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收集、贮存、转运1万吨危险废物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2年8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8MA47DYY6XN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河南省晨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叁佰万圆整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9年09月19日
法定代表人	刘军义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环评及环评验收，环境监测，评估环保设备安装、废物处理、环境技术咨询、环境工程咨询服务、环境治理咨询服务、环境工程总承包、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污染废物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　　所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滨河街道广州路中段和谐家园西门2号

登记机关

2019年 09月 1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

单位名称： 河南省晨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请选择 - 请选择 - 请选择

序号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编制人员数量	环评工程师数量	当前状态
1	河南省晨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91411328MA47DYY6XN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滨河街道广州路中段和谐家园西门2号	2	1	正常公开

王张勇
HP00019665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2016035410352
证书编号: HP00019665

姓名: 王张勇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4.07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6.05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6 年 12 月 30 日
Issued on

表单验证号码e7f5183dadaf40e1be263887bafe98bd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199627258　　业务年度：2021-12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河南省晨曼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姓名	王张勇	个人编号	41172980019014	证件号码	410727198407236519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84-07-23
参加工作时间	2014-06-16	参保缴费时间	2019-11-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4-06
内部编号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1-12

个人账户信息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406-202112	0.00	0.00	15465.43	3313.68	18779.11	67
202201-至今	0.00	0.00	1541.76	0.00	1541.76	5
合计	0.00	0.00	17007.19	3313.68	20320.87	72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2	单位欠费金额	511.52	个人欠费本金	475.36	欠费本金合计	986.88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74	2231.1	2231.1	2231.1	2231.1	3000	3000	2745	3197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	▲	●	●	●			2015												
2016										▲	●	●	2017	●	●	●	●	●	●	●	●	●		▲	●
2018	●	●	●	●	●	▲	▲	▲	●	▲	●	●	2019	●	●	●	●	●	●	●	●	●	●	●	●
2020	●	▲	●	●	●	●	●	●	△	●	●	●	2021	●	●	●	●	●	●	●	●	●	●	●	▲
2022	●	●	●	●	●	△							2023												

说明：“△”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

该表单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2022-06-04

郑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业务查询专用章 410102109914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河南省晨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8MA47DYY6XN ）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收集、贮存、转运1万吨危险废物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王张勇（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16035410352015411801001255，信用编号BH019310 ），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赵蚯利（信用编号BH037558）等 1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2年7月21日

打印编号：1659943566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ij801
建设项目名称	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收集、贮存、转运1万吨危险废物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47—101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利用及处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8MA9L0QM70B
法定代表人（签章）	张英明
主要负责人（签字）	张英明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张英明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南省晨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8MA47DYY6XN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王张勇	2016035410352015411801001225	BH019310	王张勇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赵蚯利	项目基本情况、工程分析、环境质量状况、适用标准、主要污染物产排情况及环境影响分析、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结论	BH037558	赵蚯利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收集、贮存、转运 1 万吨危险废物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206-411328-04-03-666464		
建设单位联系人	张英明	联系方式	13503901879
建设地点	河南 省 南阳 市 唐河 县 产业集聚区盛居路 7 号		
地理坐标	（ 112 度 51 分 12.604 秒， 32 度 39 分 42.371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N7724 危险废物治理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四十七、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101 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利用及处置中其他
建设性质	☑新建（迁建） □改建 □扩建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首次申报项目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206-411328-04-03-666464
总投资（万元）	800	环保投资（万元）	163
环保投资占比（%）	20.375	施工工期	6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否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2）	20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调整方案》 审批机关：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调整方案的批复》（豫发改工业〔 2012〕2383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名称：《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调整方案环境影响报告书》 审批机关：河南省生态环境厅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调整方案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豫环审〔2016〕320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调整方案》（2013-2020）相符性分析** **1.1 规划内容** （1）规划范围 北至宁西铁路，南以规划的滨河南路——段湾路——澧水路南改造输油管道为界，东至规划镍都路，西至规划滨河南路，规划范围内总用地面积 19.6km^2。 （2）主导产业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调整后主导产业为装备电子制造、农副产品加工。 （3）发展定位 唐河县中心城区的重要组成部分，以装备电子制造、农副产品加工等产业为主导产业，适当发展新型建材等产业，兼有一定居住、仓储物流、商业服务业功能的生态工业集聚区。 （4）用地规划 集聚区规划总用地面积 19.6km^2，主要包括工业用地、公用设施用地、居住用地、仓储用地、对外交通用地、道路广场用地、市政设施用地、绿地和特殊用地等。 （5）功能布局 规划形成“一心、四轴、两园，南北联动东西拓展”的空间功能结构。 “一心”——集聚区综合服务中心：在伏牛路、兴达路之间与旭升南路相交的两侧区域，形成集聚区的综合服务中心，作为整个城市的次

	要核心，主要布置行政管理、商业金融、文体娱乐、医疗卫生、教育科技等类用地，与没良心沟沿岸绿带有机结合，营造具有吸引力的城市副中心氛围，主要职能为整个集聚区提供公共服务。 “两轴”——工业路、兴达路与新春南路、旭升南路：工业路与兴达路为集聚区的主要发展轴。新春南路与旭升南路为县中心城区的主次城市发展轴。工业路是现状集聚区横贯东西的一条主要道路，两侧已经布局了集聚区的大部分企业。兴达路是与工业路平行的一条东西向道路，连结集聚区综合服务中心与东西“两园”。 “两园”——东部装备电子制造园区、西部农副产品深加工园区。东部装备电子制造园区：规划东至集聚区规划东边界，西至星江南路，南至规划澧水路，北至集聚区北边界，重点发展以装备制造、电子信息制造为主的装备电子制造业。西部农副产品深加工园区：北至集聚区北边界、西至滨河南路，南至规划的滨河南路——段湾路，东至星江南路，以发展农副产品深加工业为主。 “南北联动东西拓展”——加强集聚区与县中心城区其他功能片区的联系，完善中心城区功能，南北联动：通过滨河南路、新春南路、文峰南路、星江南路、旭升南路、友兰大道等加强同宁西铁路以北的城市商贸居住区的联系，突显新春南路、旭升南路两条城市主次发展轴的带动作用，完善中心城区功能。 （6）基础设施 给水：目前，产业聚集区供水由唐河县自来水厂供给，水源为南水北调中线工程。 排水：唐河县污水处理厂建于 2007 年，位于新华路与伏牛路交叉口，其设计污水处理规模为 2.0 万 t/d。因其已满负荷运行，唐河县污水处理中心对其进行扩建。唐河县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于 2016 年初试运营，扩建后全厂收水范围为北至外环路、东至镍都路、南至三夹河、西至唐河，以及唐河县中心商贸居住区的东部城区和铁南工业区，扩建后全厂处理规模为 4.0 万 t/d，扩建后服务面积为 35.14km^2。处理工艺为

“旋流池+厌氧池+氧化沟+二沉池+深度处理”，设计进水水质为COD350mg/L、$BOD_5$170mg/L、SS210mg/L、氨氮30mg/L，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尾水排入唐河。

1.2 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盛居路7号，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调整方案》（2013-2020）相符性分析见下表。根据唐河县产业聚集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明（见附件3），同意企业入驻。

表1　　本项目与集聚区规划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序号	项目	产业集聚区规划内容	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规划范围	三夹河以北，宁西铁路以南，唐河以东，外环路以西	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内	相符
2	发展定位	以装备电子制造、农副产品加工主导产业，适当发展新型建材等产业	项目为危险废物收集、转运、贮存，为允许入驻类	符合
3	用地规划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共规划19.6km²，包含工业用地（二类、三类）、居住用地、市政公共设施用地、仓储用地、交通用地等。	项目所在地属于二类工业用地	相符
4	供水	目前产业聚集区由唐河县自来水厂供水	项目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相符
5	排水	唐河县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为北至外环路、东至镍都路、南至三夹河、西至唐河，以及唐河县中心商贸居住区的东部城区和铁南工业区，扩建后全厂处理规模为4.0万t/d，扩建后服务面积为35.14km²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	相符

2、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调整方案环境影响报告书》相符性分析

根据《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调整方案环境影响报告书》(2016年8月8日通过了河南省环境保护厅的审查，审查文号为豫环审〔2016〕320号），唐河县产业集聚区项目准入条件见表2。

表 2　项目与园区环境准入条件及负面清单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序号	类别	内容	本项目	相符性
1	产业定位	以装备电子制造、农副产品加工等产业为主导产业，适当发展新型建材等产业，兼有一定居住、仓储物流、商业服务功能	项目为危险废物收集、转运、贮存，为允许类	符合
2	鼓励引进的项目和优先发展行业	优先发展产业集聚区主导产业相关产业链条上的工业项目		符合
3		鼓励引进能够实现中水回用及污水深度处理的建设项目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	符合
4		鼓励引进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清洁生产要求、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和设备、自动化程度高、物耗能耗较低、具有可靠先进的污染治理技术、风险影响相对不大、科技含量高，并且有利于区域水环境改善的项目类型	项目为危险废物收集、转运、贮存，为允许类	符合
5	限制类或禁止类的行业和项目	生产工艺或生产设备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或明令禁止淘汰的陶瓷生产项目	项目生产工艺或生产设备属于允许类	符合
6		不符合国家清洁生产标准要求的建设项目，限制高能耗、高排放的项目入驻	项目符合国家清洁生产标准要求，不属于高能耗、高排放项目	符合
7		不符合产业集聚区功能定位的项目，其中包括：污染重的化工建设项目，含氰、含铬电镀，皮毛鞣质，造纸，印染，选矿、炼油和规模禽畜养殖以及其他污染重的建设项目	项目为危险废物收集、转运、贮存，不属于以上行业	符合
8		生产过程中涉及危险品大量储存或运输以及产生大量危险固废的项目	不涉及	符合
9		高耗水、高排水建设项目和污水处理后达不到污水处理厂收水水质标准的建设项目	项目不属于高耗水、高排水建设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	符合
10		无组织排放严重的大气污染型项目	项目产生的 NMHC 经集气管道收集后经“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15m 高排气筒排放；不属于无组织排放严重的大气污染型项目	符合
11		用水标准超过《河南省用水定额（试行）》要求的项目	用水满足要求	符合

<table>
<tr><td></td><td>
<table>
<tr><td>12</td><td></td><td>直接燃用燃煤的项目</td><td>本项目不用煤</td><td>符合</td></tr>
</table>
综上，本项目拟选厂址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内，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为危险废物利用及处置中“其他”类，为允许入驻类；项目建设符合园区的负面清单和环境准入要求。
因此，本项目符合唐河县产业区集聚区规划要求。</td></tr>
<tr><td>其他符合性分析</td><td>
1、与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关系分析
1.1 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3〕107 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 号），唐河县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划分情况如下：
（一）唐河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
（1）一级保护区
以开采井为中心，以 55m 为半径的圆形区域。
（2）二级保护区
一级保护区外取水井外围 605 米外公切线所包含的区域。
（3）准保护区
二级保护区外，唐河上游 5000 米河道内区域。
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是陈庄水源地，属地下水水源，位于唐河县城以北 5km，唐河以西、陈庄以东，呈东北向西南分布，现有水井 19 眼，取水层为 80m 以下，由于井水受河水补给影响，水质达到 CJ3020-93《生活饮用水水源地水质标准》II 类要求。
（二）唐河县湖阳镇白马堰水库
（1）一级保护区范围
设计洪水位线（167.87 米）以下的区域，取水口侧设计洪水位线以上 200 米的区域。
（2）二级保护区范围
一级保护区外，水库上游全部汇水区域。
1.2 相符性分析
</td></tr>
</table>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经对比唐河县城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本项目西北距唐河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及其保护区约为7.81km，西南距湖阳镇白马堰水库约27.91km，不在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 **2、项目与河南南阳唐河国家湿地公园保护区的相符性分析** **2.1 河南南阳唐河国家湿地公园保护区** 河南唐河国家湿地公园位于河南省唐河县，地处唐河两岸，北起毗河、泌阳河与唐河交汇处，南至三夹河到唐河入口处，规划总面积675.5公顷，地理坐标介于北纬32°38′46″--32°45′39″，东经112°48′01″--112°54′08″之间。其中，永久性河流湿地254.84公顷，时令性河流湿地220.01公顷，划分为生态保育区、恢复重建区、科普宣教区、合理开发利用区和管理服务区五个功能区。 生态保育区位于唐河城区上游段，面积为347.00公顷，占湿地公园总面积的51.35%，是湿地公园的核心保护区域。建设原则以维持区内原有湿地自然风貌、保护湿地资源、保持 生态系统的平衡为目的，使该区成为天然的野生水禽栖息地。 恢复重建区位于唐河下游，面积173.10公顷，占总面积的25.62%。通过湿地的恢复与重建，达到恢复或重建河流湿地生态系统为主要目的。重点恢复区域内的生物多样性、河流水质、河滩植被，提高湿地的面积和质量。 科普宣教区面积13.50公顷，占2%，主要展示湿地的结构、过程和功能，宣传湿地的重要功能和价值，使人们对湿地的结构特点、演替过程和脆弱性有一定的了解，激发人们自觉 保护湿地的积极性。 合理利用区面积135公顷，占19.98%，以生态旅游为主，包括湿地文化活动、休闲活动和宣教活动等，兼顾湿地生态系统的科学开发利用。 管理服务区面积7.10公顷，占1.05%，是湿地公园开展管理和服务活动的区域。以“天然氧吧、生命栖地、市民乐园”为主题，突出拥

抱自然、体验山水、感受农趣、追寻文化等特色。

2.2 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盛居路 7 号，距离唐河国家湿地公园东侧边界 4.1km 处。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达标后排放。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会对唐河以及三夹河产生水体环境影响，不会对唐河国家湿地公园保护区产生影响。

3、项目建设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1）生态红线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盛居路 7 号，根据《河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本项目不涉及饮用水源地、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等生态保护区，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

（2）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唐河分局环境监测站 2021 年工业区医院站点监测数据（位于项目东南侧 378m 处），该区域监测因子 PM_{10}、SO_2、NO_2 的年均值、CO 的日均值、O_3 的 8 小时平均值均可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标准的要求；$PM_{2.5}$ 的年均值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标准的要求。目前唐河县已严格执行《唐河县 2022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南阳市 2022 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宛环委〔2022〕1 号）等政策相关要求，大气环境质量会逐步改善。

项目最近水体为南侧 2370m 三夹河，三夹河为唐河支流，向西约 3732m 汇入唐河。根据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唐河分局环境监测站对唐河的郭滩镇唐河大桥断面 2021 年监测数据显示，该断面 COD、氨氮和总磷水质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要求。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较好。

本项目建设完成后，营运期废气收集后经“UV光氧+活性炭吸附”

处理系统达标排放；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生产过程中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通过基础减震、合理布局等措施，可以实现达标排放；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废依托项目的危险废物暂存区，妥善分类收集后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危废转移应严格按《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要求；生活垃圾由垃圾桶收集，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在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营运期排放的污染物不会对周边的环境质量现状造成大的影响，不会改变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能够满足《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评〔2016〕150号）文件中“环境质量底线”的要求。

（3）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水源为市政给水管网。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能源主要依托市政电网供电；项目租赁现有闲置厂房进行生产，土地资源消耗符合要求。因此，项目资源利用满足要求。

（4）环境准入清单

项目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盛居路 7 号，根据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南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准入清单（试行）》的函（宛环函〔2021〕37 号）中对南阳市和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的要求，符合性分析见表 3。

表 3　与“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区域	管控单元	管控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南阳市	/	空间布局约束	全市原则上禁止新建、扩建单纯新增产能的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焦化、铸造、铝用炭素、耐火材料制品、砖瓦窑、铅锌冶炼（含再生铅）、陶瓷等高耗能、高排放和产能过剩的产业项目。	本项目危险废物收集、转运、贮存，不属于以上行业	符合

				严格限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把“两高”项目生态环境准入关。新建、改建、扩建“两高”项目应符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满足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碳排放达峰目标、相关规划环评和行业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条件、环评审批原则要求。	项目属于危险废物利用及处置中“其他”类，不属于“两高”项目	
				新建燃气锅炉污染物排放浓度应满足河南省地方标准中相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全市燃油（含醇基燃料）锅炉完成低氮改造，改造后的污染物排放应同样满足河南省地方标准中相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无锅炉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新、改、扩建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要求满足当地总量减排要求。2.低浓度有机废气或恶臭气体采用低温等离子体技术、UV光催化氧化技术、活性炭吸附技术等两种或两种以上组合工艺，禁止使用单一吸附、催化氧化等处理技术。3.从严从紧从实控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建设，严控“两高”行业产能。原则上禁止新增电解铝、铸造、水泥和玻璃等高污染、高能耗产能。	本项目按照环保局要求申请VOCs、COD、NH_3-N总量；项目有机废气采用“UV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组合工艺；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完善上、下游及相关部门之间的联防联控、信息共享、闸坝调度机制，落实应急防范措施，强化应急演练，避免发生重、特大水污染事故。持续开展涉水企业等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紧盯“一废一库一品”等高风险领域，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落实应急防范措施，强化应急演练，储备应急物资，防范水污染事故发生。	本项目制定安全制度，执行联防联控要求	符合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1.十四五期间，全市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完成国家、省、市下达目标要求。全市能耗增量控制目标控制完成国家、省、市下达目标要求。2.十四五期间，全市年用水总量控制完成国家、省、市下	1 本项目不使用煤炭；2 本项目严格节约水资源；3 本项目不增加占地。	符合

				达目标要求。3.实行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节约用地制度，提高土地资源利用效率，实现从扩张型发展向内涵式发展的转变。		
	唐河县	唐河县产业集聚	空间布局约束	1、禁止新改扩建不符合集聚区功能定位的煤化工、石油化工、皮毛鞣制、纸浆造纸等污染重的项目。2、禁止发展环境污染严重、无污染治理技术或治理技术在经济上不可行的项目。3、重点发展以光电电子、机械制造为主的环保节能装备制造，农副产品加工，纺织服装，新材料、新能源等产业。4、严格落实规划环评及批复文件要求，规划调整修编时应同步开展规划环评。5、新建、改建、扩建“两高”项目须符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满足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碳排放达峰目标、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关规划环评和相应行业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条件、环评文件审批原则要求。	项目为危险废物收集、转运、贮存，不属于污染重的项目。项目有机废气采取“UV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达标排放；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1、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采取调整能源结构等措施，严格控制大气污染物的排放。2、污水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确保污水处理厂达标排放。3、新建“两高”项目应按照《关于加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区域削减措施监督管理的通知》要求，依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制定配套区域污染物削减方案，采取有效的污染物区域削减措施，腾出足够的环境容量。4、新建耗煤项目还应严格按规定采取煤炭消费减量替代措施，不得使用高污染燃料作为煤炭减量替代措施。5、已出台超低排放要求的“两高”行业建设项目须满足超低排放要求。	本项目按照要求申请总量；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1、加强集聚区环境安全管理工作，严格危险化学品管理，涉及重大危险源的项目其储存和使用场所应远离河道，减少环境风险。	1 本项目严格执行安全管理工作；2 本项目认真落实集聚区应急预	符合

			2、建立集聚区风险防范体系以及风险防范应急预案；基础设施和企业内部生产运营管理中，认真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杜绝发生污染事故。3、定期对地下水质进行监测，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防治措施，避免对地下水造成污染。	案；3 本项目定期监测地下水。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1、区内企业应不断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新改扩建建设项目的清洁生产水平应达到国内先进水平。2、产业集聚区应加大中水回用力度，建设再生水回用配套设施，提高再 生水利用率。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清洁生产水平能够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符合

综上所述，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4、项目建设与河南省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试点工作政策的相符性

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提升危险废物环境监管能力、利用处置能力和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工作方案》的通知（豫环文[2019]245 号），该《方案》内容中“三、强化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能力”方面提出了“（九）健全危险废物收集体系”。研究制定《河南省企事业单位小量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转运试点管理办法》。2020 年起，各市开展产业集聚区、工业园区小量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贮存试点工作，鼓励企事业单位将有利用价值的危险废物自行回收利用，减少危险废物委外处置利用压力。鼓励对产生量大、综合利用技术不成熟但又明确具备一定循环利用价值的危险废物开展先行先试。

本项目主要收集贮存转运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及南阳市辖区内其他产业集聚区或工业园区相关企业产生的少量危险废物，项目建成运行后可提高南阳市危险废物收集处置率，有效防范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转运过程中的环境风险。因此，项目建设符合豫环文[2019]245 号中“2020 年起，各市开展产业集聚区、工业园区小量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贮存试点工作”的精神及要求。

5、项目建设与南阳市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试点工作政策的相符性

2022年4月20日，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印发了《关于开展危险废物集

中收集试点工作的通知》（宛环办[2022]8号），该《通知》内容中“二、试点范围”提出“根据我市实际情况，按照控制环境风险、合理规划布局原则，每个产业集聚区或工业园区设置1个收集试点。可依托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利用产业集聚区或工业园区内现有企业中符合相关要求且有足够容量的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立集中转运点，也可新建贮存场所设立集中转运点。试点单位仅限于对南阳市辖区内产业集聚区或工业园区年产危险废物3吨以下的产废单位进行收集服务；医疗废物、机动车维修行业（包括汽车4S店）产生的废矿物油、废铅蓄电池除外。允许收集、贮存的危险废物类别见附件1，附件1中未尽的小微企业产生的危险废物，报市生态环境局批准后方可收集。”

项目计划在唐河县产业集聚区设置收集点，根据调查，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尚未有收集试点，符合相关政策。项目在唐河县产业集聚区 7 号租赁现有空置厂房 1 栋，符合规范选址要求，且有足够的危险废物贮存场所，符合政策要求。本项目危险废物收集范围为以唐河县产业集聚区为主，同时兼顾收集南阳市辖区内其他产业集聚区或工业园区相关企业产生的少量危险废物，符合“试点单位仅限于对南阳市辖区内产业集聚区或工业园区年产危险废物 3 吨以下的产废单位进行收集服务”政策要求。项目收集、贮存危废类别与允许收集类别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4　与宛环办[2022]8号中危废集中收集试点收集种类对照表

宛环办[2022]8号中允许集中收集危险废物种类		本项目计划收集种类		备注
HW03废药物、药品	900-003-03	HW03废药物、药品	900-003-03	符合政策
/	/	HW04农药废物	900-003-04	需报市生态环境局批准后方可收集
HW06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	900-401-06	/	/	/
	900-402-06	/	/	/
	900-404-06	/	/	/
HW08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10-08	HW08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10-08	符合政策
	900-214-08		900-214-08	符合政策
	900-217-08		900-217-08	符合政策
	900-218-08		900-218-08	符合政策
	900-249-08		900-249-08	符合政策

/	/	HW09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	900-005-09	需报市生态环境局批准后方可收集
/	/		900-006-09	
/	/		900-007-09	
HW12染料涂料废物	264-012-12	HW12染料涂料废物	264-012-12	符合政策
	264-013-12		264-013-12	符合政策
	900-252-12		900-252-12	符合政策
	900-253-12		900-253-12	符合政策
	900-255-12		900-255-12	符合政策
	900-256-12		900-256-12	符合政策
	900-299-12		900-299-12	符合政策
/	/	HW13有机树脂类废物	265-101-13	需报市生态环境局批准后方可收集
/	/		900-014-13	
/	/		900-015-13	
/	/		900-016-13	
/	/		900-451-13	
HW16感光材料废物	/	HW16感光材料废物	266-009-16	需报市生态环境局批准后方可收集
	231-002-16		231-002-16	符合政策
	900-019-16		900-019-16	符合政策
	/		336-063-17	需报市生态环境局批准后方可收集
HW17表面处理废物	/	HW17表面处理废物	336-063-17	需报市生态环境局批准后方可收集
	336-064-17		336-064-17	符合政策
/	/	HW34废酸	900-349-34	
/	/	HW35废碱废物	900-399-35	
/	/		900-352-35	
HW49其他废物	900-039-49	HW49其他废物	900-039-49	符合政策
	900-041-49		/	/
	/		900-045-49	需报市生态环境局批准后方可收集
	900-046-49		900-046-49	符合政策
	900-047-49		/	/
/	/	HW50废催化剂	772-007-50	需报市生态环境局批准后方可收集
/	/		772-009-50	

根据上表，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试点收集种类一致的，依政策进行收集；其他计划收集种类，需报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审批批准后方可依政策进行收集。

6、与《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中的相关规定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为危险废物收集、暂存、转运项目，不进行处理、处置。本项目与《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2013年修改单中的相关规定的相符性分析见下表所示。

表5　与《GB18597-2001》及其2013年修改单相符性分析

相关规定及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一般要求	所有危险废物产生者和危险废物经营者应建造专用的危险废物贮存设施，也可利用原有构筑物改建成危险废物贮存设施。	项目利用现有厂房建设。库房采用混凝土浇筑地面，并按照标准要求设置防渗层及防泄漏设施等。	相符
	在常温常压下易爆、易燃及排出有毒气体的危险废物必须进行预处理，使之稳定后贮存，否则，按易爆、易燃危险品贮存。	项目不收集贮存常温常压下易爆、易燃及排出有毒气体的危险废物。	相符
	在常温常压下不水解、不挥发的固体危险废物可在贮存设施内分别堆放。必须将危险废物装入容器内。	项目根据危险废物的成分及特性，分区贮存，收集废物利用防渗容器按照不同的形态、物化性质分区贮存。	相符
	禁止将不相容（相互反应）的危险废物在同一容器内混装。	项目将不相容（相互反应）的危险废物利用不同容器收集包装。	相符
	无法装入常用容器的危险废物可用防漏胶袋等盛装。	项目配备防漏胶袋，用于收集无法装入常用容器的危险废物。	相符
	装载液体、半固体危险废物的容器内须留足够空间，容器顶部与液体表面之间保留100毫米以上的空间。	项目利用防渗防腐容器收集装载液体危险废物时，容器顶部与液体表面之间保留100mm以上的空间。	相符
	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必须粘贴符合本标准附录A所示的标签。	项目配备专用收集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并粘贴符合标准的标签。	相符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在施工前应做环境影响评价。	项目施工前进行环境影响评价，获得批复后进行施工。	相符
容器	应当使用符合标准的容器盛装危险废物。	项目配备符合标准的容器收集盛装危险废物。	相符
	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及材质要满足相应的强度要求。	项目根据危险废物的成分，采用符合国家标准专用收集桶、罐、袋等。	相符
	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完好无损。	项目利用完好无损的容器收集盛装危险废物。	相符
	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材质和衬里要与危险废物相容（不相互反应）。	项目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材质和衬里与收集装载的危险废物相容（不相互反应）。	相符
	液体危险废物可注入开孔直径不超过70毫米并有放气孔的桶中。	项目大部分使用加盖液体危险废物收集桶，使用的密闭收集桶开孔直径60mm。	相符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	地质结构稳定，地震烈度不超过7度的区域内。	项目选址区地质结构稳定，地震烈度为6度。	相符
	设施底部必须高于地下水最高水位。	项目危废贮存库房底部高出库房外地面，高于地下水最	相符

		的选址与设计原则		高水位。	
			应依据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确定危险废物集中贮存设施的位置及其与周围人群的距离，并经具有审批权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并可作为规划控制的依据。在对危险废物集中贮存设施场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时，应重点考虑危险废物集中贮存设施可能产生的有害物质泄漏、大气污染物（含恶臭物质）的产生与扩散以及可能的事故风险等因素，根据其所在地区的环境功能区类别，综合评价其对周围环境、居住人群的身体健康、日常生活和生产活动的影响，确定危险废物集中贮存设施与常住居民居住场所、农用地、地表水体以及其他敏感对象之间合理的位置关系。	**项目选址为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周边主要布局工业企业，周边距离较近居民区为南侧75m小吴庄村。项目营运期收集危废均采用容器、包装袋贮存，有机废气经收集处理后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很小，库房采取严格的防渗、防泄漏、防扬散、防流失措施，并设置泄漏导流沟、事故水池等，即使发生少量泄漏事故，能够及时收集处理，不会造成有害物质泄漏进入地下水、地表水等事故风险问题。项目选址符合标准要求。且本项目拟在经具有审批权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准，方开始建设运行。**	相符
			应避免建在溶洞区或易遭受严重自然灾害如洪水、滑坡，泥石流、潮汐等影响的地区。	**项目选址区为平原地带，不易遭受洪水、泥石流等严重自然灾害。**	相符
			应在易燃、易爆等危险品仓库、高压输电线路防护区域以外。	**项目所在区域周边为家具制造、彩钢瓦、机械加工企业，无易燃、易爆等危险品仓库，不涉及高压输电线路防护区域。**	相符
			应位于居民中心区常年最大风频的下风向。	**项目选址区位于唐河县城区常年最大风频的下风向。**	相符
			基础必须防渗，防渗层为至少1m厚的粘土层（渗透系数＜10^{-7}cm/s），或2mm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2mm厚的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10^{-10}cm/s。	项目危废贮存库房基础防渗层为1.5米厚粘土层，渗透系数≤10^{-7}厘米/秒；地坪采用水泥硬化地面，并铺设2毫米厚的环氧树脂防渗材料，渗透系数≤10^{-10}厘米/秒。	相符
			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	项目危废暂存间房地面与裙脚采用防腐混凝土结构，采取耐腐蚀环氧自流坪施工工艺，地坪环氧树脂厚2mm，所用建筑材料与贮存危废相容（不发生反应）。	相符
			必须有泄漏液体收集装置、气体导出口及气体净化装置。	项目液体危废暂存间及厂区四周设置泄漏液体导流沟及事故池；厂房全密闭，设置负压抽风装置，收集废气经UV光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装置净化处理。	相符

			设施内要有安全照明设施和观察窗口。	项目库房内设置防爆照明设施和危废暂存区四周设观察窗口。	相符
			用以存放装载液体、半固体危险废物容器的地方，必须有耐腐蚀的硬化地面，且表面无裂隙。	项目液体危废暂存间房采用耐腐蚀的硬化地面，且表面无裂隙。	相符
			应设计堵截泄漏的裙脚，地面与裙脚所围建的容积不低于堵截最大容器的最大储量或总储量的五分之一。	项目液体危废暂存间内四周设计0.2米围堰，地面与裙脚所围建的容积大于总储量的1/5。	相符
			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必须分开存放，并设有隔离间隔断。	项目不相容的危险废物采取分开存放方式，各存放区之间设置隔离墙。	相符
		危险废物的堆放	堆放危险废物的高度应根据地面承载能力确定。	项目固体危险废物区设置1.5m高隔断，固体危险废物最高堆存高度1.0m；液体危险废物暂存区内按危废种类分区存放，最大堆存高度为1.0。均在地面承载能力可接受范围内。	相符
			衬里放在一个基础或底座上。衬里要能够覆盖危险废物或其溶出物可能涉及到的范围。衬里材料与堆放危险废物相容。在衬里上设计、建造浸出液收集清除系统。	项目液体危废包装桶均放置在防渗防腐的塑料衬里内，衬里放在木质底座上；衬里设计面积大于容器底表面积；衬里上设置收集槽，与事故池相连。	相符
			应设计建造径流疏导系统，保证能防止25年一遇的暴雨不会流到危险废物堆里。	项目区所在厂区建设有完整的雨水径流疏导系统，项目库房内地面高于外部0.1米以上，可防止25年一遇的暴雨不会流到库房内。	相符
			危险废物堆内设计雨水收集池，并能收集25年一遇的暴雨24小时降水量。	项目收集危废厂房内堆存，厂房外周边设置雨水导流沟渠	相符
			危险废物堆要防风、防雨、防晒。	项目危废暂存间房建设符合标准要求，具备防风、防雨、防晒等措施。	相符
			产生量大的危险废物可以散装方式堆放贮存在按上述要求设计的废物堆里。	项目收集危废均采取容器或包装袋堆存，无散状方式堆放贮存情况。	相符
			不相容的危险废物不能堆放在一起。	项目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分区隔离贮存。	相符
			总贮存量不超过300Kg(L)的危险废物要放入符合标准的容器内，加上标签，容器放入坚固的柜或箱中，柜或箱应设多个直径不少于30毫米的排气孔。不相容危险废物要分别存放或存放在	项目收集危险废物采用桶装形式，并粘贴标签放置 坚固的框栏木质箱内，排气通畅；不相容危险废物分别存放在互不渗透的隔开区域内，各存放区设置防漏裙脚	相符

		不渗透间隔分开的区域内，每个部分都应有防漏裙脚或储漏盘，防漏裙脚或储漏盘的材料要与危险废物相容。	或储漏盘，防漏裙脚或储漏盘的材料与危险废物相容。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运行与管理	从事危险废物贮存的单位，必须得到有资质单位出具的该危险废物样品物理和化学性质的分析报告，认定可以贮存后，方可接收。	项目营运期对收集对象产生的危险废物需产废企业提供有资质单位出具的该危险废物样品物理和化学性质的分析报告，经认定属于收集范围内的废物，可以接受，否则，不予收集。	相符
		危险废物贮存前应进行检验，确保同预定接收的危险废物一致并登记注册。	废物入库贮存前进行检验，确保收储危险废物与合同确定的一致，并登记注册。	相符
		不得接收未粘贴符合4.9规定的标签或标签没按规定填写的危险废物。	项目接受废物均粘贴符合要求的标签，对未粘贴符合4.9规定的标签或标签没按规定填写的危险废物不予接受。	相符
		每个堆间应留有搬运通道。	项目各堆存区均留有搬运通道。	相符
		不得将不相容的废物混合或合并存放。	项目对不相容的废物分区隔离存放。	相符
		危险废物产生者和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经营者均须作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	项目对收集入库的危险废物均进行登记记录，记录内容包括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	相符
		危险废物的记录和货单在危险废物回取后应继续保留三年。	项目所有危险废物的记录和货单在危险废物转移后均保留三年以上。	相符
		必须定期对所贮存的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项目营运期每天对所贮存的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相符
		泄漏液、清洗液、浸出液必须符合GB8978的要求方可排放，气体导出口排出的气体经处理后，应满足GB16297和GB14554的要求。	项目营运期不产生清洗液，产生的泄漏液、浸出液利用防渗桶收集后作为危废处理；库房采取负压抽风，收集废气净化处理后排放，并满足GB16297和GB14554的要求。	相符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安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都必须按GB15562.2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厂房外及每个危废暂存间均应按照GB15562.2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相符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周围应设置围墙或其它防护栅栏。	项目厂房为密闭标准化厂房，窗户等设置防护栅栏。	相符

全防护与监测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应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有应急防护设施。	项目危废贮存库房配备移动通讯设备、防爆照明设施；人员及转运车辆配备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配备手套、防护镜、防护服、防毒面具或口罩等应急防护设施。	相符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内清理出来的泄漏物，一律按危险废物处理。	项目营运期危废暂存间房清理出来的泄漏物利用防渗桶收集，一律按危险废物处理。	相符
	按国家污染源管理要求对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进行监测。	项目营运期根据排污许可证要求及其他规范要求开展大气、地下水等监测。	相符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关闭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经营者在关闭贮存设施前应提交关闭计划书，经批准后方可执行。	项目服务期满后，在关闭贮存设施前向当地生态环境部门提交关闭计划书，经生态环境部门批准后方可执行关闭措施。	相符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经营者必须采取措施消除污染。无法消除污染的设备、土壤、墙体等按危险废物处理，并运至正在营运的危险废物处理处置场或其它贮存设施中	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库房关闭过程中采取清理泄漏物、废包装等消除污染措施。无法消除污染的设备、土壤、墙体等按危险废物处理，并运至正在营运的危险废物处理处置场或其它贮存设施中。	相符
	监测部门的监测结果表明已不存在污染时，方可摘下警示标志，撤离留守人员。	项目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库房关闭后，委托检测部门对项目区地下水、土壤环境等进行监测，监测结果表明已不存在污染时，方可摘下警示标志，撤离留守人员。	相符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按照相关标准要求建设，选择可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2013年修改单中的要求，即本项目选址合理可行。

7、与《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相符

项目与《危险废物收集贮存 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的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6　　项目与《HJ2025-2012》相符性分析

相关规定及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	从事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经营活动的单位应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建立相应的规章制度和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建立规章制度和污染防治措施。	相符

	运输的一般要求	危险废物转移过程应按《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执行。	项目营运期执行转移联单制度。	相符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单位应建立规范的管理和技术人员培训制度，定期针对管理和技术人员进行培训。	项目建立管理培训制度，定期对管理和技术人员进行培训。	相符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单位应编制应急预案。一旦发生意外事故，应根据风险程度采取信息报告、疏散人群、清理和修复等应急处置措施。	项目制定应急预案，发生事故时启动预案并落实相关应急处置措施。	相符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时应按腐蚀性、毒性、易燃性、反应性和感染性等危险特性对危险废物进行分类、包装并设置相应的标志及标签。按规定对废物特性进行鉴别。	项目按照危险废物的危险特性进行分类包装，并设置标志及标签；按规定对企业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危险特性鉴别。	相符
	危险废物的贮存	应根据危险废物产生的工艺特征、排放周期、危险废物特性、废物管理计划等因素制定收集计划。包括收集目标、危险废物特性评估、收集量估算、收集范围和方法、收集设备与包装容器、防护措施、组织管理等。	项目制定收集计划，明确收集目标、收集范围和方法；配备收集设备、包装容器，落实防护措施；建立危废收集管理制度。	相符
		应制定详细的操作规程。包括适用范围、操作程序及方法、专用设备和工具、转移和交接、安全保障和应急防护等。	项目制定详细的收集操作规程，营运期按照操作规程进行收集作业。	相符
		配备必要的个人防护装备。配备手套、防护镜、防护服、防毒面具或口罩等。	项目收集转运作业人员配备手套、防护镜、防护服、防毒面具或口罩等个人防护装备。	相符
		收集转运过程中应采取安全防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包括防爆、防火、防中毒、防泄露、防扬散、防雨及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	项目在危险废物收集转运过程中严格落实防爆、防火、防中毒、防泄露、防扬散、防雨及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	相符
		收集时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危险特性、物理形态、运输要求等因素确定包装形式。包装材质选用钢、铝、塑料等材质。	项目根据危险废物的成分，采用符合国家标准专用收集桶、罐、袋等。	相符
		性质不相容的废物不混合包装；	项目对性质不相容的废物分别进行包装，严禁混合包装。	相符
		包装物设置标签并填写完整翔实的废物信息；	项目对收集的废物包装物分别粘贴标签，并填写废物种类、数量、形态、危险特性、来源等信息。	相符
		破损包装物按照危险废物进行管	项目营运期破损包装物按照	相符

			理和处置；	危险废物管理，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按照GB12463的有关要求进行运输包装。	项目按照GB12463的要求对收集废物进行运输包装，包装物满足材质、容量、制作规范、质量标准等规定。	相符
			确定作业区域并设置界限标志和警示牌；	项目在各企业收集作业区设置界限标志和警示牌等。	相符
			作业区内设置专用收集通道和人员避险通道；	企业收集作业区设置收集通道和人员避险通道，满足安全消防要求。	相符
			配备必要的收集工具和包装物，以及应急监测及应急装备；	项目配备铁锨、刮铲、防腐自吸泵等收集工具，对各企业配备空包装桶或专用包装袋等。危险废物收集车辆配备应急监测和应急装备。	相符
			填写记录表并存档；	项目对收集的废物进行现场填写记录表并由企业和收集单位分别存档。	相符
			收集结束后清理恢复收集作业区；	项目收集工作结束后对作业区进行清理和规范恢复。	相符
			收集过危险废物的容器、设备、设施、场所及其他物品转作它用时，应消除污染、确保其使用安全。	项目收集危险废物的设备、设施禁止转作其它用途。	相符
		危险废物的运输	危险废物运输应由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按照经营范围组织实施，承担运输的单位应获得交通运输部门颁发的危险货物运输资质。	项目危险废物收集转移及委托处置运输工作由具有危险货物运输资质的单位承担。	相符
			危险废物公路运输按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执行。	项目危险废物运输严格执行《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的有关规定。	相符
			废弃危险化学品运输执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有关运输的规定。	项目废弃危险化学品运输执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有关运输的规定。	相符
			运输单位承运危险废物时，在危险废物包装上按照GB18579设置标志，包装容器按HJ421设置标志。	项目收集危险废物委托处置运输时，在危险废物包装上按照GB18579设置标志，包装容器按HJ421设置标志。	相符
			危险废物公路运输车辆应按GB13392设置车辆标志。	项目危险废物收集转运车、转移处置运输车均应按GB13392设置车辆标志。	相符
			危险废物运输时的中转、装卸过程应遵守如下技术要求：卸载区的工作人员应熟悉废物的特性，并配备个人防护装备；卸载区应配备必要的消防设备和设施，并	项目危险废物收集及库区卸载人员配备手套、防护镜、防护服、防毒面具或口罩等防护装备；危废卸载区设置固定警戒线、围挡墙等隔离	相符

设置明显的指示标志；危险废物装卸区应设置隔离设施，液态废物卸载区应设置收集槽和缓冲罐等。	设施，配备消防设备，并设立明显的指示标志；液态废物卸载区装备设置泄漏导流沟槽、泄漏收集池等。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建设符合《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的相关规定及要求。

8、与《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监管工作的意见》（环发[2011]19 号）相符性分析

项目与《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监管工作的意见》(环发[2011]19 号）中的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7　　与《环发[2011]19 号》相符性分析

序号	意见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贮存	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和经营单位应当对本单位工作人员进行培训，提高全体人员对危险废物管理的认识	定期对单位工作人员进行培训，进行强化学习	符合
	确保相关管理人员和从事危险废物收集、运送、暂存、利用和处置等工作的人员掌握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评价要求对单位工作人员开展危险废物储存等生态保护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学习培训，考试考核合格。	符合
	熟悉本单位制定的危险废物管理规章制度、工作流程和应急预案等各项工作要求	单位对项目编制的应急预案进行定期演练，及时总结日常工作中的相关不足	符合
	掌握危险废物分类收集、运送、暂存的正确方法和操作程序，提高安全防护和应急处置能力	项目制定危废收集、运输和贮存等操作指南，严格按照指南要求进行工作	符合

综上分析，项目建设符合《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监管工作的意见》（环发[2011]19 号）规定要求。

9、与《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标体系》（环办[2015]99 号）相符性

项目与《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标体系》（环办[2015]99 号）中的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8　　与《环办[2015]99 号》相符性分析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评价要求	相符性
一、经营许可证制度（《固	1.从事收集、贮存、利用和处置危险废	项目实施后，办理与经营范围相对应的环保部门颁发的危	符合

	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以下简称《固体法》，第五十七条；《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许可办法》，第二十条	物经营活动的单位，依法申请领取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且具备相应的资质。	
		2.领取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应当与处置单位签订接收合同，并将收集的危险废物在90个工作日内提供或者委托给处置单位处置。（仅适用于持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的单位）	项目实施后，按照要求签订转运、接收合同，并能在90个工作日内将危险废物移给签订合同且有资质处置单位。	符合
		3.按照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规定从事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利用、处置的经营活动。	项目实施后，严格按照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规定从事经营活动。	符合
	二、识别标识制度（《固体法》第五十二条）	4.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必须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	项目实施后，依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附录A所示标签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	符合
		5.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设施、场所，必须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	项目实施后，依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附录A和《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所示标签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	符合
	三、管理计划制度（《固体法》第五十三条）	6.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包括减少危险废物产生量和危害性的措施，以及危险废物贮存、利用、处置措施。	项目实施后，制定了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内容齐全，危险废物的收集、转运、贮存等措施描述清晰。	符合
		7.报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内容有重大改变的，应当及时申报。	项目实施后，危废管理内容发生重大变更时，报环保部门备案；及时申报了重大改变。	符合

	四、申报登记制度（《固体法》第五十三条）	8.如实地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	项目实施后，如实申报（可以是专门的危险废物申报或纳入排污申报、环境统计中一并申报）；内容齐全；能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所申报数据的真实性和合理性，如关于危险废物产生和处理情况的日常记录等。	符合
		9.申报事项有重大改变的，应当及时申报。	项目实施后，申报事项有重大变更的，及时申报重大改变。	符合
	五、转移联单制度（《固体法》第五十九条）	10.转移危险废物的，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如实填写转移联单中产生单位栏目，并加盖公章。	项目实施后，按照实际转移的危险废物，如实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符合
		11.转移联单保存齐全，并与危险废物经营情况记录簿同期保存。	项目实施后，保存近五年内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保存齐全，数据、类别等信息与经营记录薄一致。	符合
		12.需转移给外单位利用或处置的危险废物，全部提供或委托给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从事收集、贮存、利用、处置的活动。	项目为从事收集、转运、贮存单位，项目实施后，办理与经营范围相对应的环保部门颁发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且具备相应的资质。	符合
		13.利用处置过程产生不能自行利用处置的危险废物应与有相应资质的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签订的委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合同。	项目为从事收集、转运、贮存单位，不涉及利用处置	符合
	六、应急预案备案制度（《固体法》第六十二条）	14.参照《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编制应急预案指南》（原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公告2007年第48号）制定了意外事故的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	项目实施后，建设单位需编制意外事故应急预案。	符合
		15.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项目实施后，建设单位将编制的应急预案向当地环保部门备案。	符合

		16.按照预案要求每年组织应急演练。	项目实施后，建设单位按照预案要求每年组织应急演练。	符合
	七、贮存设施管理（《固体法》第十三条、第五十八条）	17.贮存期限不超过一年；延长贮存期限的，报经相应环保部门批准。	项目建成后，最大贮存期为 3 个月。	符合
		18.分类收集、贮存危险废物，未混合贮存性质不相容且未经安全性处置的危险废物，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完好无损。	项目建成后，做到分类贮存；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无破损、泄漏和其他缺陷。	符合
		19.未将危险废物混入非危险废物中贮存。	项目建成后，做到危险废物与一般固废分类贮存	符合
	八、利用处置设施管理（《固体法》第十三条、五十五条；《许可办法》第二十一条）	20.按照有关要求定期对利用处置设施污染物排放进行环境监测，并符合《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危险废物填埋污染控制标准》、《危险废物集中焚烧处置工程建设技术规范》等相关标准要求。	项目为从事收集、转运、贮存单位，不涉及利用处置	符合
		21.填埋危险废物的经营设施服役期届满后，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对填埋过危险废物的土地采取封闭措施，并在划定的封闭区域设置永久性标记。	项目为从事收集、转运、贮存单位，不涉及利用处置	符合
	九、运行安全要求（《许可办法》第五条	22.危险废物（医疗废物除外）入厂时进行特性分析。	项目实施后，严格按照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规定从事经营活动。不收集性质不明的危险废物	符合
		23.定期对处置设施、监测设备、安全和应急设备以及运行设备等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应对环境监测和分析仪器进行校正和维护。	项目实施后，定期对贮存设施、安全和应急设备等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符合

	24.按照培训计划定期对危险废物利用处置的管理人员、操作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培训。	项目为从事收集、转运、贮存单位，不涉及利用处置	符合
十、记录和报告经营情况制度（《固体法》第五十七条、第六十四条；《许可办法》第十八条	25.参照《危险废物经营单位记录和报告经营情况指南》（环境保护部公告2009年第55号）建立危险废物经营情况记录簿，如实记载收集、贮存、处置危险废物的类别、来源去向和有无事故等事项。	项目实施后，建立经营情况记录簿，能如实记载危险废物经营情况。	符合
	26.按照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及环保部门的要求，定期报告危险废物经营活动情况	项目实施后，每年定期向环保部门报告危险废物经营情况。	符合

综上分析，项目建设符合《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标体系》（环办[2015]99 号）规定要求。

10、与《河南省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指南（试行）》（2012 年 1 月 10 日）相符性

项目与《河南省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指南（试行）》（2012 年 1 月 10 日）中的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9　与《河南省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指南》相符性分析

项目	工作指南要求	本项目	相符性
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制度	1、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内容包括企业产生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贮存、利用、处置等情况，格式见附件 1。	项目在运营期应严格按照工作指南式要求填写台账内容。	符合
	2、危险废物台账应与生产记录相结合，严禁弄虚作假。危险废物管理台账至少应保存 10 年。	项目在营运期应如实填写危废台账，并于生产记录一并存放，保留 10 年备查。	符合
危险废物申报登记	3、危险废物产生向所在地县级以上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产生环节、流向、贮存、处置情况等事项。	项目需在营运期向当地环境保护局申报危废种类、数量、流向及贮存处置情况等内容。	符合

	制度	4、申报内容包括单位基本情况和危险废物产生、贮存、利用、处置等情况，格式见附件 2。	项目在营运期向当地环保部门申报信息时，严格按照工作指南式进行填写。	符合
		5、于每年 1 月 15 日前将本年度危险废物申报登记材料报送市、县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项目于每年 1 月 15 日前将本年度危险废物申报登记材料报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符合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	6、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在转移危险废物前，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报批危险废物转移计划（转移计划格式见附件 3）。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一年内需要多次转移同种危险废物的，应当于每年 11 月 30 日前向省或者省辖市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申报次年危险废物转移年度计划。危险废物转移年度计划经批准后，每次按计划转移危险废物时不再审批。经批准后，产生单位应当向移出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申请领取转移联单。	项目需按照工作指南要求填写危废转移计划，并向环保主管部门报批，每年 11 月 30 日前报批次年危废转移计划，获批后向当地环保部门领取转移联单。	符合
		7、在省辖市行政区域内转移危险废物的，由所在地省辖市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批准；在省内跨省辖市转移危险废物的，由移出地省辖市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商经接收地省辖市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同意后批准；跨省转移危险废物的，由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商经接收地省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同意后批准。	项目收集南阳市危险废物，在营运期转移危险废物时，在本市范围内转移，需经南阳市环保部门批准。省内跨市转移时，需经接收地市环保部门批准，跨省转移时，需由本省环保部门向接收地省级环保部门发函申请，获批后方可转移。	符合
		8、危险废物产生和经营单位应妥善保管转移联单，接受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对联单运行情况的检查。联单保存期限为五年。危险废物产生和经营单位应当自危险废物转移活动完成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转移联单报送批准转移计划的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建设单位需保存转移联单不少于 5 年，联单存档备查，接受环保部门监督。	符合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管理	所有危险废物产生和经营单位应建造专用的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应当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完成“三同时”验收。	贮存仓库满足防治扬散、防治流失、防渗要求，贮存地面作硬化处理，液体仓库内设有围堰。仓库加锁管理，防止无关人员接触。	符合

	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必须按照相关规定设置警示标志。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必须粘贴符合标准的标签。	建设单位在营运期，危废贮存设施必须按照规定设置警示标志，按照工作指南要求张贴相关标志牌。	符合
	危险废物分类管理和贮存	收集、贮存危险废物，必须按照危险废物的特性分类进行。贮存时间不得超过一年。确需延长期限的，必须报经所在地县级以上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批准。	项目贮存危废必须及时外售，储存期不超过3个月。	符合
	危险废物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	危险废物产生和经营单位应当制定意外事故的防范措施和《危险废物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并向所在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备案。	项目编制危险废物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并向所在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备案。	符合
	定期监测	收集、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单位，应当定期对利用、处置设施污染物排放状况进行监测，保证污染处理设施达标排放。	根据本次评价要求的监测计划进行定期监测，监测报告存档备查。	符合
	加强业务培训	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和经营单位应当对本单位工作人员进行培训，提高全体人员对危险废物管理的认识。	项目运营过程中本单位工作人员进行培训，提高全体人员对危险废物管理的认识。	符合
		确保相关管理人员和从事危险废物收集、运送、暂存、利用和处置等工作的人员掌握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对相关管理人员和从事危险废物收集、运送、暂存、利用和处置等工作的人员关于相关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进行定期考核。	符合
		熟悉本单位制定的危险废物管理规章制度、工作流程和应急预案等各项工作要求。	项目对应急预案进行定期演练，及时总结日常工作中的相关不足	符合
		掌握危险废物分类收集、运送、暂存的正确方法和操作程序，提高安全防护和应急处置能力。	项目制定危废收集、运输和存储等各环境的操作指南，严格按照指南要求进行工作	符合
	建立健全危险废物管理制度	危险废物产生和经营单位应建立、健全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和危险废物岗位人员责任制度，并将制度张贴于厂区显著位置、相应岗位和车间。	项目根据本厂实际情况，结合管理台账、应急预案、申请申报文件类型等执行切实可行的环境污染责任制度和岗位人员责任制度，张贴在相应位置。	符合

危险废物管理档案	危险废物产生和经营单位应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三同时”验收文件、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危险废物申报登记、危险废物转移相关资料、应急预案及环境应急演练记录、环境监测、员工培训记录、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设施设备检查维护、危险废物经营情况记录簿等档案资料分类装订成册，并设专人保管。	项目根据上述要求，建立危废管理档案，将上述材料纸质版编号存档，电子版与影像资料刻盘保存，专人保管，借阅登记。	符合

综上分析，项目建设符合《河南省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指南（试行）》（2012 年 1 月 10 日）规定要求。

11、与《废矿物油回收利用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607-2011）相符性

本项目为危险废物暂存、中转项目，不进行处理、处置，项目与《废矿物油回收利用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607-2011）的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0　与《废矿物油回收利用污染控制技术规范》相符性分析

序号	规范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收集	废矿物油收集容器应完好无损，没有腐蚀、污染、损毁或其他能导致其使用效能较弱的缺陷	项目采用完好、无腐蚀、污染、损毁的容器收集废矿物油	符合
	废矿物油收集过程中产生的废旧容器应按照危险废物进行处置，仍可转作他用的，应经过消除污染的处理	项目容器循环使用，不可使用时按照危险废物进行处置	符合
	废矿物油应在产生源收集，不宜在产生源收集的应设置专用设施集中收集	废矿物油均在产生源进行收集	符合
	废矿物油收集过程产生的含油棉、含油毡等含废矿物废物应一并收集	废矿物油收集过程产生的含油棉、含油毡等含废矿物废物作为危险废物一并收集外运处置	符合
	废矿物油贮存污染控制应符合 GB18597 中的有关规定	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规定	符合
贮存	废矿物油贮存污染控制应符合 GB18597 中的有关规定	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规定	符合
	废矿物油贮存设施的设计、建设除符合危险废物贮存设计原则外，还应符合有关消防和危险品	项目矿物油储存位于 3#液体危废暂存间，内设置宽 20cm，深 20cm 的导流沟，	符合

	贮存设计规范	与装卸区事故水池（4.5m³）相连，在厂房东侧设置 1 个容积 30m³ 的事故应急水罐，符合消防和危险品设计规范	
	废矿物油贮存设施应远离火源，并避免高温和阳光直射废矿物油应使用专用设施贮存，贮存前应进行检验，不应与不相容的废物混合，实行分类存放	项目现场无明火源，废矿物利用密封桶装，贮存在仓库内，可避免高温和直晒，与其他废物实行分类存放	符合
	废矿物油贮存设施内地面应做防渗处理，并建设废矿物油收集和导流系统，用于收集不慎泄漏的废矿物油	贮存区地面采用防渗处理，液体危废暂存间四周设置围堰，并设有导流系统及事故池、事故应急水袋等	符合
	废矿物油容器盛装液体废矿物油时，应留有足够的膨胀余量，预留容积应不少于总容积的 5%	收集容器在收集废矿物油时均留有 5%以上的容量	符合
	已盛装废矿物油的容器应密封，贮油油罐应设置呼吸孔，防止气体膨胀，并安装防护罩，防止杂质落入	项目厂区不设废矿物油储罐，废矿物油桶装密闭运输至厂区，直接储存于 3#液体危废暂存间	符合
运输	废矿物油的运输转移应按《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铁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则》、《水路危险,货物运输规则》等的规定执行	项目危险废物采用陆运，按《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执行	符合
	废矿物油的运输转移过程控制应按《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	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要求	符合
	废矿物油转运前应检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核对品名、数量和标志等	在运出前认真检查、核对	符合
	废矿物油转运前应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符合
	废矿物油转运前应检查转运设备和盛装容器的稳定性、严密性，确保运输途中不会破裂、倾倒和溢流	运出前认真检查	符合
	废矿物油在转运过程中应设专人看护	安排有专人看护	符合

综上所述，项目选址符合《废矿物油回收利用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607-2011）中的要求，项目选址合理。

12、项目与《南阳市 2022 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宛环攻坚办〔2022〕1 号）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南阳市2022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宛环委[2022]1号）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11　　与南阳市2022年大气等攻坚战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

序号	治理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一	南阳市2022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		/
1	严把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准入关口，严格落实“两高”项目会商联审机制，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	项目为危险废物利收集、转运、贮存，不属于两高项目，不需要会商联审	相符
2	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的新建、扩建项目达到A级水平，改建项目达到B级以上水平	项目执行环评和“三同时”制度	相符
3	禁止新建企业自备燃煤锅炉；新、改、扩建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熔化炉等工业炉窑，必须采用清洁低碳能源。	本项目不使用锅炉、炉窑等	相符
4	对各类施工工地实行清单化动态管理，强化开复工验收、“三员”管理、“两个禁止”等扬尘治理制度机制，做到“十个百分之百”，工地门口设置管理公示牌，明确管理人员、执法人员。	施工期严格执行“三员”管理、“两个禁止”等扬尘治理制度机制，做到“十个百分之百”	相符
5	对城市公共区域、长期未开发建设裸地，以及废旧厂区、物流园、大型停车场等进行全面排查，建立清单台账，2022年8月前，对防尘措施不到位的完成整改。	项目厂区裸露土地等全部实施硬化或绿化，不及时的防尘布覆盖	相符
二	南阳市2022年水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		/
1	完善跨部门、跨区域水生态环境保护执法联动机制，建立以排污许可为核心的监管执法体系。强化涉水污染源监管执法，开展城镇和园区污水处理厂、涉水企业执法检查，依法查处无证排污和不按证排污、伪造或篡改监测数据、违规使用药剂或干扰剂、偷排偷放和不正常运行污染防治设施等违法行为，推动水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本项目建成后执行排污许可制度，做到持证排污，禁止存在违法行为	相符
2	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加强重点区域、重点流域、重点行业和产业布局规划环评，构建以“三线一单”为空间管控基础、环境影响评价为环境准入把关、排污许可为企业运行守法依据的生态环境管理框架，从源头预防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	本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要求，不属于两高和三高项目	相符

3	持续开展涉水企业、畜禽养殖、尾矿库等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紧盯“一废一库一品”等高风险领域，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落实应急防范措施，强化应急演练，储备应急物资，防范水污染事故发生。	本项目建成后编制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制定应急计划，定时演练，杜绝水污染事故发生	相符
4	持续推进农业、工业、采矿业等重点领域节水，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从事	相符
三	南阳市 2022 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		/
1	全面提升危险废物“三个能力”，提升利用处置能力，强化我市危险废物集中处置设施运营水平；提升环境监管能力，动态更新危险废物“四个清单”，充分利用“互联网+监管”和全国固体废物“一张网”平台，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提升环境风险防范能力，与发展改革、卫生健康、交通运输、公安、应急等部门建立联防联控联治机制，强化信息共享和协作配合，持续开展打击固体废物环境违法犯罪活动。开展废铅蓄电池收集试点工作。深入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与专项整治，强化对危险废物经营单位产生的固体废物的管理	本项目依法依规向发改委备案，向县市生态环境部门报批环评，申请相关许可，实施规范化环境管理，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相符
2	推进“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落地应用，严控不符合土壤环境管控要求的项目落地；把好建设项目环境准入关，对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依法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并强化土壤环评相关内容，提出有效的防范措施。	本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要求，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评中强化土壤环评相关内容，提出有效的防范措施。	相符
3	实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控，加大优先保护类耕地保护力度，不得在永久基本农田集中区域新建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租赁空置厂房进行生产，不新增用地	相符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建设符合《南阳市 2022 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宛环委〔2022〕1 号）相关要求。

13、项目选址可行性分析

项目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盛居路 7 号，项目西侧为空置厂房，南侧为彩钢板加工厂、北侧为家具加工厂、东侧为铝合金门窗加工厂，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见附图 2。

项目周边敏感点有：南侧距离约 75m 处的小吴庄村，东南侧约

	415m 处的创业家园小区，西南侧约 **418m** 处的常庄村，北侧约 **437m** 出的段庄村。经现场勘察，项目所在区域周边 **200m** 内无食品生产、储存等企业。 项目建成后，公司将给服务的企业（即产废单位）提供标准包装桶/箱，在产废单位提交收废转运申请后，公司安排专人专车到产废单位收集，在产废单位进行完好性检查和密封打包后，办理转移联单运至本项目贮存库存放。收集来的危废包装完整，贮存期间内不拆包，正常工况下不会导致危废物料泄露，危废密封打包后所挥发的废气可得到较好的控制。项目做好车间密闭和负压集气，并确保废气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对南侧小吴庄村不会造成污染影响，可与周边环境相容。 项目只要落实各项污染治理设施有效运行，确保废气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强化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与周边环境还是具有相容性的。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近年来，随着南阳市工业企业快速发展，危险废物的产生量日益增多，为防止危险废物对环境及人体健康产生危害，确保环境安全，根据河南省生态环境厅《提升危险废物环境监管能力、利用处置能力和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工作方案》（豫环文[2019]245 号）中“2020 年起，各市开展产业集聚区、工业园区小量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贮存试点工作”的精神及要求，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投资 800 万元在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盛居路 7 号建设年收集、贮存、转运 1 万吨危险废物建设项目，该项目占地面积 2000m^2，建筑面积 1800m^2，危险废物总库容 521.2t，项目计划收集的危险废物主要涉及《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中所列的 12 大类、35 小类，年可收集贮存转运 1.0 万吨危险废物。厂区内危险废物总量达到 20t 时，进行分类转移处置，各类危废最大贮存时间不超过 3 个月。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本），本项目属于“四十七、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中的“101 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利用及处置中的“其他”，项目仅对收集的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及转移，应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所用生产设备和生产工艺均不属于淘汰类、限制类和鼓励类的生产设备和生产工艺。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并已在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编号：2206-411328-04-03-666464，详见附件 2）。

2、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工程组成见表 12。

表 12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组成	工程内容
主体工程	危险废物暂存库	钢结构厂房，建筑面积 1800m^2，尺寸 64.3m×28m×10m，设置 2 个固体危废暂存区，3 个液体危废暂存间，危废按类别采取分区存放
	危废装卸区	位于厂房内东侧，装卸区面积 20m^2，四周设置导流沟槽（宽 20cm、深 20cm），上覆格栅板，4.5m^3 事故池（1.5m×1.5m×2m）

			应急物资仓库	位于厂房西北角，建筑面积 40m²，用于存放危险废物承装容器及防护服、长胶手套、洗眼器等防护用品和应急设备
			办公室	位厂房西南侧，建筑面积 120m²
		公用工程	供水工程	园区自来水管网。
			供电工程	园区供电电网提供。
			排水工程	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50m³）处理，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工程	有机废气：车间密闭+负压集气管道收集+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废水治理工程	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50m³）处理，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
			噪声治理工程	项目风机产生的噪声经基础减震、设置独立风机房等措施进行降噪
			固废治理工程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废劳保用品、废抹布、废活性炭、废 UV 灯管、废包装物等依托危废暂存仓库）依托危废暂存仓库进行暂存，定期委托具有危废处置资质的企业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环境风险	防渗措施：项目危厂房基础防渗层为 1.5 米厚粘土层，渗透系数≤10^{-7} 厘米/秒；对厂房地面、裙脚、导流沟、事故池等进行水泥硬化并进行防渗处理，危废暂存库防渗工程采取耐腐蚀环氧自流坪施工工艺，地坪环氧树脂厚 2mm，导流沟、事故池环氧树脂厚 2mm。危险废物贮存间防渗效果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环保部[2013]36 号)等相关要求。
				截流措施：①暂存截流。危废暂存库西门设置高 0.2m 的围堰，3 个液体危废暂存间四周设置 20cm 的围堰，地面与裙脚所围建的容积大于总储量的 1/5；废酸液体危废暂存间（1#液体危废暂存间）、废碱液体危废暂存间（2#液体危废暂存间）内设置宽 20cm，深 20cm 的导流沟，导流沟上覆格栅板，容积约为 0.92m³；其他液体危废暂存间（3#液体危废暂存间）内设置宽 20cm，深 20cm 的导流沟，导流沟上覆格栅板，容积约为 2.04m³。1#液体危废暂存间设置容积为 1.0m³ 的事故池，不与外部导流沟连通，用于收集事故状态下泄漏的液体危险废物；2#液体危废暂存间导流沟与装卸区事故池相连，用于收集事故状态下泄漏的液体危险废物；3#液体危废暂存间导流沟与装卸区事故池相连，用于收集事故状态下泄漏的液体危险废物。②应急截流。项目厂房东侧设置危废装卸区 20m²，四周设置导流沟槽（宽 20cm、深 20cm），上覆格栅板，4.5m³ 事故池（1.5m×1.5m×2m）。危废装卸区处的导流沟与事故池相连，用于收集装卸事故状态下泄漏的液体危险废物。项目雨天不作业，若装卸过程中发生倾倒等事故意外，倾倒出的废液通过导流沟与事故池进行收集转移，导流沟及事故池清理过程产生的废水或废抹布等均作为危废进行处置。③厂房东侧设置应急事故水泵、发电机及 1 个 30m³ 应急事故水罐，1 个 30m³ 消防水罐。在发生泄漏导致火灾事故时，消防废水随导流沟槽汇入事故池，启动应急事故水泵，将消防废水导入应急事故水罐暂存。
				应急物资及设施：项目置带有明显指示标志的应急物资储存仓库，应急物资存放于储存仓库的货架上。厂房东侧设置 1 个 30m³ 应急事故水罐，1 个 30m³ 消防水罐。
				消防设施：项目区设置 1 套可视监控系统；库房内及周边设置 1 套火灾报警装置和 1 套有害气体报警装置；危险废物收集转运车配备 1 套卫星定位系统及 4 套应急联络装备；项目配备手提式泡沫灭火器 6 台，手推式泡沫灭火器 2 台；配备 200 米消防水带、消防砂及消防铲等；厂房东侧设置应急事故水泵、发电机及 1 个 30m³ 应急事故水罐，1 个 30m³ 消防水罐。在发生泄漏导致火灾事故时，消防废水随导流沟槽汇入事故池，启动应急事

		故水泵，将消防废水导入应急事故水罐暂存。
		应急预案：**项目建立完善的收集、贮存、转运环境风险管理制度；制定环境应急预案并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3、危险废物收集范围及类别

依据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印发的《关于开展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试点工作的通知》（宛环办[2022]8 号），项目计划在唐河县产业集聚区设置收集点，本项目危险废物收集范围为以唐河县产业集聚区为主，同时兼顾收集南阳市辖区内其他产业集聚区或工业园区相关企业产生的少量危险废物。本项目危险废物种类为**《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中所列的 12 大类、35 小类，其中与宛环办[2022]8 号文中“附件 1 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试点”收集种类一致的，依政策进行收集；其他计划收集种类，需报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审批批准后方可依政策进行收集。

拟收集危险废物类别详见下表。

表 13　　危险废物收集类别、种类、危险特性及年转运量一览表

序号	危险废物类别	行业来源	危废代码	危险废物	危险特性	年周转年（t）	最大储存量(t)
1	HW03 废药物、药品	非特定行业	900-002-03	销售及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失效、变质、不合格、淘汰、伪劣的化学药品和生物制品（不包括列入《国家基本医药名录》中的维生素、矿物质类药，调节水、电解质、酸碱平衡药）《医疗用毒性药品管理办法》中所列的毒性中药	T	2	0.1
2	HW04 农药废物	非特定行业	900-003-04	销售和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失效、变质、不合格、淘汰、伪劣的农药，以及废弃的与农药直接接触的或者含有农药残余物的包装物。	T	2	0.1
3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非特定行业	900-210-08	含油废水处理中隔油、气浮、沉淀等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浮油、浮渣和污泥（不包括废水生化处理污泥）	T，I	5000	250
4			900-214-08	车辆、轮船及其它机械维修过程中产生的废发动机油、制动器油、自动变	T，I		

					速器油、齿轮油等废润滑油				
		5			900-217-08	使用工业齿轮油进行机械设备润滑过程中产生的废润滑油	T，I		
		6			900-218-08	液压设备维护、更换和拆解过程中产生的废液压油	T，I		
		7			900-249-08	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及沾染矿物油的废弃包装物	T，I		
		8	HW09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	非特定行业	900-005-09	水压机维护、更换和拆解过程中产生的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	T	2500	150
		9			900-006-09	使用切削油或切削液进行机械加工过程中产生的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	T		
		10			900-007-09	其他工艺过程中产生的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	T		
		11	HW12 染料涂料废物	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产品制造	264-012-12	其他油墨、染料、颜料、油漆（不包括水性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处理污泥。	T	150	5
		12			264-013-12	油漆、油墨生产、配制和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含颜料、油墨的废有机溶剂。	T		
		13		非特定行业	900-252-12	使用油漆（不包括水性漆）、有机溶剂进行喷漆、上漆过程中产生的废物	T，I		
		14			900-253-12	使用油墨和有机溶剂进行丝网印刷过程中产生的废物	T，I		
		15			900-255-12	使用各种颜料进行着色过程中产生的废颜料	T		
		16			900-256-12	促用酸、碱或有机溶剂清洗设备过程中剥离下的废油漆、废染料、废涂料	T，I，C		
		17			900-299-12	生产、销售及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失效、变质、不合格、淘汰、伪劣的油墨、染料、颜料、油漆（不包括水性漆）	T		
		18	HW13 有机树脂类废	合成材料制造	265-101-13	树脂、合成乳胶、增塑剂、胶水/胶合剂合成过程产生的不合格产品（不包括	T	150	5

		物			热塑型树脂生产过程中聚合产物经脱除单体、低聚物、溶剂及其他助剂后产生的废料，以及热固型树脂固化后的固化体）			
	19		非特定行业	900-014-13	废弃的粘合剂和密封剂（不包括水基型和热熔型粘合剂和密封剂）	T		
	20			900-015-13	湿法冶金、表面处理和制药行业重金属、抗生素提取、分离过程产生的废弃离子交换树脂，以及工业废水处理过程产生的废弃离子交换树脂	T		
	21			900-16-13	使用用酸、碱或有机溶剂清洗容器设备剥离下的对脂状、粘稠杂物	T		
	22			900-451-13	废覆铜板、印刷线路板、电路板破碎分选回收金属后产生的废树脂粉。	T		
	23	HW16 感光材料废物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266-009-16	显（定）影剂、正负胶片、像纸、感光材料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产品和过期产品	T	100	3
	24		印刷	231-002-16	使用显影剂进行印刷显影、抗蚀图形显影，以及凸版印刷产生的废显（定）影剂、胶片和废像纸	T		
	25		非特定行业	900-019-16	其他行业产生的废显（定）影剂、胶片和废像纸	T		
	26	HW17 表面处理废物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336-063-17	其他电镀工艺产生的废槽液、槽渣和废水处理污泥	T	100	5
	27			336-064-17	金属或塑料表面酸（碱）洗、除油、除锈、洗涤、磷化、出光、化抛工艺产生的废腐蚀液、废洗涤液、废槽液、槽渣和废水处理污泥（不包括：铝、镁材（板）表面酸（碱）洗、粗化、硫酸阳极处理、磷酸化学抛光废水处理污泥，铝电解电容器用铝电极箔化学腐蚀、非硼酸系化成液化成废水处理污泥，铝材挤压加工模具	T/C		

				碱洗（煲模）废水处理污泥，碳钢酸洗除锈废水处理污泥）			
28	HW34 废酸	非特定行业	900-349-34	生产、销售及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失效、变质、不合格、淘汰、伪劣的强酸性擦洗粉、清洁剂、污迹去除剂以及其他强酸性废酸液和酸渣	T，C	30	1.5
29	HW35 废碱废物	非特定行业	900-399-35	生产、销售及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失效、变质、不合格、淘汰、伪劣的强碱性擦洗粉、清洁剂、污迹去除剂以及其他强碱性废碱液、固态碱和碱渣。	T，C	30	1.5
30			900-352-35	使用碱进行清洗产生的废碱液	T，C		
31	HW49 其他废物	非特定行业	900-039-49	烟气、VOCs 治理过程（不包括餐饮行业油烟治理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脱 色（不包括有机合成食品添加剂脱色）、除杂、净化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不包括 900-405-06、772-005-18、261-053-29、265-002-29、384-003-29、387-001-29 类废物）	T	1600	90
32			900-045-49	废电路板（包括已拆除或未拆除元器件的废弃电路板），及废电路板拆解过程产生的废弃 CPU、显卡、声卡、内存、含电解液的电容器、含金等贵金属的连接件。	T		
33			900-046-49	离子交换装置（不包括饮用水、工业纯水和锅炉软化水制备装置）再生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处理污泥	T		
34	HW50 废催化剂	环境治理	772-007-50	烟气脱硝过程中产生的废钒钛系催化剂	T	336	10
35		非特定行业	772-009-50	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尾气净化废催化剂	T		

表 14　危险废物来源、形态、储存方式、储存位置、收转方式一览表

序号	危险废物类别	行业来源	危废代码	主要物理形态	产废端企业	储存方式	存放位置	收转方式

	1	HW03 废药物、药品	非特定行业	900-002-03	固态	南阳市药品经营企业	覆膜包装袋+防渗包装箱+塑料衬里+木质底座	S01	中转贮存
	2	HW04 农药废物	非特定行业	900-003-04	固态	南阳市农药营销企业		S01	中转贮存
	3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非特定行业	900-210-08	液态	南阳市金属加工、汽车制造修理行业	防渗包装桶+塑料衬里+水泥底座	W3	中转贮存
	4			900-214-08					
	5			900-217-08					
	6			900-218-08					
	7			900-249-08					
	8	HW09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	非特定行业	900-005-09	液态	南阳市金属加工、汽车制造修理、废矿物油再生行业		W3	中转贮存
	9			900-006-09					
	10			900-007-09					
	15	W12 染料涂料废物	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产品制造	264-012-12	固态	南阳市机械加工、汽车制造和修理企业等	覆膜包装袋+防渗包装箱+塑料衬里+木质底座	S02	中转贮存类
	16			264-013-12					
	17		非特定行业	900-252-12	固态				
	18			900-253-12					
	19			900-255-12					
	20			900-299-12					
	21	HW13 有机树脂类废物	合成材料制造	265-101-13	固态	南阳市合成材料、电器回收行业、有纯水制备设备的企业	覆膜包装袋+防渗包装箱+塑料衬里+木质底座	S03	中转贮存类
	22		非特定行业	900-014-13					
	23			900-015-13					
	24			900-16-13					
	25			900-451-13					
	26	HW16 感光材料废物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266-009-16	固态	印刷、广告行业	覆膜包装袋(防渗包装桶)+防渗包装箱+塑料衬里+木质底座	S04-S05	中转贮存类
	27		印刷	231-002-16					
	28		非特定行业	900-019-16					
	29	HW17 表面处理废物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336-063-17	固态	南阳市金属、塑料加工企业	覆膜包装袋+防渗包装箱+塑料衬里+木质底座	S06	中转贮存类
	30			336-064-17					
	32			772-005-18					
	33	HW34 废酸	非特定行业	900-349-34	液态	表面处理	防渗包装桶（塑料桶）+塑料	W1	中转贮存类
	34	HW35	非特定	900-399-35	液态	表面处理		W2	中转贮

35	废碱废物	行业	900-352-35			衬里+水泥底座		存类
36			900-032-36					
37	HW49其他废物	非特定行业	900-039-49	固态	热电厂、食品加工、餐饮、汽车修理制造等	覆膜包装袋+防渗包装箱+塑料衬里+木质底座	S07-S12	中转贮存类
38			900-045-49					
39			900-046-49					
40	HW50废催化剂	环境治理	772-007-50	固态	热电、汽车修理	覆膜包装袋+防渗包装箱+塑料衬里+木质底座	S13-S14	中转贮存类
41		非特定行业	772-009-50					

项目收集废酸主要有废盐酸、废硫酸、草酸等（来源于石英石加工等企业），收集浓度在 **2%~11%**左右，属于低浓度酸。

4、危险废物收集方案

产废企业根据本单位实际生产工艺流程、产排污环节，结合环评、验收材料、现场生产及贮存情况、排污许可证申请等，识别并建立本单位危险废物产生台账。根据产废单位的贮存和处置需求、合作意愿，本公司对产废单位危险废物现场核实，筛选符合项目批准经营范围内的危险废物，超出收集范围的均不予接收。对需进一步确认判断危废类别的，由产废企业送相关检验室进行检测，确保接收的危险废物符合入场标准后与之签订危废贮存中转合同。与产废企业签好委托收集合同后，公司将为产废企业提供专用的危废收集包装容器，特殊情况也可利用产废单位符合贮存要求的专用包装物，所有包装物依照规范落实一一对应的标识；指导企业如何正确使用包装物盛装危险废物，在暂存间内规范化暂存，同时对企业危废台账、危废管理制度、危废标签等相关信息的制定及固废的填报给予指导。

产废企业需转运危险废物时，向本公司提出申请，公司在征得环保主管部门批准后，委托的第三方专业运输单位（有转运资质的单位）将指派专业人员及专用厢式货车上门收集。危废运输车辆发车前，本公司与运输公司将对转移联单进行同步确认。由运输单位将其运至本项目入库暂存。危废在产废企业处贮存的时间最大不超过 **3** 个月。

（1）运输单位在接收时，技术人员对现场的危险废物进行单货清点核实，并对危废包装进行检查。主要检查：

①容器的兼容性，同一容器内不能有性质不兼容物质；

②包装材料的完整性，发现包装容器破损，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③包装材料的密封性，发现有明显异味影响的危险废物，选用密封性更高的包装容器减轻异味影响；

④危废标签的完整性，对危废标签上的内容进行核查，在发现缺项漏项或者信息不正确等情况时，及时修改补充。

在查验无误后，对危废进行称量、登记、装车。危废包装环节均在产废企业处完成。

（2）危废接收入库前，第三方运输单位和本公司工作人员对拟转移的危险废物进行检查，检查工作主要包括危废包装完整性检查、清点、核实和称量登记。在确认无误后，在危废转移联单上进行签收，同时，对危废入库信息进行填报。危废移交过程中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相关要求，按每批转移单的数量、类别进行交接。

5、危险废物包装

因项目危险废物种类多，成分复杂，有不同的危险特性，在转移、临时暂存过程中需根据其特性、成分、形态、产量、运输方式的不同，选用不同容器，进行分类收集、包装。对具有腐蚀性、易燃性、急性毒性的废物，其承载容器及标识均有特殊要求，要求清楚标明容器内危废的名称、类别、性质、数量及装入日期，包装容器要求牢固、安全，符合相关转移、暂存的要求。严格按照工业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要求进行处理。

为确保危险废物的包装规范、完整，公司在与产废企业签订委托处理协议后，为产废企业提供专用的危废包装容器。危险废物包装严格按照《危险货物包装通用技术条件》（GB12463-2009）、《危险货物包装标志》（GB190-2009）等规范要求执行。厂区内备一定的应急包装，在装卸、暂存过程中，若包装发生破损，立即将破损的包装及其危险废物一并置于应急包装中，不拆包装、不倒罐。

根据危废包装物要求，可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装置包括铁桶、铁罐、玻璃钢罐、塑料制品或覆膜包装袋等，根据危险废物的性质和形态，可采用不同大

小和不同材质的容器进行包装。

6、危险废物装卸方案

（1）收集的危险废物运入

收集转运时，派发至各产废企业的危险废物收集车辆一般为 2t 以下小型箱式货车，货车将危废运输至项目厂区后，车尾部倒至厂房北门，在北门装卸区处进行卸车，由电动叉车将打包好的固态危险废物转移至固体危废暂存区，按照各类项目的分区代码进行分区暂存，液体危废由人工直接转移至液体危废暂存间。危险废物在本单位只进行贮存，不进行拆包和分装等其他可能破坏危废包装完整性的作业。

（2）暂存危险废物的运出

中转贮存类的危险废物收集至满 20t 后，由大型箱式货车分类运出，运出作业原则上不在雨天作业。为保证装卸时突发性降雨危险废物的安全性，北门装卸区域设置防雨棚，并迅速结束装卸作业。危险废物在经计量、分类登记后由叉车转移至大型箱式货车运出，危险废物实行分类转移，不相容的危险废物不用同一部车转运，转移过程不得开启危废包装物密封。危废在转移出库前，公司根据危废转运范围，在南阳市辖区范围内转运的，需由南阳市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批准，省内跨省辖市转移危险废物的，由南阳市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商经接收地省辖市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同意后批准，提交危废转移联单申请，由运输单位交接，利用处置单位签收。

危废出库主要程序如下：

①出库负责人接到由主管领导签发的出库通知单时，将出库内容通知到仓库管理人员；

②库房管理人员穿戴好必要的防护用品，按操作要求，先在本库表格上登记后，将危险废物运至厂房北门；

③出库负责人复查通知单上已填写的、适当的处理处置方法，否则不予出库；

④按入库时的要求检查包装、标志、标签及数量；

⑤以上内容检验合格后，在出库通知单上签名并加盖单位出库专用章。

7、危险废物贮存方案

项目厂房内设置固体危险废物暂存区 2 个，1#固体暂存区位于厂房南侧，面积 735m²（49m×15m），共设 14 个储存单间（每个单间 3.5m×15m），单间之间设置 1.5m 高墙体隔断，单间内部固体危险废物按类别划分堆放区域，分类堆放，固体危废最大堆存高度为 1.0m。2#固体暂存区位于厂房北侧，为固体危险废物备用储存区，建筑面积 196m²（24.5m×8m），共设 7 个储存单间（每个单间 3.5m×8m），单间之间以 1.5m 墙体隔断，单间内部固体危险废物按类别划分堆放区域，分类堆放，固体危废最大堆存高度为 1.0m。每个单间内均留有适当距离供人员巡检和电动叉车通过。固体危废暂存间编码以“S”标记。“S01-S14”为 1#固体危废暂存区自西向东各单间编码。“S15-S21”为 2#固体危废暂存区自西向东各单间编码。

项目厂房内设置 3 个液体危废暂存间，1#液体危废暂存间位于厂房西北侧，建筑 28m²（3.5m×8m），用于存放 HW34 废酸；2#液体危废暂存间位于厂房东北侧，建筑 28m²（3.5m×8m），用于存放 HW35 废碱；3#液体危废暂存间位于 2#液体危废暂存间东侧，建筑面积 140m²（17.5m×8m），用于存放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HW09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各液体危废暂存间最大堆存高度为 1.0m，内部留有适当距离供人员巡检和电动叉车通过。1#液体危废暂存间、2#液体危废暂存间、3#液体危废暂存间编码分别为 W1、W2、W3 标识，液体危险废物在各危废暂存间内按类别划分存放区域，桶装并分类存放。

危险废物在本单位只进行贮存，不进行拆包和分装等其他可能破坏危废包装完整性的作业。危废暂存库贮存情况见下表。

表 15　　项目危废暂存库贮存情况一览表

序号	暂存区名称	暂存的危废类别	最大贮存量（t）
1	固体危废暂存区	HW03 废药物、药品	0.1
2		HW04 农药废物	.1
3		HW12 染料涂料废物	5.0
4		HW13 有机树脂类废物	5.0
5		HW16 感光材料废物	3.0

6		HW17 表面处理废物	5.0
7		HW49 其他废物	90.0
8		HW50 废催化剂	10.0
9	1#液体危废暂存间	HW34	1.5
10	2#液体危废暂存间	HW35	1.5
11	3#液体危废暂存间	HW08、HW09	400.0

8、危险废物运输及处置方案

（1）危废运输路线

本项目拟委托南阳中物物运有限公司（附件 7：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及危险废物公路运输合同）承担危险废物收运任务，将危险废物从各产废企业收集运输至本项目及危废处置点。收集过程选用 2t 以下箱式货车负责输送，危废出库转移处置过程选用 20t 左右的箱式车负责输送。危险废物转移过程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执行。项目危废收集线路按照尽量避免经过医院、学校和居民区等人口密集区，不得穿过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敏感区域的运输原则，选取路线。

（2）危废处置

项目集中暂存的危险废物拟委托南阳绿源生态保护有限公司、南阳市油田振兴特种油品有限公司、河南中环信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危废处置单位进行处置，危废经营许可证见附件 8，可保证项目所收集的危险废物得到有效接收。

9、主要设备及原辅材料

项目为企业小量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转运试点工程，危险废物收集范围为以唐河县产业集聚区为主，同时兼顾收集南阳市辖区内其他产业集聚区或工业园区相关企业产生的少量危险废物；营运期危废收及集转运入库和转移处置的运输工作委托有资质的危险货物运输单位承担，或由具有相应处置资质的危险废物集中处置单位进行运输，项目建设单位不配备危废转运车辆。

项目主要设备及环保设施具体见下表。

表 16　　项目主要设备及环保设施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备注
1	铁铲	/	6 把	清理固体、半固体废物
2	防腐抽吸油泵	1.0m³/h	1 台	收集液体废物等
3	防腐抽吸水泵	5KWh	1 台	收集消防废水等
4	塑料包装箱	容量 50L-250L	400 个	耐酸、防腐防渗；重复使用
5	钢制包装箱	容量 50L-250L	250 个	防腐防渗；重复使用
6	塑料防渗衬里	边缘高度 20cm，厚度 1.5cm	400 个	耐酸、耐碱、防腐防渗；重复使用
7	钢制防渗衬里	边缘高度 20cm，厚度 0.5cm	400 个	耐碱、防腐防渗；重复使用
8	木质底座	/	800 个	/
9	木质框栏箱	/	650 个	重复使用
10	加盖钢质收集桶	50-200L，开孔直径 60mm	600 个	防腐处理，外贴标示标签；重复使用
11	戴塞耐酸、防腐塑料吨桶	1t、2t，开孔直径 60mm	80 个	外贴标示标签；重复使用
12	加盖耐酸防腐塑料桶	50-200L，加盖、设排气孔	400 个	外贴标示标签；重复使用
13	覆膜塑料包装袋	容量 20--40L，厚度 2mm	8000 条	表面印制危废标示；一次性使用
14	叉车	5.0 吨	1 台	危废转移
15	台磅	5.0 吨	2 台	危废计量
16	计算机	/	2 台	建立危废收储台账系统
17	可视监控系统	/	1 套	项目区全方位监控
18	废气处理系统	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15 米排气筒	1 套	新建，库房设置负压抽风系统
19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	1 座	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50m³）处理，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
20	事故池	4.5m³	1 座	新建，收集事故泄露液体，兼顾消防废水收集
21	事故池	1.0m³	1 座	新建，收集 1#液体危废暂存间泄漏液体
22	消防水罐	30m³	1 座	新建，消防水储存
23	应急事故水罐	30m³	1 座	新建，收集暂存消防废水或其他事故废水
24	手提式泡沫灭火器	手提式	6 台	新建
25	手推式泡沫灭火器	手推式	2 台	新建
26	火灾报警装置	/	6 套	新建
27	人员防护装备	防化服、防毒面具等	/	新建
28	有害气体报警装置	/	4 套	新建
29	GPS 卫星定位系统	/	2 套	新建，收集转运车配备
30	通讯设备	固定、移动电话	6 台	新建，贮存库房及收集转运车配备
31	柴油发电机	5KW	1 台	消防/停电备用
32	危废收集转运车	专用车辆，设置标识和警示标志	2 台	危险货物运输单位配备

项目营运期主要原辅材料消耗及资源能源消耗情况见下表。

表 17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资源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辅料名称	消耗量/收集量	厂区最大存量	包装规格	备注
1	危险废物	收集量 10000t/a	524.4t	专用包装桶或包装袋收集贮存	收集危废定期委托有相应资质单位转移处置
2	包装桶	损耗量 100 个/a	/	100L-200L/1t、2t	收集液态、半固态危废
3	覆膜塑料包装袋	12000 条/a	2000 条	20L--40L	收集固态危废
4	防腐防漏胶袋	5000 条/a	500 条	20L--40L	收集半固态危废
5	包装箱	损耗量 100 个/a	/	50L-250L	收集固态、半固态危废转移
6	柴油	10.0t/a	叉车或备用发电机使用；利用附近加油站加油，库区不贮存。		
7	新鲜水	900m³/a	职工生活用水；集聚区集中供水系统供给。		
8	电	5000 度/年	园区供电管网提供。		

10、公用工程

（1）供电

项目供电由市政电网供电。

（2）给排水

项目无生产用水，生活用水为产业集聚区给水管网供给。项目劳动定员 6 人，根据《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可知，生活用水量按 50L/人•d 计，则生活用水量为 0.3m³/d（900m³/a）。污水产生系数以 80%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约 0.24m³/d（72m³/a），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产业集聚区污水管网。

危险废物转运容器及转运车辆清洗由危废运输公司负责，本项目不涉及转运容器及运输车辆的清洗。厂区生产车间密闭，危险废物均为密闭储存，地面较为清洁，亦不进行车间地面冲洗，无清洗废水产生。项目危险废物转运过程中，危险废物均采用专用容器、包装袋盛装，无散装物料露天转运和堆存，装卸在车间内进行，无初期雨水产生。同时厂区内备有一定的应急包装，在装卸、暂存过程中，若包装发生破损，立即将破损的包装及其危险废物一并置于应急包装中，不拆包装、不倒罐。项目液体危废暂存间内设置有围堰、导流沟、事故池等风险防范措施，一旦发生容器破损，可及时将泄露液体物料收集至事故

池，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3）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①暂存截流。危废暂存库西门设置高 0.2m 的围堰，3 个液体危废暂存间四周设置 20cm 的围堰，地面与裙脚所围建的容积大于总储量的 1/5；废酸液体危废暂存间（1#液体危废暂存间）、废碱液体危废暂存间（2#液体危废暂存间）内设置宽 20cm，深 20cm 的导流沟，导流沟上覆格栅板，容积约为 0.92m^3；其他液体危废暂存间（3#液体危废暂存间）内设置宽 20cm，深 20cm 的导流沟，导流沟上覆格栅板，容积约为 2.04m^3。1#液体危废暂存间设置容积为 1.0m^3 的事故池，不与外部导流沟连通，用于收集事故状态下泄漏的液体危险废物；2#液体危废暂存间导流沟与装卸区事故池相连，用于收集事故状态下泄漏的液体危险废物；3#液体危废暂存间导流沟与装卸区事故池相连，用于收集事故状态下泄漏的液体危险废物。

②应急截流。项目厂房东侧设置危废装卸区 20m^2，四周设置导流沟槽（宽 20cm、深 20cm），上覆格栅板，4.5m^3 事故池（1.5m×1.5m×2m）。危废装卸区处的导流沟与事故池相连，用于收集装卸事故状态下泄漏的液体危险废物。项目雨天不作业，若装卸过程中发生倾倒等事故意外，倾倒出的废液通过导流沟与事故池进行收集转移，导流沟及事故池清理过程产生的废水或废抹布等均作为危废进行处置。厂房东侧设置应急事故水泵、发电机及 1 个 30m^3 应急事故水罐、1 个 30m^3 消防水罐。在发生泄漏导致火灾事故时，消防废水随导流沟槽汇入事故池，启动应急事故水泵，将消防废水导入应急事故水罐暂存。

③应急物资及设施。项目置带有明显指示标志的应急物资储存仓库，应急物资存放于储存仓库的货架上。厂房东侧设置 1 个 30m^3 应急事故水罐，1 个 30m^3 消防水罐。

④消防设施。项目区设置 1 套可视监控系统；库房内及周边设置 1 套火灾报警装置和 1 套有害气体报警装置；危险废物收集转运车配备 1 套卫星定位系统及 4 套应急联络装备；配备手提式泡沫灭火器 6 台，手推式泡沫灭火器 2 台；配备 200 米消防水带、消防砂及消防铲等；厂房东侧设置应急事故水泵、发电机及 1 个 30m^3 应急事故水罐，1 个 30m^3 消防水罐。在发生泄漏导致火灾事故

时，消防废水随导流沟槽汇入事故池，启动应急事故水泵，将消防废水导入应急事故水罐暂存。

⑤应急预案。项目建立完善的收集、贮存、转运环境风险管理制度；制定环境应急预案。

11、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员工人数为 6 人，实行 24h工作制，长白班运行，22：00 至次日 8：00 期间不装卸、出入库作业，安排值班人员值守；全年工作 300d，本项目不设食宿。

12、项目平面布置

项目危废暂存库分为 **2** 个固体危废暂存区（**2** 号固体危废暂存区为备用储存区）、**3** 个液体危废暂存间。**1#**固体暂存区位于厂房南侧，共设 **14** 个储存单间（每个单间 **3.5m×15m**），单间之间设置 **1.5m** 高墙体隔断，单间内部固体危险废物按类别划分堆放区域，分类堆放；**2#**固体暂存区位于厂房北侧，为固体危险废物备用储存区，共设 **7** 个储存单间（每个单间 **3.5m×8m**），单间之间以 **1.5m** 墙体隔断，单间内部固体危险废物按类别划分堆放区域。**1#**液体危废暂存间位于厂房西北侧，用于存放 **HW34** 废酸；**2#**液体危废暂存间位于厂房东北侧，用于存放 **HW35** 废碱；**3#**液体危废暂存间位于厂房东北侧，用于存放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HW09**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各液体危废暂存间内部留有适当距离供人员巡检和电动叉车通过，液体危险废物在各危废暂存间内按类别划分存放区域，桶装并分类存放。

项目危废暂存库设置警示标识，库房采用连续视频监控，并设置专人监管，控制进入。库房内及周边设置 **1** 套火灾报警装置和 **1** 套有害气体报警装置；危险废物收集转运车配备 **1** 套卫星定位系统及 **4** 套应急联络装备；配备手提式泡沫灭火器 **6** 台，手推式泡沫灭火器 **2** 台；配备 **200** 米消防水带、消防砂及消防铲等；厂房东侧设置应急事故水泵、发电机及 **1** 个 **30m^3** 应急事故水罐，**1** 个 **30m^3** 消防水罐。

危废暂存库共设置 **2** 个出入门，其中西门为危废进出装卸口及员工通道，东门为安全通道。在发生火灾的情况下可迅速逃离。

总体来看，建设单位按照危险废物特性对危险废物进行分类、分区布设，留有适宜间距供叉车作业工作。办公区与危废暂存库相对独立，符合安全、消防的要求，且对环境影响小，总平面布置基本合理。

项目西侧为空置厂房，南侧为彩钢板加工厂、北侧为家具加工厂、东侧为铝合金门窗加工厂。项目周边敏感点有：南侧距离约 75m 处的小吴庄村，东南侧约 415m 处的创业家园小区，西南侧约 418m 处的常庄村，北侧约 437m 出的段庄村。经现场勘察，项目所在区域周边 200m 内无食品生产、储存等企业。

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一、工艺流程及简述：

1、施工期工艺流程：

项目租赁空置厂房进行生产，施工期主要进行厂房内贮存区分区及防渗、防腐措施结构施工，以及事故池、导流沟、围堰、废气处理措施等设施的施工。施工期污染主要是噪声、粉尘，由于施工期较短，因此，本次评价不再进行施工期产物环节分析。

2、营运期工艺流程简述

项目主要从事危险废物收集、转运、贮存，不涉及危险废物处置利用。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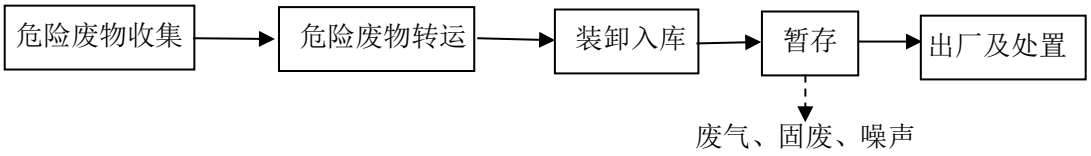

图 1　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危险废物收集：项目在与客户签订危废收运合同前，首先对产废企业进行现场踏勘，必要时需产废企业提供有资质单位出具的该危险废物样品物理和化学性质的分析报告，在认定符合本单位经营许可范围后与之签订危废贮存中转合同。项目根据产废企业需求，提供专用的危废收集包装容器，做到统一标识、统一尺寸、统一周转回收或处置。产废企业需将中转贮存的危险废物在各自厂区按照相关要求进行分类收集并包装，按照规范要求张贴相关标识，并做到无渗漏等。

危险废物包装过程均在产废企业处完成，各产废企业为收集环节的环境责任主体，应负责所产生危废的包装满足环保要求和安全运输要求。

危险废物转运：危险废物转移过程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执行。运输过程选用有资质的危险废物运输专用车辆(配备 GPS、计重秤等)到达产废企业处进行收运，现场对拟收运的危险废物进行清点核实并称量登记。由运输单位将其运至本单位入库暂存。运输单位为运输过程中环保责任主体，主要负责运输过程满足环保要求。

卸车入库：货车将危废运输至项目厂区后，车尾部倒至厂房北门，在北门装卸区处进行卸车，由电动叉车将打包好的固态危险废物转移至固体危废暂存区，按照各类项目的分区代码进行分区暂存，液体危废由人工直接转移至液体危废暂存间。危险废物在本单位只进行贮存，不进行拆包和分装等其他可能破坏危废包装完整性的作业。同时，填写危废入库单，对危险废物来源、类别、数量、特性、入场时间等信息进行详细记录，并在入库暂存位置放置信息明确的记录牌或记录表。

暂存：项目危险废物采用分区暂存，根据收集的危险废物种类、形态，将危 险废物分类暂存于对应的贮存区，其中液态危废置于液态危废暂存区，各暂存区均留有搬运通道。全厂设有视频监控系统，各仓库均设有全方位无死角视频监控。工作人员每天对存放情况进行检查核对。

运输出场及处置：项目危险废物贮存总量达 20t 时，便开展分类转移运输工作。集中暂存的危险废物拟交由南阳绿源生态保护有限公司、南阳市油田振兴特种油品有限公司、河南中环信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危废处置单位进行处置。危废出厂后运输环节由运输单位承担主体责任，危废处置环节由处置单位承担主体责任。

二、产污环节说明

（1）废气：项目收集的危险废物在产废企业处已进行密闭包装，且在本项目贮存期间不进行拆封、分装。废气主要来源于 HW08、HW09、HW12、HW13、HW16、HW49、HW50 等危废类别贮存过程中挥发的少量有机废气，可能挥

	发出的有机废气种类较多(烃类、苯系物、乙酸酯类等)，具有综合性，故本次评价以非甲烷总烃进行表征。项目收集废酸主要有废盐酸、废硫酸、草酸等（来源于石英石加工等企业），收集浓度在 2%~11%左右，属于低浓度酸，贮存过程中可能会挥发微量酸雾等，以氯化氢进行表征。 （2）噪声：风机运行产生的噪声。 （3）固废：废劳保用品、废抹布、废活性炭、废 UV 灯管、废包装物、生活垃圾。 （4）废水：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处理后，排入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租赁现有空置厂房进行生产，不存在与本项目有关的污染及环境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区域环境质量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本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中“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定，优先采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评价基准年环境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或结论”。

本次评价收集了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唐河分局环境监测站的 2021 年工业区医院站点（位于项目东南侧 378m 处）监测数据，现状监测结果统计见表 18。

表 18　　区域及评价区特征因子环境质量一览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μg/m³）	标准值（μg/m³）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_2	年平均质量浓度	6	60	10	达标
NO_2	年平均质量浓度	25	40	62.5	达标
PM_{10}	年平均质量浓度	63	70	90	达标
$PM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7	35	106	超标
CO	95 百分位数日平均浓度	637	4000	16	达标
O_3	90 百分位数 8 小时平均质量浓度	70	160	43.8	达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监测因子 PM_{10}、SO_2、NO_2 的年均值、CO 的日均值、O_3 的 8 小时平均值均可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标准的要求；$PM_{2.5}$ 的年均值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标准的要求，$PM_{2.5}$ 的超标倍数为 0.06，占标率 106%，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域。超标原因分析：随着经济快速发展，能源消费和机动车保有量快速增长，排放大量粉尘等细颗粒物，导致空气污染加剧。目前唐河县已严格执行《唐河县 2022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

《南阳市 2022 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宛环委〔2022〕1 号）等政策相关要求，大气环境质量会逐步改善。

（2）评价范围特征因子现状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盛居路 6 号，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中“评价范围内没有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数据或公开发布的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数据的，可收集评价范围内近 3 年与项目排放的其他污染物有关的历史监测资料”。本次评价引用《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评价报告》中由河南永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7 日～3 月 13 日的大气监测点 2#下王岗北监测点非甲烷总烃、氯化氢、硫化氢、氨数据，项目位于监测点东北侧 1537m，距离较近，大气条件相似。监测结果统计数据详见下表。

表 18　　非甲烷总烃、氨、氯化氢、硫化氢监测数据　　单位 mg/m^3

点位	项目	非甲烷总烃	氨	硫化氢	氯化氢
		1h 平均浓度	1h 平均浓度	1h 平均浓度	1h 平均浓度
标准限值		2.0	0.2	0.01	0.05
2#下王岗北监测点	浓度范围	0.19~0.31	0~0.05	未检出	未检出
	污染指数范围	0.095~0.155	0~0.25	0	0
	超标率（%）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0

由上表可知，下王岗北监测点非甲烷总烃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非甲烷总烃的要求；氯化氢、硫化氢、氨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 D 中其他污染物空气质量浓度参考限值。

2、地表水

项目最近水体为南侧 2370m 三夹河，三夹河为唐河支流，向西约 3732m 汇入唐河。唐河水体功能为III类，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

本次评价收集了唐河的郭滩镇唐河大桥断面 2021 年的水质数据（来源为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唐河分局监测站），该断面位于三夹河入唐河处下游 25.3km，

统计结果见下表。

表 2018　　郭滩镇唐河大桥 2021 年地表水监测数据统计表　　单位：mg/L

日期	COD	NH_3-N	总磷
2021 年	11.8	0.55	0.168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20	1.0	0.2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上表统计结果可知，唐河评价河段监测结果均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要求。

3、声环境

项目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根据现状调查，项目周边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点，无需进行声环境现状监测。

4、地下水环境

为了解项目区域地下水质量状况，结合评价区地下水流向，地下水监测共布设 5 个点位。地下水现状监测点位布设和监测因子见下表。

表 21　　地下水现状监测方案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1	段庄村（1#）	上游	pH、氨氮、硝酸盐、亚硝酸盐、挥发性酚类、氰化物、砷、汞、铬（六价）、总硬度、铅、氟、镉、铁、锰、溶解性总固体、硫酸盐、氯化物、总大肠菌群、细菌总数共计 20 项，同时测定井深、水温、水位、监测井用途。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监测一次，取一个混合样
2	大吴庄村（2#）	侧向		
3	小吴庄村（3#）	下游		
4	常庄村（4#）	下游		
5	项目厂区西北侧 20m（5#）	厂区		

本次地下水现状监测委托河南省正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监测，根据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HJ610-2016），本项目地下水现状监测频率定为 2 天，监测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1 日-6 月 2 日。地下水监测结果见表 22。

表 22　　地下水质量现状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mg/L

监测因子		段庄村（1#）	大吴庄村（2#）	小吴庄村（3#）	常庄村（4#）	项目厂区西北侧 20m（5#）
pH	浓度值	7.51-7.57	7.19-7.31	7.38-7.42	7.51-7.57	7.41-7.45

			标准值	6-9	6-9	6-9	6-9	6-9
			标准指数	0.255-0.285	0.095-0.155	0.190-0.210	0.035-0.075	0.240-0.275
			超标率（%）	0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0	0
		氨氮	浓度值	0.11-0.12	0.11	0.08-0.10	0.09	0.12
			标准值	0.5	0.5	0.5	0.5	0.5
			标准指数	0.22-0.24	0.22	0.16-0.20	0.18	0.24
			超标率（%）	0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0	0
		氯化物	浓度值	53.6-54.1	8.87-9.26	50.3-54.7	53.4-56.3	51.2-53.8
			标准值	250	250	250	250	250
			标准指数	0.214-0.216	0.035-0.037	0.201-0.219	0.214-0.225	0.205-0.215
			超标率（%）	0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0	0
		总硬度	浓度值	306-310	298-301	304-312	306-307	296-300
			标准值	450	450	450	450	450
			标准指数	0.680-0.689	0.662-0.669	0.676-0.693	0.680-0.682	0.658-0.667
			超标率（%）	0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0	0
		溶解性总固体	浓度值	689-714	691-716	705-708	695-710	699-704
			标准值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标准指数	0.689-0.714	0.691-0.716	0.705-0.708	0.695-0.710	0.699-0.704
			超标率（%）	0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0	0
		氟化物	浓度值	0.199-0.498	0.214-0.250	0.467-0.547	0.497-0.569	0.382-0.433
			标准值	1.0	1.0	1.0	1.0	1.0

			标准指数	0.199-0.498	0.214-0.250	0.467-0.547	0.497-0.569	0.382-0.433
			超标率（%）	0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0	0
		砷	浓度值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标准值	0.01	0.01	0.01	0.01	0.01
			标准指数	<0.1	<0.1	<0.1	<0.1	<0.1
			超标率（%）	0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0	0
		汞	浓度值	<0.0001	<0.0001	<0.0001	<0.0001	<0.0001
			标准值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标准指数	<0.1	<0.1	<0.1	<0.1	<0.1
			超标率（%）	0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0	0
		六价铬	浓度值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标准值	0.05	0.05	0.05	0.05	0.05
			标准指数	<0.08	<0.08	<0.08	<0.08	<0.08
			超标率（%）	0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0	0
		铅	浓度值	<0.0025	<0.0025	<0.0025	<0.0025	<0.0025
			标准值	0.01	0.01	0.01	0.01	0.01
			标准指数	<0.25	<0.25	<0.25	<0.25	<0.25
			超标率（%）	0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0	0
		镉	浓度值	<0.0005	<0.0005	<0.0005	<0.0005	<0.0005
			标准值	0.005	0.005	0.005	0.005	0.005
			标准指数	<0.1	<0.1	<0.1	<0.1	<0.1

		超标率（%）	0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0	0
	铁	浓度值	<0.02	<0.02	<0.02	<0.02	<0.02
		标准值	0.3	0.3	0.3	0.3	0.3
		标准指数	<0.067	<0.067	<0.067	<0.067	<0.067
		超标率（%）	0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0	0
	锰	浓度值	<0.03	<0.03	<0.03	<0.03	<0.03
		标准值	0.1	0.1	0.1	0.1	0.1
		标准指数	<0.3	<0.3	<0.3	<0.3	<0.3
		超标率（%）	0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0	0
	挥发酚	浓度值	<0.0003	<0.0003	<0.0003	<0.0003	<0.0003
		标准值	0.002	0.002	0.002	0.002	0.002
		标准指数	<0.015	<0.015	<0.015	<0.015	<0.015
		超标率（%）	0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0	0
	硝酸盐	浓度值	16.7-17.7	1.34-1.46	16.6-17.1	17.3-17.8	16.5-17.6
		标准值	20	20	20	20	20
		标准指数	0.835-0.885	0.067-0.073	0.825-0.855	0.865-0.890	0.825-0.880
		超标率（%）	0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0	0
	亚硝酸盐	浓度值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标准值	1	1	1	1	1
		标准指数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超标率（%）	0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0	0
硫酸盐	浓度值	53.5-55.1	25.4-26.0	52.5-54.8	56.3-56.6	53.7-57.3
	标准值	250	250	250	250	250
	标准指数	0.214-0.220	0.102-0.104	0.210-0.219	0.225-0.226	0.215-0.229
	超标率（%）	0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0	0
氰化物	浓度值	<0.002	<0.002	<0.002	<0.002	<0.002
	标准值	0.05	0.05	0.05	0.05	0.05
	标准指数	<0.04	<0.04	<0.04	<0.04	<0.04
	超标率（%）	0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0	0
菌落总数（CFU/mL）	浓度值	45-57	47-49	52-53	55	50-59
	标准值	100	100	100	100	100
	标准指数	0.45-0.57	0.47-0.49	0.52-0.53	0.55	0.50-0.59
	超标率（%）	0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0	0
总大肠菌群（MPN/100mL）	浓度值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标准值	3.0	3.0	3.0	3.0	3.0
	标准指数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超标率（%）	0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0	0

由上表监测数据统计评价结果可知，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质量现状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Ⅲ类标准要求。

5、土壤环境

本次土壤环境现状引用《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评价报告》中由河南永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2年3月7日土壤监测点位4#（星江路与盛

居路口西南）、6#（火车站对面东南）土壤监测数据，监测点位分别位于项目西侧887m、西北侧162m，项目周边主要企业、空地等土壤监测数据。监测数据统计结果见下表。

表 23　　土壤监测数据统计结果一览表

检测因子	单位	4#（星江路与盛居路口西南）			6#（火车站对面东南）		
		0~0.5m	0.5~1.5m	1.5~3.0m	0~0.5m	0.5~1.5m	1.5~3.0m
PH 值	无量纲	8.13	8.12	8.04	8.07	8.10	8.13
砷	mg/kg	9.27	8.11	7.02	11.1	9.43	9.14
镉	mg/kg	0.21	0.18	0.15	0.17	0.15	0.12
铬（六价）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铜	mg/kg	15	13	11	19	15	13
铅	mg/kg	17	15	14	17	15	13
汞	mg/kg	0.201	0.177	0.161	0.169	165	156
镍	mg/kg	43	39	38	48	44	42
四氯化碳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氯仿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氯甲烷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1－二氯乙烷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2－二氯乙烷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1－二氯乙烯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顺－1,2－二氯乙烯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反－1,2－二氯乙烯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二氯甲烷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2－二氯丙烷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1,1,2－四氯乙烷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1,2,2－四氯乙烷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四氯乙烯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1,1－三氯乙烷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1,2－三氯乙烷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三氯乙烯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2,3－三氯丙烷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氯乙烯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苯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氯苯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2－二氯苯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4－二氯苯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乙苯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苯乙烯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甲苯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间二甲苯+对二甲苯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邻二甲苯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硝基苯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苯胺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2－氯酚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苯并[a]蒽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苯并[a]芘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苯并[b]荧蒽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苯并[k]荧蒽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䓛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二苯并[a,h]蒽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茚并[1,2,3-cd]芘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萘	mg/kg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由上表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区域监测点位各监测因子均能满足《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36600-2018）中表 1 第二类用地筛选值标准。

6、生态环境

项目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所在地周围主要为工厂企业等，地表植被主要为人工种植的植物，生态环境较好，项目周围 500m 范围内未发现重点保护的野生动植物。

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24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要素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m)	人数	功能	环境保护类别
环境空气	小吴庄	E112.853001 N32.660314	S	75	450	居住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
	创业家园小区	E112.856476 N32.656901	ES	415	1300		
	常庄村	E112.848794 N32.658436	WS	418	600		
	段庄村	E112.857013 N32.6664742	N	437	800		
地表水	三夹河		S	2370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	
地下水	区域浅层地下水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	
土壤	区域土壤环境					《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表 1 地二类用地筛选值	
声环境	四周厂界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执行标准名称及级（类）别	项目	标准限值
《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其他行业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80mg/m³（有机废气排放口），建议去除率 70%
		无组织：工业企业边界 2.0mg/m³（其他企业）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非甲烷总烃	非甲烷总烃监控点处（在厂界外设置监控点）1h 平均浓度值：排放限值 10mg/m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非甲烷总烃	120mg/m³（15m 高排气筒）；排放速率 10kg/h
		4.0mg/m³（周界外路达最高点）
		表 3 企业厂区内无组织：1h 平均浓度值 6mg/m³；任意一次浓度值 20mg/m³
	HCl	无组织厂界：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0.2mg/m³

<table>
<tr><td rowspan="5"></td><td>《唐河县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设计进水水质指标》</td><td>/</td><td>COD≤350mg/L；BOD_5≤170mg/L；SS≤210mg/L；NH_3-N≤30mg/L</td></tr>
<tr><td>《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td><td>等效 A 声级 LAeq</td><td>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td></tr>
<tr><td colspan="3">《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td></tr>
<tr><td colspan="3">《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td></tr>
<tr><td colspan="3"></td></tr>
<tr><td>总量控制指标</td><td colspan="3">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唐河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唐河，本项目需要申请 COD、NH_3-N 总量指标分别为：COD0.0036t/a、NH_3-N0.0004t/a。
项目 VOCs 排放量为 0.01231t/a，需要实行倍量替换，需要申请 VOCs 总量指标为 0.02462t/a。</td></tr>
</table>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租赁现有空置厂房进行生产。施工期仅进行厂房内贮存区分区及防渗、防腐措施结构施工，以及事故池、导流沟、废气处理措施等设施的施工。施工期影响很小。本次评价不再分析施工期的环境影响情况。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项目营运期间主要污染因素为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 根据本次项目建设内容、产排污环节、排放污染物种类及排放源强、排放量等，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应为重点管理行业，参考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和《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治理》（HJ1033-2019），以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对项目营运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进行分析。 **1、废气** **1.1 废气源强分析** 本项目主要从事危险废物收集、储存、转运，不涉及危险废物处置利用。收集的危险废物包装工作均由产废企业在产废现场完成，运输人员在装车前对危险废物的包装进行检查，若发现破损、泄露，则现场补换包装物，确保运输前危废包装物的密闭性。转运贮存类的危废在本单位贮存过程只进贮存，全程不对其进行拆封、倾倒、分装、混装等操作，各类危险废物根据其种类、形态、挥发性特征储存在相应的包装容器内，当暂存的危险废物累计达到 20t 时，便转移交由危废处置单位处置。故正常贮存情况下，无明显废气污染物产生。但当发生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密封圈老化，局部跑、冒、滴、漏，以及容器表面残留物未及时擦拭干净等情况时，可能挥发产生少量废气，包括有机废气、酸雾等，分别以非甲烷总烃**（来源于 HW08、HW09、HW12、HW13、HW16、HW49、HW50 等储存过程中局部跑、冒、滴、漏，以及容器表面残留物未及时擦拭干净等挥发产生**

少量有机废气）、氯化氢（项目收集废酸主要有废盐酸、废硫酸、草酸等，收集浓度在 2%~11%左右，属于低浓度酸，酸雾主要来源 HW34 储存过程中局部跑、冒、滴、漏，以及容器表面残留物未及时擦拭干净等挥发）表征。因各类危险废物成分混杂且挥发出的废气量微乎其微，本次评价主要对有机废气进行量化评价。

项目危废贮存过程中挥发的有机废气主要来源于 HW08、HW09、HW12、HW13、HW16、HW49、HW50 等贮存过程中的挥发。类比其他同类型项目，危险废物贮存过程中有机废气产生量约占存在量的 0.01%。项目 HW08 等危险废物最大日常储存量约为 513t，即非甲烷总烃产生量约为 0.0513t/a，0.007125kg/h。

项目厂房设置为密闭的微负压车间，废气通过吸风管负压捕集。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有关规定，风机总风量设置为 25000m^3/h，废气捕集率可在 95%以上。废气经吸风管负压捕集后通过一套“UV 光氧+活性炭吸附”处理系统处理后，15m 高排气筒排放，废气处理效率可达 80%，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量为 0.0097t/a，排放速率为 0.00135kg/h，排放浓度 0.0541mg/m^3。项目危险废物在小型收集货车进出车间过程中会产生极少量无组织废气溢散。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量为 0.00256t/a，排放速率 0.00036kg/h。

项目收集废酸主要有废盐酸、废硫酸、草酸等（来源于石英石加工等企业），收集浓度在 2%~11%左右，属于低浓度酸。废酸液采用全密封防渗塑料桶包装桶装，贮存于 1#液体危废暂存间（全密闭液体危废暂存间），酸雾主要来源 HW34 储存过程中局部跑、冒、滴、漏，以及容器表面残留物未及时擦拭干净等挥发，项目按照规范操作，上述事件属于小概率事件，发生概率很小，挥发的酸雾（以氯化氢计）极少量。1#液体危废暂存间全密闭，氯化氢采用“负压集气+酸雾吸收塔”处理后排放。风机风量为 1000m^3/h。

项目废气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25　　废气产排情况汇总一览表

污染源	排污	产生量（t/a）	产生速率（kg/h）	治理措施	排放方式	排放量（t/a）	排放速率（kg/h）	排放浓度 mg/m^3
危废暂存车间	NMHC	0.0513	0.007125	厂房全密闭，集气管道收集+UV 光氧+	有组织	0.0097	0.00135	0.0541

				活性炭吸附+15m 高排气筒（DA001）	无组织	0.00256	0.00036	/
1#液体危废暂存间	氯化氢	/	/	暂存间全密闭+负压集气+酸雾吸收塔	无组织	/	/	/
合计					/	0.01231	/	/

表 26　　废气产排情况汇总一览表

项目		DA001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标	X	112.85289288º
	Y	32.66185003º
排气筒底部海拔高度		94m
排气筒高度		15m
排气筒出口内径		0.5m
烟气流量		25000m^3/h
烟气出口温度		20℃
年排放小时数		7200h
排放工况		正常
非甲烷总烃		0.00135kg/h

1.2 措施可行性分析

项目厂房全密闭，有机废气经集气管道收集后经“UV 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高排气筒排放”，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及豫环攻坚[2017]162 号文挥发性有机物排放建议值。**1#液体危废暂存间全密闭，氯化氢采用“负压集气+酸雾吸收塔”处理后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

1.3 非正常工况分析

本项目非正常工况主要为 UV 光氧处理设备及活性炭吸附装置失效。本项目废气污染物产生情况及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27　　排气筒排放污染物预测结果汇总表

污染源	污染物	非正常原	非正常排放状况	执行标准	达标

		因	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速率（kg/h）	频次及持续时间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速率（kg/h）	情况
DA001	NMHC	UV 光氧装置损坏、活性炭未及时更换	0.285	0.00712	1 次/a，4h/次	0.00003	80	/	达标

由上表可知，非正常工况下，虽能满足排放浓度要求，但 NMHC 排放量较大。为防止生产废气非正常工况排放，企业必须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管理，定期检修，确保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在废气处理设备停止运行或出现故障时，产生废气的各工序也必须相应停止生产。为杜绝废气非正常排放，应采取以下措施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①安排专人负责环保设备的日常维护和管理，每个固定时间检查、汇报情况，及时发现废气处理设备的隐患，确保废气处理系统正常运行；

②建立健全的环保管理机构，对环保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环境检测单位对项目排放的各类污染物进行定期检测；

③应定期维护、检修废气净化装置，以保持废气处理装置的净化能力和净化容量。

1.4 卫生防护距离设置

根据《大气有害物质无组织排放卫生防护距离推导技术导则》（GB/T39499-2020），本次项目为企业小量危险废物集中收储行业，排放主要特征大气有害物质为非甲烷总烃；项目营运期排放危废暂存间房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为 0.00036kg/h。

按照导则规定，计算等标排放量（Q_c/C_m）。

表 28　　本次项目无组织排放污染物等标排放量计算表

污染物	排放量Q_c（kg/h）	标准值C_m（mg/m³）	等标排放量Q_c/C_m
非甲烷总烃	0.00036	1.2（参考TVOC）	0.0003

依据导则规定的卫生防护距离初值计算公式，按照项目所在地计算系数，计算本项目各污染物卫生防护距离初值。

表 29　　本次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确定表

污染物	卫生防护距离初值（m）	卫生防护距离终值(m)	项目卫生防护距离确定值（m）
非甲烷总烃	0.712	50	50

由上表计算结果可知，本项目厂房边界外卫生防护距离设置为 50 米；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具体为：四周厂房边界外 50m。根据调查，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现状环境敏感点。

图 2　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设置图

1.5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有组织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推荐值。项目对区域大气环境的环境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当地环境空气质量级别。

2、废水

项目运营期危废收集转运车辆不在库区冲洗，危废包装容器及包装袋、包装箱等无需冲洗，周转箱和仓库地面利用抹布擦拭保洁，因此，项目营运期无生产废水产生。

项目生活用水为产业集聚区给水管网供给。项目劳动定员 6 人，根据《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可知，生活用水量按 50L/人•d 计，则生活用水量为 0.3m^3/d（90m^3/a）。污水产生系数以 80%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约 0.24m^3/d（72m^3/a），产生浓度为 COD300mg/L、$BOD_5$150mg/L、SS200mg/L、氨氮 30mg/L。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50m^3）预处理后排入产业集聚区污水管网。

危险废物转运容器及转运车辆清洗由危废运输公司负责，本项目不涉及转运容器及运输车辆的清洗。厂区生产车间密闭，危险废物均为密闭储存，地面较为清洁，亦不进行车间地面冲洗，无清洗废水产生。项目危险废物转运过程中，危险废物均采用专用容器、包装袋盛装，无散装物料露天转运和堆存，装卸在车间内进行，无初期雨水产生。同时厂区内备有一定的应急包装，在装卸、暂存过程中，若包装发生破损，立即将破损的包装及其危险废物一并置于应急包装中，不拆包装、不倒罐。项目液体危废暂存间内设置有围堰、导流沟、事故池等风险防范措施，一旦发生容器破损，可及时将泄露液体物料收集至事故池，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项目外排水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30　　项目废水排放量及污染物浓度一览表　　单位：mg/L

项目	主要污染物				污水量（m^3/a）
	COD	BOD_5	SS	氨氮	
生活污水	300	150	200	30	72
化粪池处理效率（%）	/	/	30	/	/
化粪池处理后	300	150	170	30	72
本项目出水水质	300	150	170	30	/
唐河县污水厂进水水质要求	350	170	210	30	/
唐河县污水厂出水指标	50	10	10	5	72

表 31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物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1	生活污水	COD、氨氮、BOD_5、SS	唐河县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	/	隔油池+化粪	/	DW001	☑是	☑企业总排口

						池				

2.2 依托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1）建设情况

唐河县污水处理厂位于唐河东岸，伏牛路与新华路交叉口西北角，设计处理规模为 2 万 m^3/d，其环评报告于 2006 年由南阳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编制，南阳市环境保护局于2006年2月24日以豫环监表[2006]15号文予以批复，并于2008年 8 月 21 日以宛环审[2008]207 号文通过了南阳市环境保护局组织的竣工环保验收。因其已满负荷运行，唐河县污水处理中心对其进行扩建。根据南阳市政府要求所有已经建成投入使用的污水处理厂必须在“十二五”期间完成外排废水的一级 A 升级改造工作，唐河县污水处理厂于 2013 年 1 月开始进行升级改造和扩建工程，南阳市环保局于 2013 年 3 月 12 日以宛环审[2013]95 号文予以批复。

（2）收水范围

扩建后的唐河县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北至外环路、东至镍都路、南至三家河、西至唐河，服务面积 35.14km^2，目前唐河县城区已投入运行的雨污分流制污水管网系统总长约 30km。项目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盛居路 7 号，在收水范围内。

（3）工艺和规模

扩建工程处理工艺为“旋流池+厌氧池+氧化沟+二沉池+深度处理”，扩建工程处理规模为 2 万 m^3/d，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然后排入唐河。

（4）水质符合情况

本项目出水水质和污水厂进水水质要求见表 32。

表 32　　项目污水排放量及污染物浓度一览表　　单位：mg/L

项目	主要污染物			
	COD	**BOD_5**	**SS**	**氨氮**
厂界出水水质	300	150	170	30
唐河县污水厂进水水质要求	350	170	210	30
唐河县污水厂出水指标	50	10	10	5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出水水质能够满足唐河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综上所述，唐河县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和已经投运，本项目在其收水范围内，本项目废水水质符合进水要求且污水量小不会给污水厂负荷产生大的冲击，处理达标后排入唐河，且排水量极小，对唐河水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

3.1 噪声源强

本项目的噪声源主要为风机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约为 70-80dB（A）。为确保噪声达标排放，项目噪声较大的风机组置于独立的风机房内，并在底部采取防震垫，采取以上措施后，其噪声值可削减 15dB（A）以上。项目噪声产生情况见下表。

表 33　　项目主要噪声源强及降噪措施一览表　　单位：dB(A)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源强	治理措施	降噪量	降噪后
1	风机	4	70-80	基础减震、独立风机房隔声等措施	15	55-65

3.2 噪声影响分析

评价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中推荐的噪声随距离衰减的公式进行预测。根据项目平面布置图及各设备与厂界距离进行预测如下表。

声环境影响预测模式如下：

（1）衰减公式：

$$L_{eq}=L_A-20\lg(r_1/r_0)$$

式中：L_{eq} — 等效连续 A 声级，dB(A)；

L_A — 声源源强，dB(A)；

r_1/r_0 — 噪声受点和源点的距离，m。

（2）声压级（分贝）相加公式：

$$L=10\lg\sum_{i=1}^{n}10^{0.1Li}$$

式中：L — 几个声压级相加后的总压级，dB(A)；

L_i — 某一个声压级，dB(A)；

n — 噪声源数。

表 34　　项目设备源对四周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预测点位	噪声源	声源值	最近距离m	贡献值	达标情况	
					昼间 60	夜间 50
东厂界	风机	66	15	42	达标	达标
南厂界	风机	66	29	37	达标	达标
西厂界	风机	66	48	32	达标	达标
北厂界	风机	66	9	47	达标	达标

注：项目只在昼间营运，故只预测昼间。

由上表计算结果可知，项目厂界昼间噪声值均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的要求。项目营运期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3.3 噪声措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风机。噪声防治措施如下：

①控制声源上，在定购设备时，应尽量选择低噪风机。

②设置独立的风机房。在厂房西南侧设置密闭风机房，通过厂房阻隔，起到降噪作用。风机在安装固定的时候，要先设计好减振垫圈，减振垫圈一般用橡胶制作，若是用螺丝固定，就在螺丝上套紧垫圈；若是整板固定，则要加置整板垫圈，这样可以降低部分因机械振动而产生的噪声。风机产生的空气动力学噪声可采用消声器进行降噪。

③维持风机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避免运转不正常时造成厂界噪声超标。

采取以上措施后，可确保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4、固废

本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危险废物和职工生活垃圾等。

（1）危险废物

废劳保用品：项目在搬运、日常维护等过程中会产生沾染危险废物的废工作服、手套等废劳保用品，废劳保用品产生量约为 0.2t/a。危废类别为 HW49 其他

废物，废物代码为 900-041-49。

废抹布：项目在地面擦洗过程中，沾染危险废物的废抹布，产生量约 0.05t/a。危废类别为 HW49 其他废物，废物代码为 900-041-49。

废包装物：转运过程破损废包装物或者沾染危险废物的废包装物均属于危险废物，该部分危废产生量约为 0.5t/a。危废类别为 HW49 其他废物，废物代码为 900-041-49。

废活性炭：废气处理装置中，吸附后产生的废活性炭不可重复利用，需定期更换。项目活性炭一次使用量为 0.75t/a。根据同类工程调查，1kg 活性炭吸附有机废气能力大概为 0.3kg。本项目废气处理设施的活性炭吸附装置中，废气被吸附量约为 0.1078t/a，废活性炭每年更换 1 次，废活性炭产生量为 0.8578t/a。危废类别为“HW49 其他废物”，危废代码为 900-039-49。

废 UV 灯管：项目废 UV 灯管产生量为 0.01t/a，每半年更换一次，废物类别 HW29 含汞废物，废物代码 900-023-29。

项目危险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见下表。

表 35　　项目危险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table>
<tr><th>序号</th><th>名称</th><th>类别</th><th>危险废物代码</th><th>产生量（t/a）</th><th>产生工序</th><th>形态</th><th>有害成分</th><th>产废周期</th><th>危险特性</th><th>措施</th></tr>
<tr><td>1</td><td>废劳保用品</td><td rowspan="4">HW49</td><td rowspan="4">900-041-49</td><td>0.2</td><td>搬运维护</td><td rowspan="5">固态</td><td rowspan="3">废溶剂等</td><td>天</td><td rowspan="3">T/In</td><td rowspan="5">厂区分类暂存，有资质单位处置</td></tr>
<tr><td>2</td><td>废抹布</td><td>0.05</td><td>保洁</td><td>天</td></tr>
<tr><td>3</td><td>废包装物</td><td>0.5</td><td>搬运维护</td><td>周</td></tr>
<tr><td>4</td><td>废活性炭</td><td>0.86</td><td rowspan="2">废气治理</td><td>有机废气</td><td>年</td><td rowspan="2">T</td></tr>
<tr><td>5</td><td>废 UV 灯管</td><td>HW29</td><td>900-023-29</td><td>0.01</td><td>Hg等</td><td>半年</td></tr>
</table>

（2）生活垃圾

本项目共有员工 6 人，员工生活垃圾按每人每日产生量 0.5kg 计，生活垃圾的产生量为 3kg/d，即 0.9t/a，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项目主要固废的产生及处置情况详见下表。

表 36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去向一览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固废废物类别	产生量（t/a）	处理去向

1	废劳保用品	危险废物	0.2	委托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接收处置
2	废抹布	危险废物	0.05	
3	废包装物	危险废物	0.5	
4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0.86	
5	废 UV 灯管	危险废物	0.01	
6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0.9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综上所述，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均在本项目可暂存的范围内，可分类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仓库相应的贮存间内，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本项目固体废物安全处置率可达 100%，邮箱控制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5、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的规定，本项目不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可不开展地下水专项评价。但本项目为危险废物集中收储转运工程，一旦发生危废泄漏事故，可能对项目区及周边地下水造成污染影响，存在地下水污染途径。评价重点根据项目地下水污染源、污染物类型和污染途径，按照分区防控要求提出相应的防控措施，并提出跟踪监测要求。

（1）地下水污染源、污染物类型和污染途径

项目地下水污染源主要为危废存储。正常状况下，项目的地下水污染源均采取了相应的防渗措施，建设项目的主要地下水污染源从源头上得到控制，污染物不会外排，不会对地下水环境造成影响。因此本项目可能造成的地下水污染主要途径为非正常工况下液体危废储存的容器、导流沟、事故池等设施等泄漏事故产生的污染物。**根据项目贮存危废类别，主要污染物为 PH、石油类、锌、铜等。**

（2）地下水污染防控措施

为防止物料泄漏对地下水水质造成污染，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控、污染监控、应急响应”，本评价建议采取以下防范措施。

（1）源头控制措施

为防止物料泄漏对地下水造成污染影响，应对危废暂存区、事故池、导流管、消防水池等防渗措施的性能定期进行检测。便于发现污染物的跑、冒、滴、漏，将污染物跑、冒、滴、漏降至最低限度。

（2）分区防控措施

项目根据场区可能泄漏至地面区域污染物的性质和运营单元的构筑方式，将场区划分为重点防渗区和简单防渗区。针对不同等级污染防治区采取相应等级的防渗方案。

重点污染防治区：指污染地下水环境的物料泄露后，不容易被及时发现和处理的区域；以及泄漏可能对区域地下水造成较大的影响的单元。项目地下水重点污染防治区主要为危废暂存区、危废装卸区、事故池、导流沟等。

防渗要求：重点污染防治区基础必须采取防渗措施，应参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控制要求进行防渗设计。防渗层至少 1m 厚粘土层(渗透系数＜10^{-7}cm/s)，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少于 2mm 厚的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10^{-10}cm/s)。

防渗措施：危废暂存区以 1.5 米厚粘土层为基础，对厂房地面、裙脚、导流沟、事故池等进行水泥硬化并进行防渗防腐处理，危废暂存区防渗工程采取耐腐蚀环氧自流坪施工工艺，采取环氧树脂二布(玻离纤维布)三涂一次贴成玻璃钢面层，地坪环氧树脂厚 2mm，导流沟、事故池环氧树脂厚 2mm。

危废暂存库西门设置高 0.2m 的围堰，3 个液体危废暂存间四周设置 20cm 的围堰，地面与裙脚所围建的容积大于总储量的 1/5；废酸液体危废暂存间（1#液体危废暂存间）、废碱液体危废暂存间（2#液体危废暂存间）内设置宽 20cm，深 20cm 的导流沟，导流沟上覆格栅板，容积约为 0.92m^3；其他液体危废暂存间（3#液体危废暂存间）内设置宽 20cm，深 20cm 的导流沟，导流沟上覆格栅板，容积约为 2.04m^3。1#液体危废暂存间设置容积为 1.0m^3 的事故池，不与外部导流沟连通，用于收集事故状态下泄漏的液体危险废物；2#液体危废暂存间导流沟与装卸区事故池相连，用于收集事故状态下泄漏的液体危险废物；3#液体危废暂存间导流沟与装卸区事故池相连，用于收集事故状态下泄漏的液体危险废物。

项目厂房东侧设置危废装卸区20m²，四周设置导流沟槽（宽20cm、深20cm），上覆格栅板，4.5m³事故池（1.5m×1.5m×2m）。危废装卸区处的导流沟与事故池（4.5m³）相连，用于收集装卸事故状态下泄漏的液体危险废物。项目雨天不作业，若装卸过程中发生倾倒等事故意外，倾倒出的废液通过导流沟与事故池进行收集转移，导流沟及事故池清理过程产生的废水或废抹布等均作为危废进行处置。

厂房东侧设置应急事故水泵、发电机及1个30m³应急事故水罐、1个30m³消防水罐。在发生泄漏导致火灾事故时，消防废水随导流沟槽汇入事故池，启动应急事故水泵，将消防废水导入应急事故水罐暂存。

危险废物暂存库内暂存的危险废物均置于密闭的专用收集容器内，采取上述措施后可达到《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控制要求。

简单污染防治区：指不会对地下水和土壤环境造成污染的区域。项目地下水简单污染防治区指除了重点及一般污染防治区外的区域，主要包括办公区、应急物资仓库等。

防渗要求：对于基本上不产生污染的简单污染防治区，不采取专门针对地下水污染的防治措施。综上，采取相关防渗措施后，项目废水、废气和固体废物消除了能对地下水造成的影响，防治措施可行。

（3）监控计划

建立和完善本项目的地下水环境监测制度和环境管理体系，制定完善的监测计划，环境监测工作可委托当地有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承担。

①地下水监测方案

为了及时准确的掌握项目所在地周围地下水环境质量状况和地下水体中污染物的动态变化情况，应对该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环境质量进行定期的监测，防止或最大限度的减轻项目对地下水环境的污染。

a.监测井数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及《地下水环

境监测技术规范》（HJ/T164-2004）的要求、地下水流向、项目的平面布置特征及地下水监测布点原则，

评价建议在项目所在厂区内东南角空地（项目厂房东南侧地下水流向下游130米处小吴庄村）设置1座30米地下水监控井，监测地下水水源位25米，监测因子包括pH、溶解氧、氨氮、总磷、镍、六价铬、铅、锌、铜、石油类、总大肠菌群等。地下水环境监测点见下表所示。

表37　　地下水环境监测点信息一览表

编号	特征监测因子	功能	监测点位/距离
J1	石油类、Pb、SO_4^{2-}、Hg、Cr、Cu	污染控制监测井	厂区下游小吴庄村

b.监测频率

采样频次宜不少于每年2次，发现有地下水污染现象时需增加采样频次。

c.监测数据管理

上述监测结果应按项目有关规定及时建立档案，并抄送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对于常规检测数据应该进行公开，满足法律中关于知情权的要求。发现污染时，要及时进行处理，开展系统调查，并上报有关部门。

②地下水监测管理

为保证地下水监测有效、有序管理，须制定相关规定、明确职责，采取以下管理措施和技术措施。

a.管理措施

防止地下水污染管理的职责属于企业内环境保护管理部门的职责之一。建设单位环境保护管理部门指派专人负责防治地下水污染管理工作；建设单位环境保护管理部门应委托具有监测资质的单位负责地下水监测工作，按要求及时分析整理原始资料、监测报告的编写工作；监测结果按项目有关规定及时建立档案，并抄送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对于常规检测数据应该进行公开，满足法律中关于知情权的要求。发现污染时，要及时进行处理，开展系统调查，并上报有关部门。

b.技术措施

按照《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164-2020）要求，及时上报监测数

据和有关表格；在日常例行监测中，一旦发现地下水水质监测数据异常，应尽快核查数据，确保数据的正确性，并将核查过的监测数据通告公司环保部门，由专人负责对数据进行分析、核实，并密切关注生产设施的运行情况，为防止地下水污染采取措施提供正确的依据。

③应急响应

一旦发现地下水发生异常情况，必须按照应急预案马上采取紧急措施：

a.当发生地下水异常情况时，按照制订的地下水应急预案，在第一时间上报主管领导，通知当地生态环境局，密切关注地下水水质变化情况；

b.组织专业队伍对事故现场进行调查、监测；

c.当通过监测发现对周围地下水造成污染时，根据应急监测井的反馈信息，控制污染区地下水流场，防止污染物扩散；

d.对事故后果进行评估，并制定防止类似事件发生的措施。

综上分析，本项目正常状况下本项目污染物不会对地下水环境产生污染影响。非正常状态下，在做好源头控制措施、完善分区防渗措施、地下水污染监控措施和地下水污染应急处置的前提下，可避免项目实施后对区域地下水水质产生污染影响。因此，本项目对地下水环境影响是可以接受的。

6、土壤环境分析

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非甲烷总烃、氯化氢等，经厂房密闭、负压集气收集及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大气沉降对环境影响极小。

项目营运期土壤污染途径主要是危废暂存间发生泄漏事故造成的垂直入渗影响。项目危废泄漏产生环节均位于地面可视范围内，危废贮存库及泄漏收集设施、废水收集处理设施等均采取防渗、防漏措施，正常工况下不会对土壤环境产生不良影响。考虑项目危废暂存间房防渗层一旦出现破损且未及时发现维修，可能造成少量危废泄漏进入地表，对泄漏区域土壤环境造成垂直入渗污染影响。为保护项目区及周边土壤环境，评价提出以下土壤污染防控措施：

①厂区设置事故应急水罐，厂区危险废物泄漏或发生火灾爆炸、水灾事故时，将泄漏液体、消防废水等转移至应急事故水袋，泄漏、事故解除后妥善处理，禁

止将未经有效处理的废污水外排。生产中加强储存容器、事故池、导流沟、围堰等巡检，发现储存破损后采取堵截措施，将泄漏的废污水控制在厂区范围内，并妥善处理、修复受到污染的土壤。

②严格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加强废气治理设施检修、维护，使大气污染物得到有效处理。

③危废转运、贮存等各环节做好防风、防水、防渗措施，避免有害物质流失，禁止随意弃置、堆放、填埋。

④厂区分区防渗，一旦发现地下水发生异常情况，必须马上采取紧急措施

⑤落实跟踪监测计划。根据项目特征和库区防渗要求，评价建议在项目区周边设置 2 处土壤监测点，监测因子包括《土壤环境质量标准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表 1 中 45 项基本项目和表 2 中石油烃，监测频次为 3 年一次。

表 38　　项目营运期土壤跟踪监测计划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项目区及周边土壤（柱状样及表层样各 1 处）	GB36600-2018 表 1 中 45 项基本项目和表 2 中石油烃	每年 1 次	《土壤环境质量标准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按照有关的规范要求采取上述污染防渗措施，可以避免项目对周边土壤产生明显影响，营运期土壤污染防治措施是可行的。

7、环境风险分析

（1）物质风险源调查

本项目涉及的主要环境风险物质为废矿物油、表面处理废物等各类中转贮存类的危险废物。危险单元为危废暂存库。涉及的主要环境风险物质存在泄漏和受热、电火花、明火情况下引起火灾和爆炸的危险，以及火灾、爆炸等引发的伴生/次生环境污染物问题，可能对水环境、大气环境和人体健康造成危害。

（2）风险潜势初判

①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关于环境风险潜

势初判方式首先按下列公式计算物质总量与临界量比值。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cdots \frac{q_n}{Q_n}$$

式中：q_1，q_2，...，q_n—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量，t；

Q_1，Q_2，…，Q_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Ⅰ。

当 Q≥1 时，将 Q 值划分为：（1）1≤Q＜10；（2）10≤Q＜100；（3）Q≥100。

项目涉及的危险废物主要为HW03废药物、药品，HW04农药废物，HW08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HW09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HW12染料涂料废物，HW13有机树脂类废物，HW16感光材料废物，HW17表面处理废物，HW34废酸，HW35废碱废物，HW49其他废物，HW50废催化剂等腐蚀性、毒性、可燃性物质，不涉及医疗废物和放射性危险废物。

收集的危险废物均贮存在危废暂存库内，按照正常情况下，本项目危险废物满20t后及时外运，但从最不利情况考虑，本次暂存量按照危废暂存库满负荷的最大存储量考虑，则暂存的危险废物的危险特性、最大储存量、临界量以及物质的Q值见下表。

表39　　各环境风险物质危险性情况一览表

序号	危险废物分布区域	风险物质名称	危险特性	最大储存量qn（t）	临界量Qn（t）	Q值（qn/Qn）
1	固体危废暂存区	HW03 废药物	T	0.1	/	/
2		HW04 农药废物	T	0.1	50①	0.002
3		HW12 染料涂料废物	T/T，I	5	50①	0.1
4		HW13 有机树脂类废物	T	5	50①	0.1
5		HW16 感光材料废物	T	3	50①	0.06
6		HW17 表面处理废物	T/T，C	5	50①	0.1
7		HW49 其他废物	T	90	/	/

8		HW50 废催化剂	T	10	50①	0.2
9	1#液体危废暂存间	HW34 废酸	T，C	1.5	50①	0.03
10	2#液体危废暂存间	HW35 废碱废物	T，C	1.5	50①	0.03
11	3#液体危废暂存间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HW09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	T/T，I	400	2500②	0.16
合　计						0.782

备注：①表示参照导则附录B中表B.2健康危险急性毒性物质(类别2，类别3)推荐临界量50t；②表示参照导则附录B油类物质临界量，2500t。

由上表可知，项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1，各有毒有害物质存储量均未超过临界量。

（3）环境敏感目标调查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的要求，应给出建设项目周围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根据现场勘查，环境敏感点调查见下表。

表 40　　建设项目环境敏感特征表

类别	环境敏感特征					
	序号	敏感目标名称	相对方位	距离/m	属性	人数（人）
大气环境	1	小吴庄	S	75	居住区	450
	2	创业家园小区	ES	415	居住区	1300
	3	常庄村	WS	418	居住区	600
	4	段庄村	N	437	居住区	800
地表水环境	1	三夹河	S	2370	河流	/

（4）环境风险识别

项目收集危废全部入库贮存，危险物质主要分布在危废暂存间。营运期主要环境风险为危废暂存间泄漏事故，危废泄漏挥发废气对周边大气环境造成污染影响，流入附近水体对地表水环境造成污染影响，进入地表并下渗后对地下水、土

壤环境造成污染影响。同时，危废收集转运过程可能因交通事故等造成危险废物泄漏、散落、流失等，从而引发危险废物污染环境事故；危废暂存间一旦发生火灾也会造成次生环境污染灾害。

表 41　　项目危险物质分布及可能影响环境的途径

危险物质	分布情况	可能影响环境的途径
危险废物	危废暂存间	危废包装桶、包装袋破损导致危险废物泄漏，挥发有害气体排放大气环境，泄漏危废可能进入地表水及地下水。一旦发生火灾，挥发有害气体或产生次生大气污染物排放大气环境，产生消防废水泄漏进入地表水及地下水。
危险废物	危废收集转运车	因交通事故等造成危险废物泄漏、散落、流失等，挥发有害气体排放大气环境，泄漏危废可能进入地表水及地下水。

（5）环境风险分析

本项目潜在环境风险主要是危险废物泄漏挥发有害气体污染大气环境，泄漏危废一旦进入地表水或地表以下，对地表水、地下水、土壤环境造成污染影响；危废库一旦发生火灾事故，挥发的有害气体或产生的次生大气污染物对环境空气造成二次污染，产生消防废水泄漏进入地表水，对地表水、地下水环境产生污染影响。

1）大气环境

项目收集贮存的危险废物不涉及易挥发的有机溶剂类、低闪点液体化学品、剧毒高毒类气体等危险物质，一旦发生泄漏，挥发有害气体主要是有机废气及少量恶臭气体，对大气环境不会造成明显污染影响。但是，贮存的废矿物油、有机树脂类废物、涂料废物等具有可燃性质，一旦发生火灾事故，在不完全燃烧状态下会产生一氧化碳等有毒气体，并挥发其他有害气体，对周边大气环境造成污染影响。项目运行期危废储存过程中采取严格的防火措施，发生火灾的概率较低；一旦发生火灾，可在短时间内实现灭火，火灾引发的二次污染物排放量不大，排放时间较短，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程度可以接受。

2）水环境

项目危废库等采取严格的防渗、防泄漏措施，并配备泄漏收集的导流沟及事故池，一旦发生危废泄漏事故，泄漏危险废物能够得到及时、有效收集；同时，

项目配备事故水池、消防废水收集罐等风险防范应急设施，可有效收集泄漏废水；因此，项目泄漏危险废物及废水在项目区内可得到有效收集，正常情况下不会进入周边地表水或下渗进入地下水。同时，项目危废收集转运车严格按照规定路线行驶，尽量避免进入饮用水源保护区及其他水环境敏感区域，确实不能避让的，在通过敏感区或其他水域时，采取提前检查危废包装及车辆安全、减速通过敏感区等措施，可有效防止出现交通事故，避免对水环境造成污染影响。

3）土壤环境

项目危废转移、贮存均在危废库房内进行，泄漏后能够及时收集，不会进入库房外土壤环境。危废运输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规定，可以有效控制运输过程中的土壤污染风险。

4）对周边敏感点的影响

项目区与周边居民区的距离均较远，发生危废泄漏或火灾事故的危害影响范围主要在项目区内及周边，且能够及时控制、有效处置，对周边环境敏感点的影响不大。

（6）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风险事故应通过严格的运营管理和技术手段予以杜绝，制定防范事故发生的工作计划、消除事故隐患措施等，从源头上制止风险事故发生。一旦发生事故，应通过应急措施与预案，尽量减轻事故影响程度。

评价建议企业对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制定应急预案，由专门成立的环保治理工作领导小组执行，负责预防和处理各种环境风险事故。

1）选址、总图布置和建筑安全防范措施

危废暂存间应严格按照《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06**）等有关防火规定进行设计和建设。在厂房东门设为安全消防通道，并与厂区外主、次干道相连，以保证消防车辆畅通无阻。在项目厂房设置消防给水管网和消火栓；各建、构筑物之间的防火间距应满足规范要求。按照消防安全的要求，危废暂存间内的主要安全通道宽度按大于**3m**设计，通道两侧边缘涂上醒目的安全标志线，每个工位与安全通道相连，既达到物流顺畅，又便于人员安全疏散。

2）风险管理措施

a项目运行的前置要求

建设单位必须按照《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获得许可证后方可运行；必须具有经过培训的技术人员、管理人员和相应数量的操作人员；具有完备的保障危险废物安全收集、暂存及转运的规章制度；具有保证废气等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的周转资金和物料。

b员工培训的要求

建设单位应对技术人员及管理人员作上岗前的培训，进行相关法律法规和专业技术、安全防护、紧急处理等理论知识和操作技能培训。

c危险废物接收的管理措施

危险废物接收应认真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并有责任协助运输单位对危险废物包装发生破裂、泄漏或其它事故进行处理；危险废物现场交接时应认真核对危险废物的数量、种类、标识等，并确认与危险废物转移联单是否相符；并应对接收的废物及时登记。

d员工交接班的管理措施

为保证本项目的运营活动安全有序进行，必须建立严格的员工交接班制度，上下班交接人员应在现场进行实物交接；运行记录交接前，交接班人员应共同巡视现场；交接班程序未能顺利完成时，应及时向生产管理负责人报告；交接班人员应对实物及运行记录核实确定后签字确认。

e运行记录的管理措施

建设单位应详细记载每日收集、贮存、转运危险废物的类别、数量，有无事故或其他异常情况等，并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的有关规定，保管需存档的转移联单，危险废物经营活动记录档案和危险废物经营活动情况报告与转移联单同期保存，为当地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和其它有关管理部门依据这些准确信息建立数据库并管理及处置危险废物提供可靠的依据。

3）收运过程风险防范措施

运输过程中的事故风险主要是由交通事故引起运输物料泄漏，对沿途环境造

成不利影响。评价对项目危废运输提出相应预防措施，以减少事故发生的概率。

A.应当对所委托的专业运输机构进行定期核查，确保运输机构具备相应的运输资质，并确保采用信誉良好的车辆进行运输，运输过程中应尽量避开村庄等居民集中区、城市中心区、居住区、水源地保护区以及自然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尽量避免恶劣天气运输，避免疲劳驾驶，保持安全车速。最大限度减少车祸的发生，从而减小环境风险事故发生的可能性。

B.危险废物需严格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的要求进行包装，包装介质需密封，在明显的位置黏贴危险废物包装标签。包装好的危险废物应平坦放置于危险废物运输车辆货厢内，避免堆叠及不稳定停靠。危险废物运输车辆在装载完货物后应检查货物堆放的稳定性，货厢在关闭时应确认锁好，防止行驶过程厢门因振动打开。

C.危险废物的运输车辆应是密封的专用车辆，并设有明显的标志或适当的危险符号，以引起关注，同时应严格按照GB13392等相关要求设置车辆标志。专用车辆上除驾驶人员外，还应配有押运人员，驾驶人员和押运人员应具备相应的从业资格证，其中押运人员对运输全过程进行监管。专用车辆应符合《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的有关规定，满足防泄漏、防溢出、防扬尘的要求，并禁止超载、超限运输。出车前严格检查危险废物运输车辆车况，检查GPS是否正常。检查车上应急设备是否齐全，是否适用于拟运送危险废物灭火及发生事故时应急使用。定期对运送人员进行培训，提高收运人、驾驶员、押运员的风险意识，定期举行风险应急演练。运输车辆不得搭载无关人员。运输时，发生突发性事故必须立即采取措施消除或者减轻对环境的污染危害，及时通报给附近的单位和居民，并向事故发生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接受调查处理。

D.危废在转移运输过程中应严格遵循转移联单制度。与当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密切联系，在发生事故后需及时上报，实现联防联控。根据实际情况确定相应作业区域，作业区域的边界应设置界限标志和警示牌；作业区域应布设危险废物收集专用通道和人员避险通道，应配备必要的消防设备，并应设置隔离设施；收

集结束后应及时清理和恢复作业区域。危险废物的收集应参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的要求填写记录表，并妥善保管好危险废物的记录表。

4）暂存过程中的风险防范措施

建设单位在危险废物贮存期间，需做好以下防范措施：

A.标识清楚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必须有符合《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厂》(GB15562.2-2020)的专用标志。危险废物的贮存车区应根据储存废物的种类和特性，在显眼的位置上张贴标志，张贴的标志应符合GB18597的有关要求。

B.危废暂存库防渗要求

贮存设施的地面与裙脚必须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与危险废物相容(即不相互反应)；存放液体危险废物的区域设置堵截泄漏的裙角，地面与裙角所围建的容积不得低于堵截最大容器的最大储存量或总储存量的1/5，并有防腐、防渗、硬化处理。

C.分区贮存

危废暂存间里面应按危险废物的种类和特性进行分区贮存，并应设置防雨、防火、防雷、防扬尘装置。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必须分开存放，并设有隔离间，废物储存应按废物种类及预测贮存数量减少分区贮藏和贮槽。

D.加强车间管理

加强车间管理建设单位应建立危险废物储存的台帐制度，危险废物出入库交接记录内容应参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的有关规定执行。危废贮存仓库应加强对火源的管理，严禁明火进入车间。车间内的所有设备、装置都应满足防火防爆的要求。对设备维修捡查，需进行维修焊接，应经安全部门确认、准许，并有记录在案。

5）三级防控措施

A.危废库严格落实防渗、防雨、防扬散等“三防”措施；**项目3个液体危废暂存间四周设置20cm的围堰，地面与裙脚所围建的容积大于总储量的1/5；废酸**

液体危废暂存间（1#液体危废暂存间）、废碱液体危废暂存间（2#液体危废暂存间）内设置宽20cm，深20cm的导流沟，导流沟上覆格栅板，容积约为0.92m³；其他液体危废暂存间（3#液体危废暂存间）内设置宽20cm，深20cm的导流沟，导流沟上覆格栅板，容积约为2.04m³。1#液体危废暂存间设置容积为1.0m³的事故池，不与外部导流沟连通，用于收集事故状态下泄漏的液体危险废物；2#液体危废暂存间导流沟与装卸区事故池相连，用于收集事故状态下泄漏的液体危险废物；3#液体危废暂存间导流沟与装卸区事故池相连，用于收集事故状态下泄漏的液体危险废物。应急物资仓库配备充足的泄漏收集储存容器及包装袋等。

B.项目厂房东侧设置1个30m³的应急事故水罐、1个30m³消防水罐。应急事故水罐核实如下：

项目应设置事故应急池，事故应急池的设计参照《水体污染防控紧急措施设计导则》的相关要求设计。

$V_{总}=(V_1+V_2-V_3)_{max}+V_4+V_5$

注：

（$V_1+V_2-V_3$）$_{max}$是指对收集系统范围内不同罐组或装置分别计算$V_1+V_2-V_3$，取其中最大值。

V_1——收集系统范围内发生事故的一个罐组或一套装置的物料量；注：储存相同物料的罐组按一个最大储罐计，装置物料量按存留最大物料量的一台反应器或中间储罐计；

V_2——发生事故的储罐或装置的消防水量，m³；$V_2=\Sigma Q_{消}\times t_{消}$

V_3——发生事故时可以转输到其他储存或处理设施的物料量，m³；

V_4——发生事故时仍必须进入该收集系统的生产废水量，m³；

V_5——发生事故时可能进入该收集系统的降雨量，m³；

计算结果：

V_1＝0m³，单个装置的最大贮存量。项目 3 个液体危废暂存间四周设置 20cm 的围堰，地面与裙脚所围建的容积大于总储量的 1/5；废酸液体危废暂存间（1#液体危废暂存间）、废碱液体危废暂存间（2#液体危废暂存间）内设置宽 20cm，

深 20cm 的导流沟，导流沟上覆格栅板，容积约为 0.92m³；其他液体危废暂存间（3#液体危废暂存间）内设置宽 20cm，深 20cm 的导流沟，导流沟上覆格栅板，容积约为 2.04m³。1#液体危废暂存间设置容积为 1.0m³ 的事故池，不与外部导流沟连通，用于收集事故状态下泄漏的液体危险废物；2#液体危废暂存间导流沟与装卸区事故池相连，用于收集事故状态下泄漏的液体危险废物；3#液体危废暂存间导流沟与装卸区事故池相连，用于收集事故状态下泄漏的液体危险废物。

项目 1#液体危废暂存间存放 HW34，最大储存容器为 200L 耐酸防腐塑料桶，当一个桶发生泄露时，产生的液体体积为 0.2m³，可沿导流沟排入 1.0m³ 的事故池；2#液体危废暂存间存放 HW35，最大储存容器为 200L 加盖钢制收集桶，当一个桶发生泄露时，产生的液体体积为 0.2m³，可沿导流沟排放至事故池（4.5m³）。3#液体危废暂存间用于存放 HW08、HW09，最大的液体存储容器为 2t 的带塞吨桶桶，当一个桶发生泄露时，产生的液体体积为 2m³，可沿导流沟排放至事故池（4.5m³）。因此，本次评价泄漏物料量取 0m³。

V_2＝18m³。$Q_{消}$为发生事故时的储罐或装置同时使用的消防设施给水流量，m³/h；本项目不涉及大型储罐，不会发生较大火灾，一般火灾灭火采用泡沫灭火器或砂土灭火，消防用水主要是灭火后地面清理用水，综合考虑项目灭火喷淋消防给水量，取20L/s；$t_{消}$为消防设施对应的设计消防历时（h），本项目灭火后地面冲洗时间取15min。

V_3＝0m³，即不考虑移走的量。

V_4＝0m³，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故而 V_4 为 0。

V_5＝0m³，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在密闭车间内，无散装物料露天转运和堆存，装卸在防雨棚下进行，故无初期雨水产生。故 V_5 为 0m³。

$V_{总}$=（V_1+V_2-V_3）max + V_4+ V_5＝18m³

项目厂房东侧设置 1 个 30m³ 的应急事故水罐。在发生泄漏导致火灾事故时，消防废水随导流沟槽汇入事故池，启动应急事故水泵，将消防废水导入应急事故水罐暂存。

6）消防和火灾防范措施

A、项目库房内的设备、功能区之间保持一定的防火间距。具有火灾危险场所的构筑物的结构形式以及选用材料要符合防火、防爆要求，另外应根据不同危险物质类型，设置1套有毒有害气体浓度检测报警器。

B、按规定合理的设置走道、安全出口，设置东门为消防安全出口，利于发生火灾时人员的紧急疏散。

C、设置火灾自动报警系统一套。该系统由火灾报警控制器、点式感烟探测器手动报警按钮等设备组成。

D、根据《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要求，在生产车间、仓库等处均配置灭火器。项目配备手提式泡沫灭火器6台，手推式泡沫灭火器2台；配备200米消防水带、2m^{3}消防砂池及消防铲等；

E、制定严格的安全防范管理制度，提高职工的安全意识，对重要的生产、风险防范设备有完善的检查项目、维护方法。

（7）应急要求

1）建全事故风险应急管理体系。

设立企业应急指挥领导小组和事故处理抢险队，制定安全规程、事故防范措施及应急处置预案，加强对全体职工的安全和技术的定期培训，管理人员应职责、权限分明，清楚危废性质和事故风险发生后果，具备解除事故和减缓事故的能力。

2）严格执行设备的维护保养制度。

定期对设备装置进行检查，及时处理不安全因素，将其消灭在萌芽状态。各项应急处理器材与设施（如水泵、灭火器，防毒面具、呼吸器等）必须经常保持处于完好状态。

3）落实环境风险预警措施。

万一发生突发事故，应及时发出报警信号，请有关部门（消防队，急救中心，环境监测站等）前来救援、救护和监测，并启动环境风险应急预警方案。根据应急监测情况，事故如可能波及周围大气环境时，应及时通知影响区域的群众撤离到安全地带或采取有效的保护措施；如可能影响到地表水环境时，应配合当地政府及相关部门采取相应的预警和应急处置措施，将事故的危害和影响降到最低限

度。事故一旦得到控制，要对事故的原因进行详细分析，对涉及的各种因素的影响进行评价并对今后消除和最大限度地减少这些因素提出建议。

4）落实应急监测要求。

若发生事故，应根据事故波及范围确定监测方案，监测人员应在必要的防护措施和保证安全的情况下进入处理现场采样。此外，监测方案应根据事故的具体情况由指挥部作调整和安排。

（8）应急响应处置措施

项目必须严格管理和重视，避免事故发生，并制定切实可行的日常安全管理和事故应急处理制度，建设相应的组织，配套相应的设施，做到“防患于未然”和“最大化减少风险损失”。对此，评价提出以下应急响应处置措施和建议：

①应急处置措施

a、如发生火灾，用泡沫灭火器灭火，并稀释气体浓度。

b、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上风向处，禁止无关人员进入污染现场，受毒害患者应紧急处理，严重者送医院救治。

C、根据危险物质性质及泄漏处置方法，对泄漏物料及时、有效收集，按照规定安全规范储存、处置。

d、按照应急预案及规定程序，及时启动环境应急响应措施，最大限度降低环境风险事故造成的损失。

②建立健全安全环境管理制度

a、应建立健全健康、安全的环境管理制度，并严格予以执行。

b、严格执行我国有关的劳动安全、环境保护、工业卫生的规范和标准，最大限度地清除事故隐患，一旦发生事故应采取有效措施，降低因事故引起的损失和对环境的污染。

c、加强厂房的安全环保管理，制订出供正常、异常或紧急状态下的操作手册和维修手册，并对操作、维修人员进行培训，持证上岗，应定期进行安全活动，提高职工的安全意识。

d、制订应急操作规程，如在规程中应说明发生事故时应采取的操作步骤，

规定抢修进度，规定限制事故影响的措施，另外还应说明与操作人员有关的安全问题。

e、建立应急预案工作计划，与当地政府有关的应急预案衔接并建立正常的定期联络制度。

（9）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区域风险防范应急联动要求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内容及相关要求

为保证企业及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防止突发性重大化学事故发生，并在发生事故时，能迅速有序地开展救援工作，尽最大努力减少事故的危害和损失必须对危险源进行定期检测、评估、监控，成立以负责人为总指挥，分管生产负责人为副总指挥的风险事故应急救援队伍。制定急救援预案和实施细则，组织专业队伍学习和演练，提高队伍实战能力，防患于未燃，以便应急救援工作的顺利开展。同时公司必须将本单位重大风险源及有关安全措施、应急措施报告有关地方人民政府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以便政府及其有关部门能够及时掌握有关情况。一旦发生事故，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可以调动有关方面的力量进行救援，以减少事故损失。本项目应急预案内容及相关要求如下：

a 把危废库区、危废收集转运车辆等作为项目的危险目标；

b 建立事故应急机构，由企业领导组成应急救援指挥领导小组，下设应急救援办公室，发生事故时，应急救援指挥领导小组负责应急救援工作的组织和实施，并及时上报当地政府和有关部门；

c 企业准备危险废物泄漏后的收集设施及防止蒸发扩散所需的吸收药剂及喷淋设施，并在事故源周边设排水沟；另外还应配备紧急事故抢救或撤离时所需的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半面罩或全面罩）、化学安全防护眼镜、防护服、橡胶手套等；

d 企业应建立24小时报警（应急响应）电话，建立报警和事故通报程序，列出所有通知对象电话清单，将事故信息及时通报给当地及上级有关应急部门、政府机构、相邻地区等；

e 事故发生时，由专业队伍负责对事故现场进行侦查监测，对事故性质、参

数与后果进行评估，为指挥部门提供决策依据；

f 发生事故泄漏时，应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上风向处，将受威胁人群及时疏散到安全区域；

g 对事故中受损伤的人员要及时进行救护，必要时，送120急救中心及进行抢救；

h 事故状态解决完后做好事故现场善后处理，邻近区域解除警戒及善后恢复措施；

i 企业应制定应急计划，平时安排人员进行培训、训练、专业训练等，并可进行应急演习，全面提高企业应对突发事故的能力；

j 在项目邻近地区开展公众教育，教育内容包括：潜在环境风险、事故性质与应急特点、事故警报与通知的规定、基本防护措施，撤离组织、方法和程序，在污染区行动时必须遵守的规则、自救与互救的常识、简易消毒方法等。

本项目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主要编制内容及要求见下表。

表44　　环境应急预案主要编制内容及要求

序号	项　　目	内容及要求
1	总则	简述项目涉及危险废物性质及可能产生的突发事故。
2	危险源概况	评述危险源类型、数量及其分布。
3	应急计划区	危废库区、运输路线、项目邻区。
4	应急组织	企业：企业指挥部——负责企业项目库区全面指挥 专业救援队伍——负责事故控制、救援善后处理 地区：地区指挥部——负责项目区附近地区、全面指挥、救援、疏散专业救援队伍——负责对厂专业救援队伍支援
5	应急状态分类及应急响应程序	规定事故的级别及相应的应急分类响应程序。
6	环境风险评估	评估项目主要环境风险源、危险物质、周边敏感目标、环境影响事故类型及事故后果分析、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能力评估、整改方案及要求，企业环境风险等级等。
7	应急能力评估	评估项目应急组织、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设施能否满足应急需求，提出整改提升方案及落实时限等。
8	应急预警要求	提出不同级别事故的预警方案及方式，包括预警形式、范围、对象；以及事故信息报送要求等。

9	应急设施、设备与材料	生产装置：设置防火灾、爆炸事故应急设施、设备与材料，消防器材。
10	应急通讯、通知和交通	规定应急状态下的通讯方式、通知方式和交通保障、管制。
11	应急环境监测及事故后评估	由专业队伍对事故现场进行侦察监测，对事故性质、参数与后果进行评估，为指挥部门提供决策依据。
12	应急防护措施、消除泄漏措施方法和器材	事故现场：控制事故、防止扩大、漫延及连锁反应、消除现场泄漏物、降低危害；相应的设施器材配备。 邻近区域：控制火区域，控制和消除污染措施及相应设备配备。
13	应急剂量控制、撤离组织计划、医疗救护与公众健康	事故现场：事故处理人员对毒物的应急剂量控制规定，现场及邻近装置人员撤离组织计划及救护。 项目邻近区：受事故影响的邻近区域人员及公众对毒物应急剂量控制规定，撤离组织计划及救护。
14	应急状态终止与恢复措施	规定应急状态终止程序：事故善后处理，恢复措施邻近区域解除事故警戒及善后恢复措施。
15	人员培训与演练	应急计划制定后，平时安排人员培训及演练。
16	公众教育和信息	对工项目邻近地区开展公众教育、培训与发布相关信息。
17	记录和报告	设置应急事故专门记录，建立档案和专门报告制度，设专门部门负责管理。
18	附件	与应急事故有关的多种附件材料的准备和形成。

2）区域联动三级防范应急预案

本项目一旦发生风险事故，可能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因此建议企业积极配合当地政府建设和完善区域环境风险预警体系、环境风险防控工程、环境应急保障体系。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与当地政府和相关部门及周边企业的应急预案相衔接，加强区域应急物资调配管理，构建区域环境风险联控机制。具体为：

A、建议企业牵头，由当地政府相关单位，如公安局、消防大队、生态环境局等有关人员共同参与成立危险废物运输事故应急小组，负责包括本项目在内的公路危险废物运输管理及应急处理，并由该小组落实危险废物运输车辆运输管理及事故处理的保证措施。

B、企业应制定和建立安全组织、安全检查、安全教育培训、安全检修、事故调查处理、安全隐患治理、承包商管理等管理制度和台帐，并配备专兼职安全管理人员。

C、企业应配合当地地方政府对潜在的危险事故类型及发生火灾、爆炸危险

指数、毒性气体扩散潜在的危险性等进行系统分析和评估；加强环境风险的日常防范，对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等危险废物的分布、流向、数量加以监控和必要的限制，对入库区和出库区的危险废物及时向当地政府及管理部门上报备案，以便当地政府对区域内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做到心中有数。

D、企业应配合当地政府重点风险源定期排查，在平时生产过程中要经常对自动监控装置、消防灭火设施、事故池等设备进行定期检查和维修。

E、项目区一旦发生泄漏事故等，应立即通知应急指挥部，由其依据应急预案联络当地政府生态环境部门、消防部门及其他有应急事故处理能力的部门，及时采取应急行动，确保在最短的时间将事故控制，依据危险废物性质及风向及时对可能受到影响的附近居民进行疏散，以减少对环境和人员的危害。

（10）环境风险分析结论

综上分析，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较低，周边环境敏感程度不高，发生环境风险事故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不大；营运期采取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能够有效防范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环境风险水平可以接受。

表45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收集、贮存、转运 1 万吨危险废物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盛居路 7 号
地理坐标	经度 112.85347223，纬度 32.66186810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危险废物；危废暂存间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环境影响途径：危废包装桶、包装袋破损或因交通事故等导致危险废物泄漏，挥发有害气体排放大气环境，对环境空气造成污染；泄漏危废可能进入地表水及地下水，对水环境造成污染影响。一旦发生火灾，可能引发二次环境污染问题。
	危害后果： （1）环境空气 项目收集贮存的危险废物不涉及易挥发的有机溶剂类、低闪点液体化学品、剧毒高毒类气体等危险物质，一旦发生泄漏，挥发有害气体主要是有机废气及少量恶臭气体，对大气环境不会造成明显污染影响。一旦发生火灾事故，可在短时间内实现灭火，火灾引发的二次污染物排放量不大，排放时间较短，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程度可以接受。 （2）水环境 项目危废库等采取严格的防渗、防泄漏措施，并配备泄漏收集设施及事故收集池，泄漏危险废物及废水在项目区内可得到有效收集，正常情况下不会进入周边地表水或下渗进入地下水。

		（3）土壤环境 项目危废转移、贮存均在危废库房内进行，泄漏后能够及时收集，不会进入库房外土壤环境。 （4）对周边敏感点的影响 项目区与周边居民区的距离均较远，发生危废泄漏或火灾事故的危害影响范围主要在项目区内及周边，对周边环境敏感点的影响不大。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①防渗措施：项目危厂房基础防渗层为 1.5 米厚粘土层，渗透系数≤10^{-7}厘米/秒；对厂房地面、裙脚、导流沟、事故池等进行水泥硬化并进行防渗处理，危废暂存库防渗工程采取耐腐蚀环氧自流坪施工工艺，地坪环氧树脂厚 2mm，导流沟、事故池环氧树脂厚 2mm。危险废物贮存间防渗效果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环保部[2013]36 号)等相关要求。 ②暂存截流。危废暂存库西门设置高 0.2m 的围堰，3 个液体危废暂存间四周设置 20cm 的围堰，地面与裙脚所围建的容积大于总储量的 1/5；废酸液体危废暂存间（1#液体危废暂存间）、废碱液体危废暂存间（2#液体危废暂存间）内设置宽 20cm，深 20cm 的导流沟，导流沟上覆格栅板，容积约为 0.92m^3；其他液体危废暂存间（3#液体危废暂存间）内设置宽 20cm，深 20cm 的导流沟，导流沟上覆格栅板，容积约为 2.04m^3。1#液体危废暂存间设置容积为 1.0m^3 的事故池，不与外部导流沟连通，用于收集事故状态下泄漏的液体危险废物；2#液体危废暂存间导流沟与装卸区事故池相连，用于收集事故状态下泄漏的液体危险废物；3#液体危废暂存间导流沟与装卸区事故池相连，用于收集事故状态下泄漏的液体危险废物。 ③应急截流。项目厂房东侧设置危废装卸区 20m^2，四周设置导流沟槽（宽 20cm、深 20cm），上覆格栅板，4.5m^3 事故池（1.5m×1.5m×2m）。危废装卸区处的导流沟与事故池相连，用于收集装卸事故状态下泄漏的液体危险废物。项目雨天不作业，若装卸过程中发生倾倒等事故意外，倾倒出的废液通过导流沟与事故池进行收集转移，导流沟及事故池清理过程产生的废水或废抹布等均作为危废进行处置。 ④应急物资及设施：项目置带有明显指示标志的应急物资储存仓库，应急物资存放于储存仓库的货架上。厂房东侧设置 1 个 30m^3 应急事故水罐、1 个 30m^3 消防水罐。 ⑤消防设施：项目区设置 1 套可视监控系统；库房内及周边设置 1 套火灾报警装置和 1 套有害气体报警装置；危险废物收集转运车配备 1 套卫星定位系统及 4 套应急联络装备；项目配备手提式泡沫灭火器 6 台，手推式泡沫灭火器 2 台；配备 200 米消防水带、消防砂及消防铲等；厂房东侧设置应急事故水泵、发电机及 1 个 30m^3 应急事故水罐，1 个 30m^3 消防水罐。在发生泄漏导致火灾事故时，消防废水随导流沟槽汇入事故池，启动应急事故水泵，将消防废水导入应急事故水罐暂存。 ⑥应急预案：项目建立完善的收集、贮存、转运环境风险管理制度；制定环境应急预案并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⑦项目危险废物运输应由具有危险品运输资质的单位承担，危废收集转运车应危废收集转运车配备车载 GPS 定位系统和事故应急设备和器材（如手提式灭火器、收集工具等）。禁止不相容的废物混合运输。运输过程严格按照《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进行贮运。 ⑧危险废物的转移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手续进行。危险废物运输路线应避开人口密集区、学校、医院、保护水体等环境敏感区。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

项目环境风险潜势较低，周边环境敏感程度不高，发生环境风险事故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不大；营运期采取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比较有效，能够有效防范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环境风险水平可以接受。

8、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1）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本项目废气工设置 1 个排气筒（DA001），1 个生活污水排放口（DW001）。严格根据《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环监[1996]470 号）设置。

（2）运营期环境管理要求

在企业负责人的直接领导下，成立环保管理小组，负责全公司的环保管理和环保目标考核工作，下设 1 名专职环保管理人员，具体落实企业的各项环保工作。环保机构的主要职责为：

①贯彻执行国家和河南省的环境保护法规和标准；

②接受环保主管部门的检查监督，定期上报各项环境管理工作的执行情况；

③组织制定公司各部门的环境管理规章制度；

④负责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以及环境监测计划的实施。

（3）环境监测

根据各环境要素环评导则要求，同时参考《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要求，评价确定了项目环境监测计划，详见下表。监测分析方法按照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执行。

表 46　　项目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

序号	类别	排污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率	监测单位
1	废气	DA001	NMHC	排气筒排放口	每年监测 1 次	委托有资质的检测单位
2	废气	厂界（上风向 1 个，下风向 3 个）	NMHC、HCl	厂界	每年监测 1 次	
3	废水	DW001	COD、BOD_5、氨氮、SS、总磷、石油类	污水总排口	每半年监测 1 次	
4	噪声	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四周厂界	每半年监测 1 次	
5	地下水	/	pH、溶解氧、氨氮、总磷、镍、六价铬、铅、锌、铜、石油类、总大肠菌群等。	厂区下游小吴庄村（地下水监控井）	每年监测 1 次	

6	土壤环境	/	GB36600-2018 表 1 中 45 项基本项目和表 2 中石油烃、PH	项目区及周边土壤（柱状样及表层样各 1 处）	每 3 年监测 1 次	

9、环保投资

项目总投资 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63 万元，占总投资的 20.375%，具体见下表。

表 47　　环保投资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因子	措施	投资算（万元）
废气	密闭厂房	非甲烷总烃	厂房全密闭，负压集气管道收集+1 套“UV 光氧+活性炭吸附”+15m 高排气筒（DA001）	6
	1#液体危废暂存间	HCl	1#液体危废暂存间全密闭，负压集气管道收集+酸雾吸收塔	2
噪声	设备噪声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	1.5
废水	生活污水	COD、BOD_5、SS、NH3-N	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50m³）	/
固废			废包装物、废活性炭、废UV灯管、废劳保用品、废抹布等分类暂存，定期随本项目收集的危险废物转移有相应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3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箱若干	0.5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防渗措施：项目厂房基础防渗层为 1.5 米厚粘土层，渗透系数≤10^{-7}厘米/秒；对厂房地面、裙脚、导流沟、事故池等进行水泥硬化并进行防渗处理，危废暂存库防渗工程采取耐腐蚀环氧自流坪施工工艺，地坪环氧树脂厚 2mm，导流沟、事故池环氧树脂厚 2mm。危险废物贮存间防渗效果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环保部[2013]36 号)等相关要求。	60
			流措施：①暂存截流。危废暂存库西门设置高 0.2m 的围堰，3 个液体危废暂存间四周设置 20cm 的围堰，地面与裙脚所围建的容积大于总储量的 1/5；废酸液体危废暂存间（1#液体危废暂存间）、废碱液体危废暂存间（2#液体危废暂存间）内设置宽 20cm，深 20cm 的导流沟，导流沟上覆格栅板，容积约为 0.92m³；其他液体危废暂存间（3#液体危废暂存间）内设置宽 20cm，深 20cm 的导流沟，导流沟上覆格栅板，容积约为 2.04m³。	50

			1#液体危废暂存间设置容积为1.0m³的事故池，不与外部导流沟连通，用于收集事故状态下泄漏的液体危险废物；2#液体危废暂存间导流沟与装卸区事故池相连，用于收集事故状态下泄漏的液体危险废物；3#液体危废暂存间导流沟与装卸区事故池相连，用于收集事故状态下泄漏的液体危险废物。②应急截流。项目厂房东侧设置危废装卸区 20m²，四周设置导流沟槽（宽 20cm、深 20cm），上覆格栅板，4.5m³事故池（1.5m×1.5m×2m）。危废装卸区处的导流沟与事故池相连，用于收集装卸事故状态下泄漏的液体危险废物。项目雨天不作业，若装卸过程中发生倾倒等事故意外，倾倒出的废液通过导流沟与事故池进行收集转移，导流沟及事故池清理过程产生的废水或废抹布等均作为危废进行处置。③厂房东侧设置应急事故水泵、发电机及 1 个 30m³应急事故水罐、1 个 30m³消防水罐。在发生泄漏导致火灾事故时，消防废水随导流沟槽汇入事故池，启动应急事故水泵，将消防废水导入应急事故水罐暂存。	
			应急物资及设施：项目置带有明显指示标志的应急物资储存仓库，应急物资存放于储存仓库的货架上。厂房东侧设置 1 个 30m³应急事故水罐，1 个 30m³消防水罐。	15
			消防设施：项目区设置 1 套可视监控系统；库房内及周边设置 1 套火灾报警装置和 1 套有害气体报警装置；危险废物收集转运车配备 1 套卫星定位系统及 4 套应急联络装备；项目配备手提式泡沫灭火器 6 台，手推式泡沫灭火器 2 台；配备 200 米消防水带、消防砂及消防铲等；厂房东侧设置应急事故水泵、发电机及 1 个 30m³应急事故水罐、1 个 30m³消防水罐。在发生泄漏导致火灾事故时，消防废水随导流沟槽汇入事故池，启动应急事故水泵，将消防废水导入应急事故水罐暂存。	15
			应急预案：项目建立完善的收集、贮存、转运环境风险管理制度；制定环境应急预案并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10
		合计		163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	NMHC	厂房全密闭，负压集气管道收集+1 套“UV 光氧+活性炭吸附”+15m 高排气筒	《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无组织	NMHC	密闭厂房	
		HCl	1#液体危废暂存间全密闭，负压集气管道收集，酸雾吸收塔处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BOD_5、SS、NH_3-N	依托现有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	唐河县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进水水质要求
声环境	风机	等效 A 声级 LAeq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依托项目的危险废物暂存区，妥善分类收集后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危废转移应严格按《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要求；生活垃圾：由垃圾桶收集，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厂区划分为简单污染防治区和重点污染防治区，简单污染防治区进行地面硬化。重点污染防治区：危废暂存库基础防渗层为 1.5 米厚粘土层，渗透系数≤10^{-7} 厘米/秒，对厂房地面、裙脚、导流沟、事故池等进行水泥硬化并进行防渗防腐处理，危废暂存库防渗工程采取耐腐蚀环氧自流坪施工工艺，地坪环氧树脂厚 2mm，导流沟、事故池环氧树脂厚 2mm。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防渗措施：项目厂房以 1.5 米厚粘土层为基础，对厂房地面、裙脚、导流沟、事故池等进行水泥硬化并进行防渗处理，危废暂存库防渗工程采取耐腐蚀环氧自流坪施工工艺，地坪环氧树脂厚 2mm，导流沟、事故池环氧树脂厚 2mm。危险废物贮存间防渗效果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环保部[2013]36 号)等相关要求。 截流措施：①暂存截流。危废暂存库西门设置高 0.2m 的围堰，3 个液体危废暂存间四周设置 20cm 的围堰，地面与裙脚所围建的容积大于总储量的 1/5；废酸液体危废暂存间（1#液体危废暂存间）、废碱液体危废暂存间（2#液体危废暂存间）内设置宽 20cm，深 20cm 的导流沟，导流沟上覆格栅板，容积约为 0.92m^3；			

		其他液体危废暂存间（3#液体危废暂存间）内设置宽 20cm，深 20cm 的导流沟，导流沟上覆格栅板，容积约为 2.04m³。 1#液体危废暂存间设置容积为 1.0m³ 的事故池，不与外部导流沟连通，用于收集事故状态下泄漏的液体危险废物；2#液体危废暂存间导流沟与装卸区事故池相连，用于收集事故状态下泄漏的液体危险废物；3#液体危废暂存间导流沟与装卸区事故池相连，用于收集事故状态下泄漏的液体危险废物。②应急截流。 项目厂房东侧设置危废装卸区 20m²，四周设置导流沟槽（宽 20cm、深 20cm），上覆格栅板，4.5m³ 事故池（1.5m×1.5m×2m）。危废装卸区处的导流沟与事故池相连，用于收集装卸事故状态下泄漏的液体危险废物。项目雨天不作业，若装卸过程中发生倾倒等事故意外，倾倒出的废液通过导流沟与事故池进行收集转移，导流沟及事故池清理过程产生的废水或废抹布等均作为危废进行处置。 ③厂房东侧设置应急事故水泵、发电机及 1 个 30m³ 应急事故水罐、1 个 30m³ 消防水罐。在发生泄漏导致火灾事故时，消防废水随导流沟槽汇入事故池，启动应急事故水泵，将消防废水导入应急事故水罐暂存。 应急物资及设施：项目置带有明显指示标志的应急物资储存仓库，应急物资存放于储存仓库的货架上。厂房东侧设置 1 个 30m³ 应急事故水罐、1 个 30m³ 消防水罐。 消防设施：项目区设置 1 套可视监控系统；库房内及周边设置 1 套火灾报警装置和 1 套有害气体报警装置；危险废物收集转运车配备 1 套卫星定位系统及 4 套应急联络装备；项目配备手提式泡沫灭火器 6 台，手推式泡沫灭火器 2 台；配备 200 米消防水带、消防砂及消防铲等；厂房东侧设置应急事故水泵、发电机及 1 个 30m³ 应急事故水罐、1 个 30m³ 消防水罐。在发生泄漏导致火灾事故时，消防废水随导流沟槽汇入事故池，启动应急事故水泵，将消防废水导入应急事故水罐暂存。 应急预案：项目建立完善的收集、贮存、转运环境风险管理制度；制定环境应急预案并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危险废物收集过程的管理要求	①公司为产废企业提供专用规范化的危废收集包装容器，并指导企业规范收集、暂存、包装；②危险废物包装核查、清点全过程应在产废企业处完成，确保装车的危废包装密闭且符合规范；③对于不在收集范围内的危废类别不得私自转移、收运
	危废装卸	①中转贮存类的危废采用小型箱式货车（2t 以下）到产废企业处进行收集，转运至本项目危废暂存间，应在北门装卸区处进行卸货转移；②危险废物存满 20t，或废液存放满后应及时外运，废物暂存量不得超过本评价确定的最大存放量；③不得在本危废仓库内进行拆封、分装危废等可能造成危废包装破坏的作业；若在转运过程中不慎造成危废包装物的破损，工作人员应佩戴防护服，及时清理、封装洒漏的危险废物，并确保包装物完整、牢固；④强降雨天气不得进行外运危险废物的装车作业
	危废贮存	①危险废物在本公司只进行贮存，不进行拆包和分装等其他可能破坏危废包装完整性的作业；②吨袋等较重的危废应置于底层，任一废液暂存区存放满后应及时外运；③正常状态下应确保危废仓库的密闭，无车辆进出，应保持仓库大门处于常闭状态，并确保抽排气风机和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状态；④做好车间的定期巡查记录和危险废物的转移记录，安装视频监控系统和火灾报警、有机气体报警、臭气监测报警等探测系统；⑤及时补充微型消防站的消防设施，并确保处于有效期内，企业应每年设置专门的应急资金和环保资金，用于维护环保设施和应急物资的更新补充
	危废转移处置	①危险废物转运至南阳绿源生态保护有限公司、南阳市油田振兴特种油品有限公司、河南中环信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危废处置单位进行处置。 ②转移运输过程应尽量避开环境敏感区域，按照规定的路线运输。

六、结论

综上所述，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收集、贮存、转运 1 万吨危险废物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符合唐河县城乡总体规划，项目选址和平面布局合理，项目建成后，过程控制和污染防治技术较完备，污染防治措施可行，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固废满足收集、贮存、运输和处置的要求。经预测，工程污染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在认真执行“三同时”制度，落实评价提出的污染物防治措施及建议的前提下，从环保的角度考虑，本项目建设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NMHC	0	0	0	0.01231t/a	0	0.01231t/a	+0.01231t/a
废水	水量	0	0	0	72t/a	0	72t/a	+72t/a
	COD	0	0	0	0.0036t/a	0	0.0036t/a	+0.0036t/a
	NH_3-N	0	0	0	0.0004t/a	0	0.0004t/a	+0.0004t/a
危险废物	废劳保用品	0	0	0	0.2t/a	0	0.2t/a	+0.2t/a
	废抹布	0	0	0	0.05t/a	0	0.05t/a	+0.05t/a
	废包装物	0	0	0	0.5t/a	0	0.5t/a	+0.5t/a
	废活性炭	0	0	0	0.86t/a	0	0.86t/a	+0.86t/a
	废 UV 灯管	0	0	0	0.01t/a	0	0.01t/a	+0.01t/a
一般工业固废	生活垃圾	0	0	0	0.9t/a	0	0.9t/a	+0.9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唐河县
473400
0377
位于河南省西南部，属南阳市。本区属暖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年平均气温15.1℃，年降水量915.5毫米，无霜期231天。主要土特产有唐席、桐河鸭蛋、香汤丸等。矿产资源有石油、天然气、石英石、萤石、大理石等。旅游景点有泗洲塔、陕西会馆、湖阳遗址、新石器时期寨茨岗遗址等。
本项目位置
N
NE
E
SE
S
SW
W
NW
全年，静风25.00%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项目周围环境敏感点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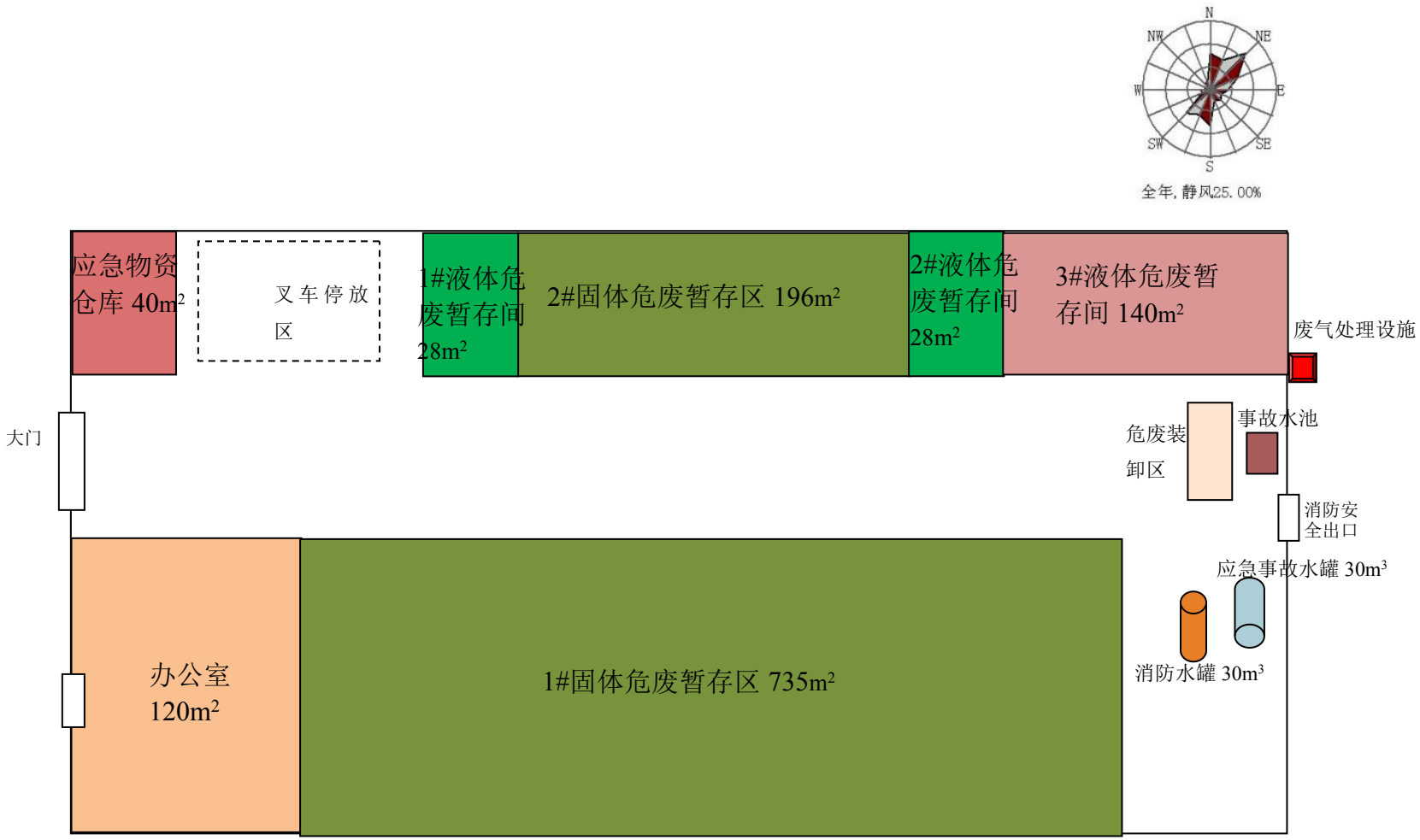
N
NE
E
SE
S
SW
W
NW
全年，静风25.00%
应急物资仓库 40m²
叉车停放区
1#液体危废暂存间 28m²
2#固体危废暂存区 196m²
2#液体危废暂存间 28m²
3#液体危废暂存间 140m²
废气处理设施
大门
危废装卸区
事故水池
消防安全出口
应急事故水罐 30m³
消防水罐 30m³
办公室 120m²
1#固体危废暂存区 735m²

附图三　项目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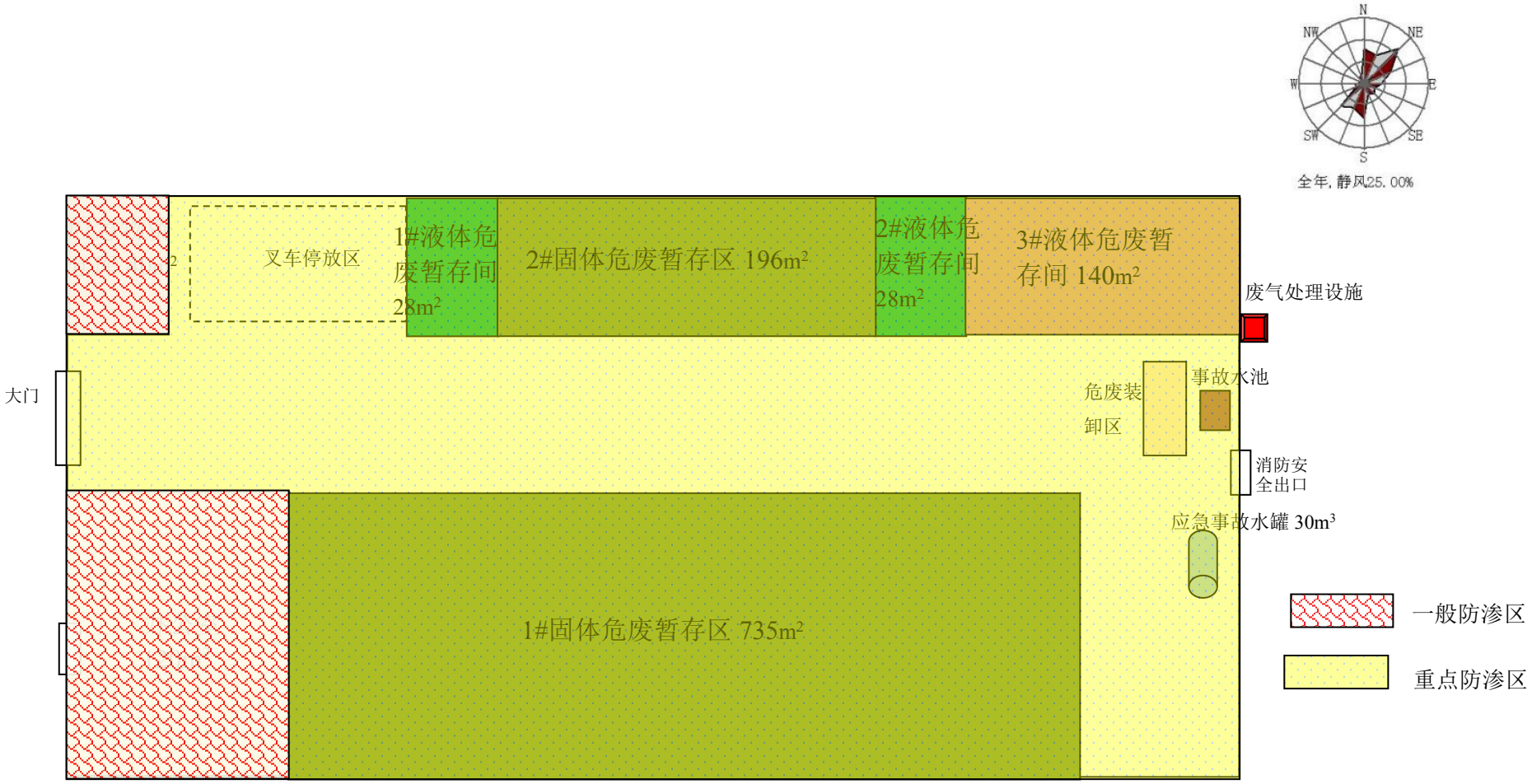
N
NE
E
SE
S
SW
W
NW
全年，静风25.00%
叉车停放区
1#液体危废暂存间 28m²
2#固体危废暂存区 196m²
2#液体危废暂存间 28m²
3#液体危废暂存间 140m²
废气处理设施
大门
危废装卸区
事故水池
消防安全出口
应急事故水罐 30m³
1#固体危废暂存区 735m²
一般防渗区
重点防渗区

附图四　项目分区防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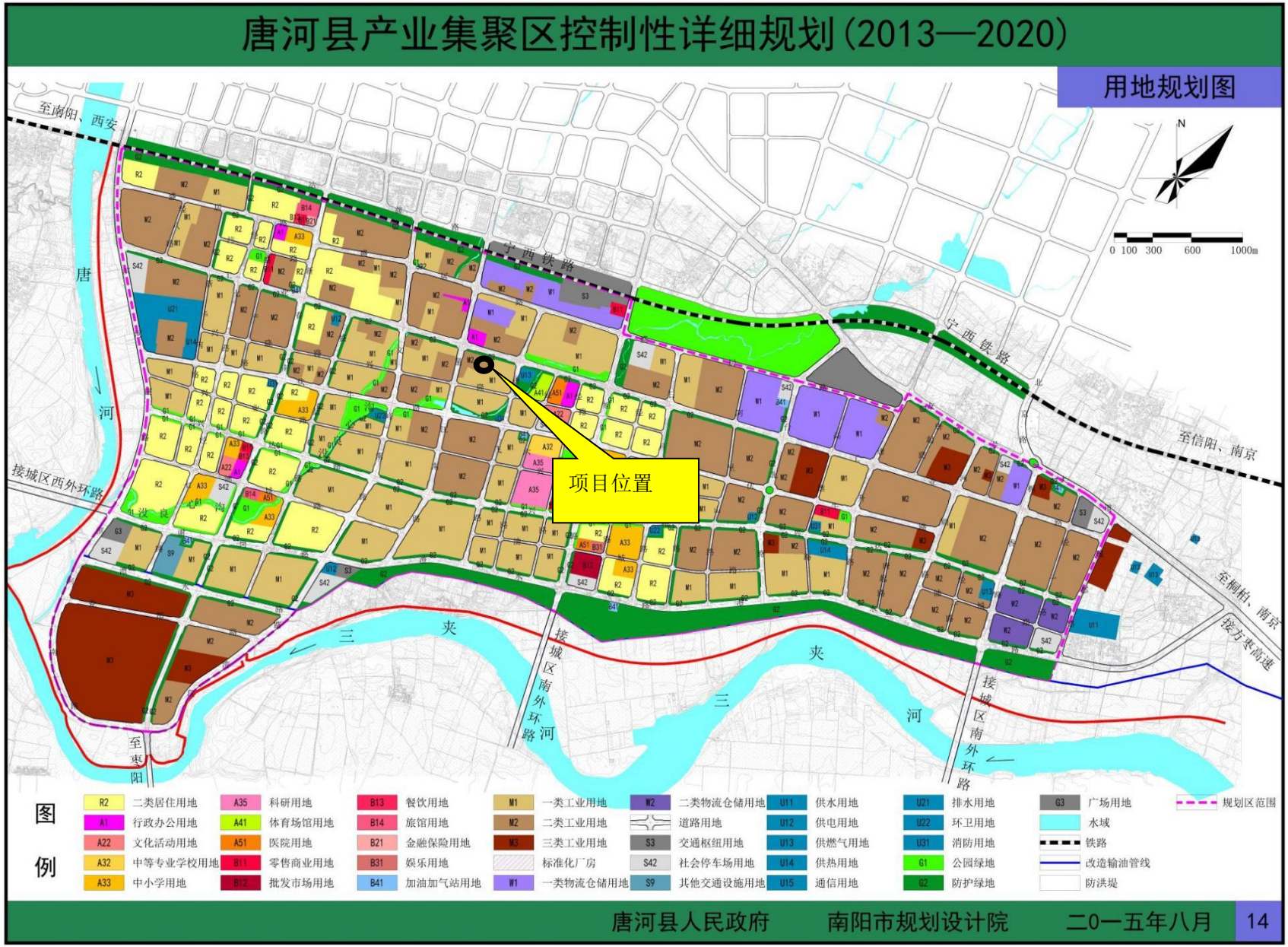

附图五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用地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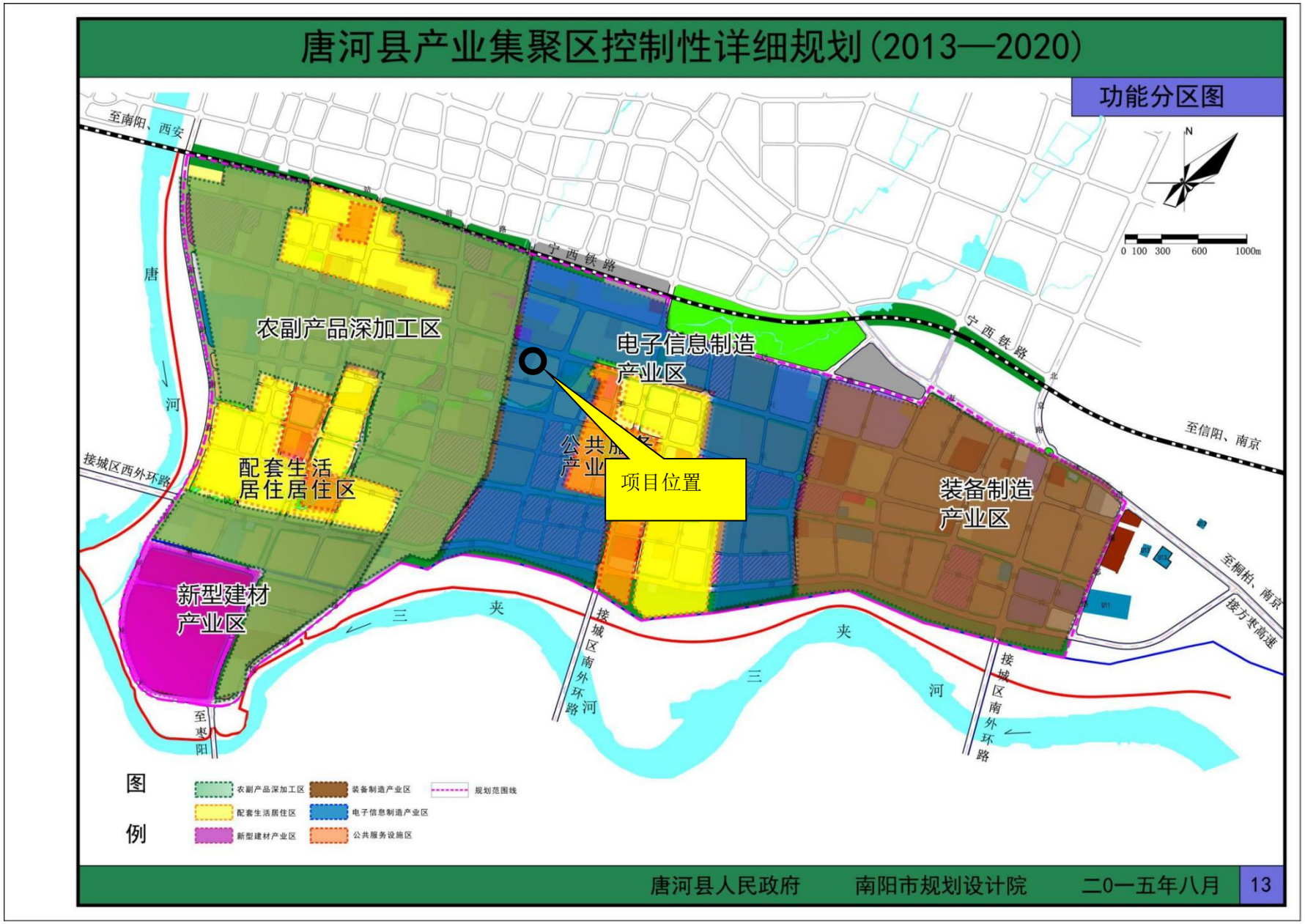

附图六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功能分区图

附图七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污水工程规划图

南侧　　彩钢瓦加工厂

北侧　　家具加工厂

西侧　空置厂房

项目厂房

附图八　本项目照片

附件 1

委 托 书

河南省晨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等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特委托贵公司承担《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收集、贮存、转运 1 万吨危险废物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望贵公司接受委托后，尽快组织技术人员开展工作。

委托方（盖章）：

2022 年 4 月 16 日

附件 2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2206-411328-04-03-666464

项 目 名 称：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收集、贮存、转运1万吨危险废物建设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证 照 代 码：91411328MA9L0QM70B

企业经济类型：私营企业

建 设 地 点：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盛居路7号

建 设 性 质：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本项目现租赁产业集聚区盛居路厂房一栋，占地面积2000平方米，建设有办公室、分区危废暂存间及其他附属设施，建筑面积1800平方米，设计收集HW03、HW04、HW08、HW09、HW10、HW12、HW13、HW16、HW17、HW18、HW34、HW35、HW49、HW50等种类危险废物，年收集、转运量1万吨，工艺流程：收集—转运—入库—暂存—出厂处置。主要设备：电动叉车、电子磅秤等。

项 目 总 投 资： 800万元

企业声明：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06月15日

附件 3

证　明

兹证明：

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在唐河县产业集聚区投资建厂，该项目符合相关产业政策。

特此证明！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管委会

年　月　日

附件4

营业执照

（副 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8MA9L0QM70B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张英明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危险废物经营；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建筑废弃物再生技术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环保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装卸搬运；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专用设备修理；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智能农业管理；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伍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2年03月28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　　所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盛居路7号

登记机关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06 月 14 日

附件 5

姓名 张英明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8 年 12 月 28 日
住址 河南省唐河县上屯镇刘园村虎龙王11组198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2929196812286014

221603100086
有效期2028年2月14日

正信检测
Fair & Credibility Testing

检 测 报 告

正信检字 SZ[2022]0531-03

项目名称： 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收集、贮存、转运1万吨危险废物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 河南省晨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河南省正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说　明

一、本检测结果无本公司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及CMA章无效。

二、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三、报告发生任何涂改后无效。

四、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商业宣传。

五、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若委托方提供信息存在错误、偏离或与实际情况不符，本公司不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六、委托方对检测结果有异议，应在收到报告之日起七日内向本公司提出书面复检申请，逾期恕不受理。

公司地址：河南省周口市开元大道周口中兴新业港产业园 2 号楼

邮　　编：466000

电　　话：0394-8688268

传　　真：0394-8688268

网　　址：www.zxjcjs.com

检 测 报 告

1 概述

受河南省晨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 日~2022 年 6 月 2 日对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地下水进行了现场采样、检测，并根据检测结果编制本报告。

2 检测内容

2.1 检测内容见表 2-1。

表 2-1 检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率
段庄村（1#）	井深、水位、水温、pH、铅、砷、铁、锰、镉、六价铬、汞、挥发性酚类（以苯酚计）、氟化物、硝酸盐（以 N 计）、亚硝酸盐（以 N 计）、总硬度（以 $CaCO_3$ 计）、溶解性总固体、氨氮、氰化物、菌落总数、总大肠菌群、硫酸盐、氯化物	连续 2 天，1 次/天
大吴庄村（2#）		
小吴庄村（3#）		
常庄村（4#）		
项目厂区西北侧 20 米（5#）		

3 检测方法、方法来源和所用仪器设备

3.1 检测方法及方法来源和所用仪器设备见表 3-1。

表 3-1 检测方法、方法来源和所用仪器设备一览表

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标准号或来源	主要分析仪器	检出限
水温	温度计测定法	GB/T 13195-1991	液体温度计	/
pH	电极法	HJ 1147-2020	pH 测量仪 SX736	/
铅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AS-990AFG	0.0025mg/L
砷	原子荧光法	GB/T 5750.6-2006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230E	0.0010 mg/L
铁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AS-990AFG	0.02 mg/L
锰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AS-990AFG	0.03 mg/L

镉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AS-990AFG	0.0005 mg/L
六价铬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0.004 mg/L
汞	原子荧光法	GB/T 5750.6-2006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230E	0.0001 mg/L
挥发性酚类（以苯酚计）	4-氨基安替吡啉三氯甲烷萃取分光光度法	HJ 503-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0.0003 mg/L
氟化物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离子色谱仪 CIC-D100	0.006 mg/L
硝酸盐（以 N 计）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离子色谱仪 CIC-D100	0.016 mg/L
亚硝酸盐（以 N 计）	重氮偶合分光光度法	GB/T 5750.5-200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0.001 mg/L
总硬度（以 $CaCO_3$ 计）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GB/T 5750.4-2006	25mL 滴定管	1.0 mg/L
溶解性总固体	称量法	GB/T 5750.4-2006	电子天平 LE204E/02	4.0 mg/L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GB/T 5750.5-200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0.02 mg/L
氰化物	异烟酸-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	GB/T 5750.5-200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0.002 mg/L
菌落总数	平皿计数法	GB/T 5750.12-2006	生化培养箱 SPX-150B-Z	/
总大肠菌群	多管发酵法	GB/T 5750.12-2006	生化培养箱 SPX-150B-Z	/
氯化物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离子色谱仪 CIC-D100	0.007 mg/L
硫酸盐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离子色谱仪 CIC-D100	0.018 mg/L

4 检测质量保证

4.1 水质检测仪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

4.2 检测所使用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4.3 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发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检测人员经过考核合格并持有合格证书。

4.4 检测数据实行三级审核。

5 地下水检测结果

5.1 地下水检测结果见表 5-1~5-2。

表 5-1 地下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单位	段庄村（1#）		大吴庄村（2#）		小吴庄村（3#）	
		32.668349°N 112.851032°E		32.668349°N 112.857992°E		32.662900°N 112.847533°E	
		2022.6.1	2022.6.2	2022.6.1	2022.6.2	2022.6.1	2022.6.2
井深	m	23		21		24	
水位	m	8		9		8	
水温	℃	18.1	18.9	17.4	18.2	16.9	17.5
pH	无量纲	7.57	7.51	7.31	7.19	7.38	7.42
铅	mg/L	<0.0025	<0.0025	<0.0025	<0.0025	<0.0025	<0.0025
砷	mg/L	<0.0010	<0.0010	<0.0010	<0.0010	<0.0010	<0.0010
铁	mg/L	<0.02	<0.02	<0.02	<0.02	<0.02	<0.02
锰	mg/L	<0.03	<0.03	<0.03	<0.03	<0.03	<0.03
镉	mg/L	<0.0005	<0.0005	<0.0005	<0.0005	<0.0005	<0.0005
六价铬	mg/L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汞	mg/L	<0.0001	<0.0001	<0.0001	<0.0001	<0.0001	<0.0001
挥发性酚类（以苯酚计）	mg/L	<0.0003	<0.0003	<0.0003	<0.0003	<0.0003	<0.0003
氟化物	mg/L	0.499	0.498	0.250	0.214	0.547	0.467
硝酸盐（以 N 计）	mg/L	16.7	17.7	1.46	1.34	16.5	17.1
亚硝酸盐（以 N 计）	mg/L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总硬度(以 CaCO3 计)	mg/L	306	310	301	298	304	312
溶解性总固体	mg/L	714	698	716	691	708	705
氨氮	mg/L	0.11	0.12	0.11	0.11	0.10	0.08
氰化物	mg/L	<0.002	<0.002	<0.002	<0.002	<0.002	<0.002

菌落总数	CFU/mL	45	57	47	49	52	53
总大肠菌群	MPN/100 mL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氯化物	mg/L	53.6	54.1	9.26	8.87	50.3	54.7
硫酸盐	mg/L	53.5	55.1	26.0	25.4	52.5	54.8

表 5-2 地下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单位	常庄村（4#）		项目厂区西北侧 20 米（5#）	
		32.660890°N 112.843251°E		32.664452°N 112.846525°E	
		2022.6.1	2022.6.2	2022.6.1	2022.6.2
井深	m	22		22	
水位	m	7		7	
水温	℃	17.7	18.4	18.8	19.0
pH	无量纲	7.07	7.15	7.48	7.55
铅	mg/L	<0.0025	<0.0025	<0.0025	<0.0025
砷	mg/L	<0.0010	<0.0010	<0.0010	<0.0010
铁	mg/L	<0.02	<0.02	<0.02	<0.02
锰	mg/L	<0.03	<0.03	<0.03	<0.03
镉	mg/L	<0.0005	<0.0005	<0.0005	<0.0005
六价铬	mg/L	<0.004	<0.004	<0.004	<0.004
汞	mg/L	<0.0001	<0.0001	<0.0001	<0.0001
挥发性酚类（以苯酚计）	mg/L	<0.0003	<0.0003	<0.0003	<0.0003
氟化物	mg/L	0.569	0.497	0.382	0.433
硝酸盐（以 N 计）	mg/L	17.3	17.8	17.6	16.5
亚硝酸盐（以 N 计）	mg/L	<0.001	<0.001	<0.001	<0.001

总硬度 (以 CaCO3 计)	mg/L	307	306	296	300
溶解性总固体	mg/L	710	695	704	699
氨氮	mg/L	0.09	0.09	0.12	0.12
氰化物	mg/L	<0.002	<0.002	<0.002	<0.002
菌落总数	CFU/mL	55	55	59	50
总大肠菌群	MPN/100mL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氯化物	mg/L	53.4	56.3	53.8	51.2
硫酸盐	mg/L	56.6	56.3	57.3	53.7

6 采样点位图

6.1 采样点位图见附图 6-1。

附图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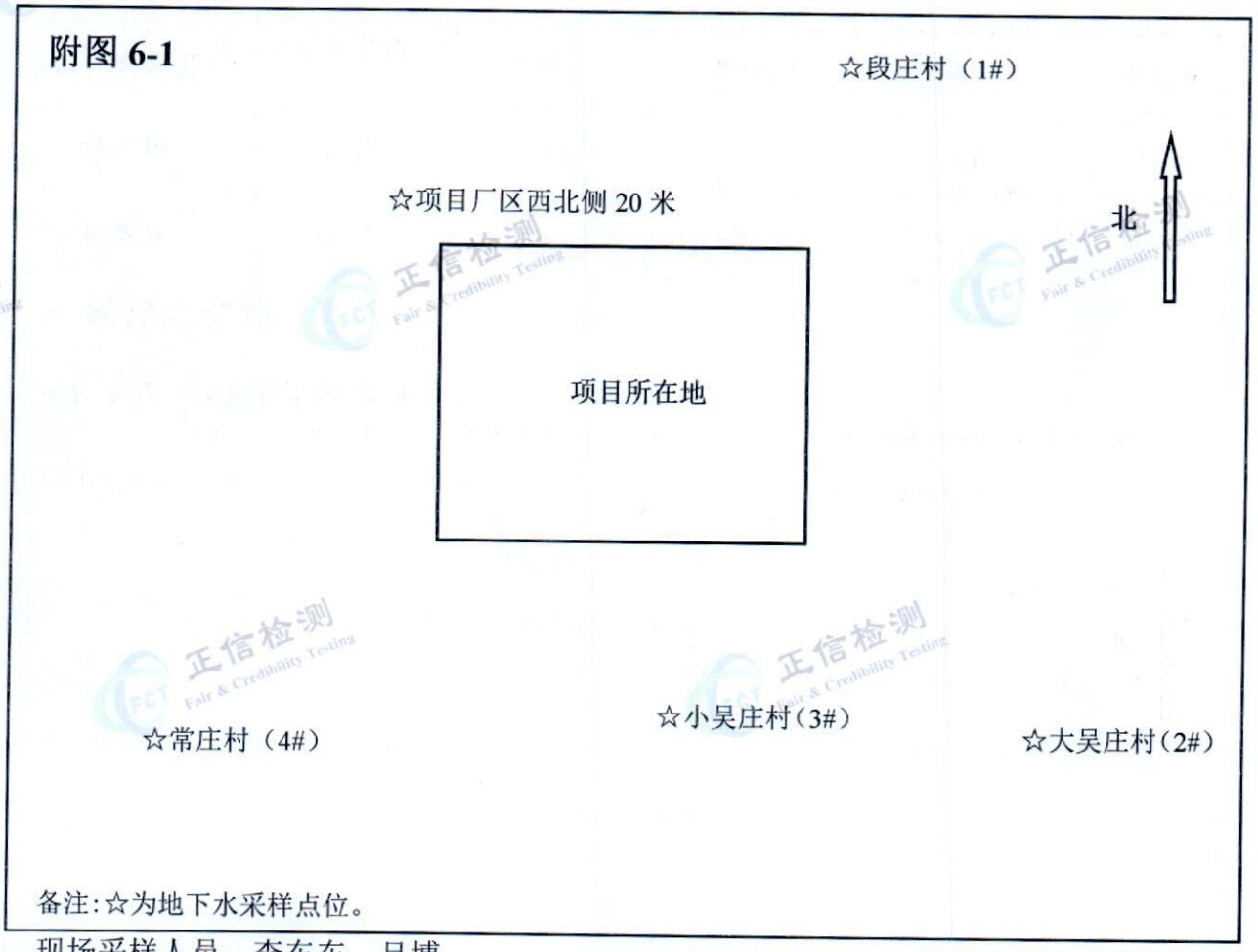

现场采样人员：李东东、吕博

实验室检测人员：周晓晓、杨硕、任玫晓、邢玉珍、朱俊杰等

以下空白

编制人：赵 审核人：[illegible] 批准人：[illegible]

2022 年 6 月 10 日 2022 年 6 月 10 日 2022 年 6 月 10 日

深圳市正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报告结束

采样点位图

经度：112.846572
纬度：32.664575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盛居东路7号悦普新能源有限公司
时间：2022-06-01 12:31:36
备注：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厂区西北侧20米
地下水

14: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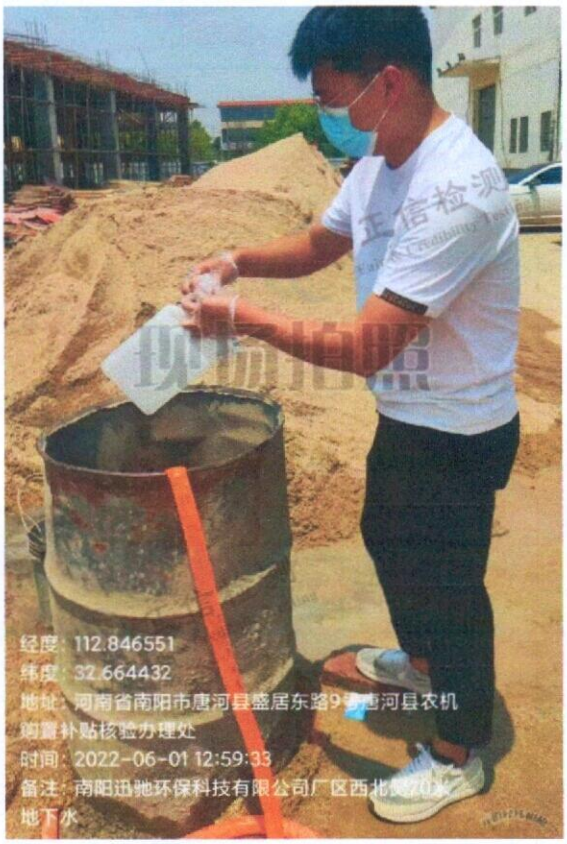
经度：112.846551
纬度：32.664432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盛居东路9号唐河县农机购置补贴核验办理处
时间：2022-06-01 12:59:33
备注：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厂区西北侧20米
地下水

112.847533
工业东路13号小吴庄
06-01 13:15:01
吴庄

附件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45UQUK8B

营业执照

（副 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南阳中物运输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李庆让

经营范围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危险货物运输（2类、3类、8类、9类、危险废物）；货物专用运输（罐式容器、集装箱、冷藏保鲜设备）；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汽车维修；货运信息服务；设备租赁；环保技术咨询与服务；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汽车配件、轮胎、润滑油、石蜡、渣油、重油、沥青、燃料油（不含闪点60度以下的燃料油）、蜡油、基础油、变压器油、机械油、石油焦、油浆、润滑脂、白油、五金交电、办公用品、机电产品、建材、石油机械设备销售；再生资源回收与批发（不含固体废物、危险废物、报废汽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伍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8年10月17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　　所　河南省南阳市官庄工区南阳路（油田运输处院内）

登记机关

2019 年 12 月 1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豫交运管许可 宛 字 411302014033 号

业户名称：南阳中物运输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南阳市官庄工区南阳路（油田运输处院内）

经营范围：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罐式容器、集装箱）、危险货物运输（2类、3类、8类、9类、危险废物）

核发机关

证件有效期：2020 年 03 月 17 日至 2024 年 03 月 16 日　　年　月　日

2020 03 17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监制

合同编号：_____

危险废物公路运输合同

托运人（甲方）：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承运人（乙方）：南阳中物运输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南阳油田

危险品公路运输合同

托运方（以下简称甲方）：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英明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工业路 87 号

电话：13603778060　　传真：

承运方（以下简称乙方）：　南阳中物运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庆让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官庄工区南阳路（油田运输院内）

电话：13938963068　　传真：

就危险废物公路运输事宜，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承运货物、起止地点

托运的主要货物为：危险废物

产品名称：危险废物

危险性类别:HW02、HW03 、HW04、HW05、HW06、HW07、HW08、HW09、HW10、HW11、HW12、HW13、HW14、HW16、HW17、HW18、HW21、HW23、HW29、HW31、HW32、HW34、HW35、HW36、 HW49、HW50

货物的起运地点：_____

货物到达地：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

货物总量：共计约_____吨，最终以实际过磅重量为准（装货磅单数据）。

第二条　甲方的义务和责任

2.1 甲方应提前 3 日以电话并书面传真形式向乙方发出运输指令（即运单），通知内容包含发运时间、运输方式、货物名称、数量、货物到达期限；并提供

准确的发运地址和到达地址、发货人和收货人、联系方式等信息。

2.2 甲方保证按合同要求在乙方向甲方提交相关单据后及时结算运费给乙方。

2.3 甲方保证乙方车辆的正常装卸货时间。

第三条　乙方责任

3.1 乙方除应具备货物运输的经营性证照外，还必须具备《危险品准运证》或《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证》等危险品运输经营资质。承担运输任务的车辆证照及运输手续必须真实、完整、合法、有效，并有义务协助甲方办理危险废物运输转移五联单手续。

3.2 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为其提供货物运输服务，乙方负责在货物所在地装车及时操作、安全、准时、准确的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的目的地并交付给甲方指定的收货人。

3.3 乙方工作人员（司机、押运人员）把货物送达目的地后，应配合工厂和甲方指定的收货人卸货，并严格遵守工厂的安全规章制度。

3.4 乙方必须严格按甲方书面通知的运输时间执行，三天内将危废品运抵甲方。若因特殊情况，货物没有按预定时间到达时，乙方应及时与甲方取得联系，向甲方汇报并进行处理。非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货物逾期运达的，甲方有权按照本协议第 6.4 约定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3.5 乙方承担货物从装运上车后到安全送达目的地并完全卸货之前风险的全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因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的灭失、毁损风险）。乙方在承运过程中发生的包括但不限于货物被盗、丢失、淋湿、泄漏、货损、交货不清、货物破损、人员伤亡、车辆损坏、交通事故等，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及损失，

造成甲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对客户支付的违约金和赔偿金、货物价值减损或灭失的损失、行政罚款等）应由乙方负责赔偿。

3.6 由于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货物无法准时到达，乙方必须及时通知甲方，并应事后提交相关证明，由双方共同协商解决，若由于未及时通知甲方而造成货物过期到达，甲方有权按照本协议第 6.4 约定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3.7 乙方在将货物交给甲方收货人时，应要求收货人在运单凭证上签字，作为完成运输义务的证明，持运单凭证等材料与甲方结算。

第四条　乙方运输方式及质量要求

4.1 运输方式：公路联运

4.2 运输质量要求：

1）乙方在装载货物时，须根据甲方提供的运单、装货磅单等单据核对数量及品名并确保一致，同时确保所接受的货物外包装完好、整洁及标识清晰，若发现包装封口破损，漏撒等现象，有权拒收并要求调换。乙方驾驶员必须保证在货物装载完毕后，负责监督装运人员将货物捆扎固定，方可出厂，并保证途中货物的安全性。

2）参与承运甲方货物的车辆必须保持车况良好，车容整洁，确保车厢内没有损害货物包装的尖利物，在车厢底部及侧面铺设泡沫或纸板以防止货物与车厢直接摩擦等防护措施，以避免货物受到损害。

3）乙方人员及车辆在发运地及目的地作业时应遵守该地点的管理制度。

4）乙方所承运的危险品车辆，除了符合上述要求外，还必须具备交通部 2005 年第九号文件规定的承运危验品车辆的一切条件和物资：

Ⅰ、危验品专用车辆技术等级达到行业标准《营运车辆技术等级划分和评定

要求》（JT/T198）规定的一级技术等级。

Ⅱ、危险品专用车辆需安装 GPS 定位装置。

Ⅲ、专用车辆驾驶员应当随车携带《道路运输证》。

Ⅳ、每辆运输车在驶出货物所在地时必须随车携带运输转移五联单。

Ⅴ、在承运甲方货物整个过程中，除驾驶人员外，专用车辆上应当另外配备押运人员，其应随身携带从业资格证，并对运输全过程进行监管。

5）运输途中需要停车住宿或者遇有无法正常运输的情况时，依法应当向当地公安部门报告。

乙方承运车辆及人员到达目的地时，甲方收货人有权对其进行检查，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甲方有权拒付当次运输费用；如造成货物灭失、短少，毁损等无法使用，乙方需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第五条　结算方式

1）乙方按照本协议要求将货物运输至甲方，运费按照双方约定的结算方式：

元/吨结算（含 10%运输税金）；具体运价另行商定。

2）乙方将收货人签收的运单、装货磅单等结算单据送达甲方，甲方审核无误后通知乙方开具并送达甲方同等金额合法增值税专用发票。

3）结算周期为当月底运输完毕后核对榜单吨位及开票金额，并于次月 5 日前开票，甲方收到发票后十五天内以现金转帐形式付清上月所开票全部运费。

4）甲方若未按合同约定或有意拖欠运输费用的，将按照总运费千分之二每天的违约金支付给乙方。

乙方财务联系电话：

乙方户名：

乙方开户银行：

乙方账号：

第六条　其他违约责任

6.1 在符合法律和协议规定条件下的运输，由于下列原因造成货物失火、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承运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1）货物本身的自然属性；

2）货物的合理损耗；

3）托运方本身的过错。

6.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接收货物的，每逾期一日，向甲方支付每车 500 元的违约金；乙方的车辆按甲方的要求时间到达货物接收地，因非乙方的原因造成乙方无法装车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每逾期一日，甲方向乙方每车支付 500 元作为补偿。

6.3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到达目的地，每逾期一日，向甲方支付每车 500 元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6.4 乙方将货物错运到货地或错交收货人的，应将货物无偿运至合同约定的到货地并交付收货人。每逾期一日向甲方支付 500 元的违约金；同时应当承担甲方给第三方的迟延交货所承担的责任（违约金和赔偿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6.5 货物的毁损，灭失的赔偿额，按照甲乙双方商定的标准或者数额执行；双方不能就标准或数额达成一致的，按照交付或者应当交付时货物到达地的市场价格计算。如甲方对客户还需承担除货物赔偿责任之外的违约　赔偿责任的，乙方还需就甲方该部分损失进行赔偿。

第七条　合同变更和解除

7.1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书面方式变更或解除合同。

7.2 具备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单方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违约和赔偿责任，但甲方解除合同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合同解除后，双方在一个月内结清所有运费以及赔偿金、违约金，甲方不承担解除合同的违约责任：

1）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乙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实际行为表明其不履行合同义务的；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配车且拒不调换或拒不整改的；

3）乙方将货物错运到货地点或错交收货人，且逾期 5 日仍未运至合同约定的到货地点并交付收货人的；

4）给甲方造成损失拒不赔偿的；

5）乙方承运过程中发生的货物被盗、丢失、淋湿、货损、交货不清、出交通事故、交货不及时等情形。

第八条　不可抗力

8.1 不可抗力事件指合同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地震、水灾、雷击、雪灾等自然事件以及战争等社会事件。

8.2 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使双方或任何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时，应采取有效措施，尽量避免减少损失，将损失降低到最低程度。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6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在其后 10 日内向对方提供有效证明文件。

第九条　其他规定

9.1 合同在履行中发生纠纷，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合同签订地法院司法程序解决。

9.2 本合同有效期为2022年6月27日至2023年12月31日

9.3 本合同一式5份。甲方持2份，乙方持2份，另1份交环境保护部门备案，双方签字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

年　　月　　日

乙方：南阳中物运输有限公司

代表人：

年　　月　　日

附件8

营业执照

（副 本）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4833GU3U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南阳绿源生态保护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李志勇

经营范围　收集、处置废矿物油；废矿物油新技术研发及应用；环保工程的设计、施工及咨询服务；包装桶清洗、修复、处置及销售；废品、废料处理的技术咨询服务；收购、处置包装桶、废旧金属制品、电子线路板；环保设备及产品、建筑材料、钢材、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五金交电、装饰材料、劳保用品销售；环保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培训；搬运及装卸服务；保洁服务；苗圃管理；废旧轮胎收购、处置及利用；危废处置业务中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贰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0年03月17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　　所　河南省南阳市官庄工区化工产业集聚区天山路南段

登记机关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06 月22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河南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副　本）豫环许可危废字163号

企业名称：南阳绿源生态保护有限公司

企业地址：南阳市官庄工区化工产业集聚区天山路南段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11300MA4833GU3U

法定代表人姓名：李志勇

法定代表人住所：南阳市官庄工区化工产业集聚区天山路南段

经营场所负责人：张伟

经营场所地址：南阳市官庄工区化工产业集聚区天山路南段

危险废物类别：HW08、HW09、HW11、HW12、HW49

危险废物代码：详见下页

经营范围：详见下页

经营规模：9240吨/年

经营方式：综合经营

初次申领时间：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有效期限：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至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六日

发证机关：（盖章）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危险废物经营代码明细表

该企业经营具体危险废物代码为：

071-001-08、071-002-08、072-001-08、251-001-08、251-002-08、251-003-08、251-004-08、251-005-08、251-006-08、251-010-08、251-011-08、251-012-08、398-001-08、291-001-08、900-199-08、900-200-08、900-201-08、900-203-08、900-204-08、900-205-08、900-209-08、900-210-08、900-213-08、900-214-08、900-215-08、900-216-08、900-217-08、900-218-08、900-219-08、900-220-08、900-221-08、900-249-08、900-005-09、900-006-09、900-007-09、252-001-11、252-002-11、252-003-11、252-004-11、252-005-11、252-007-11、252-009-11、252-017-11、451-001-11、451-002-11、451-003-11、900-250-12、900-251-12、900-252-12、900-299-12、900-039-49、900-041-49

该企业经营范围为：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乳化液、活性炭、焦油渣、废包装物以及漆渣处置

7.经营单位应按照《河南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关于印发河南省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豫政〔2018〕30号）和环境影响评价等法律法规规章要求，严格控制本省行政区域以外的危险废物转移至本省境内贮存或者处置。转移危险废物的，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跨省、自治区、直辖市转移危险废物的，应当向危险废物移出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请，未经批准的，不得转移。

8.经营单位应遵守国家和地方生态环境部门其他规定。

合同编号：

危险废物处置服务合同书

甲方：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工业路 87 号

乙方：南阳绿源生态保护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官庄工区化工产业集聚区天山路南段

签订时间：2022 年 6 月 27 日

危险废物处置服务合同书

甲方：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南阳绿源生态保护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法律规定，在自愿、公平的基础上，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就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的无害化处置等事宜达成以下条款。

一、服务费结算：

1.1 结算依据:根据实际转移数量及本合同约定予以结算。

二、危废的交接事项：

2.1.1 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规定，本合同涉及的危险废物必须经环保部门批准转移后方可进行转移。

2.1.2 甲、乙双方交接危险废物时，必须认真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各栏目内容，盖章后按照有关规定送交环保部门。

三、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义务

3.1.1 负责办理其所在地环保部门《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等相关事宜。

3.1.2 将本单位的危险废物按照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进行分类、收集、包装、存放。

3.1.3 负责提供符合国家有关技术规范的包装物和容器，并对危险废物进行妥善包装，做出危险物标志和标签，并将有关危险废物的性质、防范措施书面告知乙方；若由于甲方包装不善造成的危险废物泄露、扩散、腐蚀、污染等环保和安全事故，甲方应承担相应责任。

3.1.4 安排相关人员负责危险废物的交接工作。甲方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危险废物

不出现下列情况：

(1)危险废物品种未列入本合同；

(2)标识不规范或者错误、包装破损或者密封不严；

(3)两类及以上危险废物混合包装；

(4)其它违反国家危险废物包装、运输标准及通用技术条件的情况。

3.1.5 负责提供危险废物名称、成分、特性、应急防护措施、产废工艺等资料(盖甲方公章)。

3.1.6 配合危险废物的运输工作，并安排相关人员负责收运、装车；计划运输时应提前五个工作日通知乙方。

3.1.7 合同期内，配合乙方对其危废产生环节进行调研考察。

3.1.9 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处置费。

3.1.10 甲方负责危险废物的运输工作（是 √)、(否　)。

(二)、乙方的权利、义务

3.2.1 乙方负责办理其所在地环保部门《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的相关手续。

3.2.2 向甲方提供有效的、与甲方废物相关的废物处置资质证明，确保具备合规的废物储存及处置设施。

3.2.3 乙方确保在接收甲方废物后不产生对环境的二次污染，危废处置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要求。

3.2.4 处置甲方废物时，接受甲方的监督。

3.2.5 在与甲方进行危险废物交接过程中，应对甲方的危险废物进行初验，对于包装不完善有可能导致安全、环保事故发生的，有权要求甲方重新包装、处理。

3.2.6 对交接的危险废物进行核实，并与甲方工作人员予以书面签字确认。

7.1 因国家法律、法规或政策的变化，导致对危险废物的处置要求发生变化时，双方应根据新的要求对合同进行变更、解除或终止。

7.2 合同一方当事人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义务，另一方当事人可以变更或解除合同。

7.3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合同一方当事人可以变更、解除或终止合同:

（1）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2）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保密条款：

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在协商、合同期内或合同履行完毕以后以任何方式泄露或用于与本合同无关的其他任何事项。

九、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双方未达成一致，可诉至原告所在地法院。

十、其他条款：

10.1 本合同一式 3 份，甲方 2 份，乙方 1 份。

10.2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10.3 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4 本合同的修订、补充须经双方协商并签订书面补充合同。

10.5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合同，如果补充合同与本合同相悖的，以补充合同为准。

十一、合同概述：

11.1 甲方委托乙方将其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集中无害化处置，使之达到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和技术要求。

11.2 乙方具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河南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号：豫环许可危废字 163 号，有效期至 2026 年 10 月 26 日），同意为甲方提供该危险废物的转移、处置服务。

序号	废物代码	废物名称	形态	包装要求	数量（吨）
1	HW08	废活性炭	固态	袋装	87
2	HW09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	液态	桶装	10
3	HW11	精（蒸）馏残渣	液态	桶装	40
4	HW12	染料、涂料废物	固态	袋装	20
5	HW49	其他废物	固态	袋装	30

十二、合同期限：

2.1 本合同有效期自 2022 年 6 月 27 日至 2023 年 6 月 26 日止。

2.2 本合同期限届满后，经甲、乙双方协商，可以续签、变更或重新签订。

甲方：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联系电话：

2022 年 6 月 27 日

乙方：南阳绿源生态保护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联系电话：

2022 年 6 月 27 日

危险废物处置服务费用协议

本协议由以下双方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订立：

（甲方）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与（乙方）南阳绿源生态保护有限公司经过协商，就《危险废物处置服务合同书》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签订费用协议如下：

一、具体名称、代码及单位明细详见下表：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数量（吨）	价格（元/吨）
1	废活性炭	HW08	87	1200
2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	HW09	10	1200
3	精（蒸）馏残渣	HW11	40	1200
4	染料、涂料废物	HW12	20	1200
5	其他废物	HW49	30	1200

乙方账户如下：

单位名称：南阳绿源生态保护有限公司

账　　号：17140285092000041720

税　　号：91411300MA4833GU3U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河南油田支行

二、本协议与原合同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本协议一式 2 份，甲、乙双方各执 1 份。

甲方:(盖章)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南阳绿源生态保护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553175871Q

营业执照

（副 本）（1—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南阳市油田振兴特种油品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李志勇

经营范围　经营处理废矿物油（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伍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0年04月06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　　所　河南省南阳市官庄工区化工产业集聚区天山路

登记机关

2019 年 06 月 24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河南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副　本）豫环 许可危废字 117 号

企业名称：南阳市油田振兴特种油品有限公司

企业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官庄工区天山路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11300553175871Q

法定代表人姓名：李志勇

法定代表人住所：河南省南阳市官庄工区天山路

经营场所负责人：张伟

经营场所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官庄工区天山路

危险废物类别：详见下页

危险废物代码：详见下页

经营范围：详见下页

经营规模：详见下页

经营方式：综合经营

初次申领时间：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七日

有效期限：二〇二一 年 一 月 二十一 日至 二〇二四 年 八 月 十九 日

发证机关：（盖章）

二〇二一 年 一 月 十一 日

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制

危险废物经营代码明细表

该企业经营具体危险废物类别为：

HW08、HW34、HW35

该企业经营具体危险废物代码为：

071-001-08、071-002-08、072-001-08、251-001-08、251-002-08、251-003-08、251-004-08、251-005-08、251-006-08、251-010-08、251-011-08、251-012-08、900-199-08、900-200-08、900-201-08、900-203-08、900-204-08、900-205-08、900-209-08、900-210-08、291-001-08、398-001-08、900-213-08、900-214-08、900-215-08、900-216-08、900-217-08、900-218-08、900-219-08、900-220-08、900-221-08、900-249-08、261-058-34、251-015-35、900-350-35、900-353-35

该企业经营范围为：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废酸、废碱综合利用

该企业经营规模为：

HW08：120000 吨/年

HW35：19000 吨/年

HW34：1000 吨/年

合同编号:

危险废物处置服务

合

同

书

甲方：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业聚区工路 87 号

乙方：南阳市油田振兴特种油品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官庄工区天山路

签订时间: 2022 年 6 月 27 日

危险废物处置服务合同书

甲方: 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南阳市油田振兴特种油品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规定，在自愿、公平的基础上，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就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的无害化处置事宜达成以下条款。

一、合同价款

1.1 结算依据:根据《危险废物转移联单》数量以及附件一《危险废物处置服务费用协议》的约定予以结算；过磅数量与《危险废物转移联单》标注数量不一致的，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为准。

1.2 支付价格、时间及账户信息:详见附件一《危险废物处置服务费用协议》。

二、危废的交接事项

2.1.1 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规定，本合同涉及的危险废物必须经有关环保机关批准转移后方可进行转移运输。

2.1.2 甲、乙双方交接危险废物时，必须认真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各栏目内容，盖章后双方按照有关规定送交环保部门，双方核对废物种类、数量及做好相关记录，填写交接单据后双方签名。

三、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3.1.1 甲方负责办理甲方所在地环保部门《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等废物跨省转移相关事宜。

3.1.2 甲方应将本单位产生的危险废物按照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进行分类、收集、包装，并存放在符合国家技术规范要求的危险废物仓库内，在此期间发生的安全环保事故，由甲方承担责任。

3.1.3 甲方负责提供符合国家有关技术规范的包装物或容器，对危险废物进行妥善包装，做出危险物标志和标签，将有关危险废物的性质、防范措施书面告知乙方；若由于包装不善造成危险废物泄露、扩散、腐蚀、污染等环保和安全事故，甲方应承担相应责任；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连同包装物交由乙方处置，不得自行处理或者交由第三方进行处理。

3.1.4 甲方安排相关人员负责危险废物的交接工作，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甲方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危险废物不出现下列异常情况：

(1)危险废物品种未列入本合同；

(2)标识不规范或者错误、包装破损或者密封不严；

(3)两类及以上危险废物混合包装；

(4)其它违反国家危险废物包装、运输标准及通用技术条件的情况。

3.1.5 甲方负责提供危险废物名称、危险成分、特性、应急防护措施、产废工艺及产废节点说明等资料(盖甲方公章)。甲方应保证其实际交付的危险废物的种类、组成、形态等事项与本合同或变更、补充约定的事项一致，若因甲方未如实告知，导致乙方在运输和处置过程中引起损失和事故的，甲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3.1.6 遵守合同约定的装运时间，如发生变动，双方可以另行协商。

3.1.7 甲方应积极配合危险废物的运输、处置等工作，并安排相关人员负责收运、装车；甲方计划运输时应提前五个工作日通知乙方，并确定运输具体时间。

3.1.8 合同期内，为最大限度避免因产废环节及危险成分不明确带来的运输及处

置风险，甲方有义务配合乙方对其危废产生环节进行调研考察。

3.1.9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处置费。

3.1.10 甲方负责危险废物的运输工作（是√ ）、（否 ）。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3.2.1 乙方负责办理乙方所在地环保部门《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及危险废物处理的相关手续。

3.2.2 乙方需向甲方提供有效的、与甲方废物相关的废物处置资质证明，乙方确保具备合规的废物储存及处置设施。

3.2.3 乙方确保在接收甲方废物后不产生对环境的二次污染，危废处置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要求。

3.2.4 乙方在处置甲方废物时，需接受环保主管部门的监督和指导，并接受甲方的监督。

3.2.5 乙方在与甲方进行危险废物交接过程中，应对甲方的危险废物进行初验，对于包装不完善有可能导致安全、环保事故发生的，有权要求甲方予以重新包装、处理；对于甲方重新包装、处理，仍达不到危险废物包装标准的，乙方有权拒绝接收或采取相应的措施以避免损失的发生，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3.2.6 乙方应对交接的危险废物进行核实，并与甲方相关工作人员予以书面签字确认，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规定执行。

3.2.7 危险废物运输过程中，非乙方原因发生安全或环保事故，乙方不承担责任。

3.2.8 乙方对甲方交付的危险废物的种类、组成等内容有权进行检验，必要时，可以委托具有危险废物鉴定资质的机构进行鉴定。

3.2.9 乙方有权不定期向甲方提出对账要求，甲方应配合乙方对账人员核对账目，核对无误后，经由甲方指定的财务负责人签字并加盖甲方财务专用章(或公章)予以确认。

四、责任承担

4.1 危险废物风险自危险废物转移至乙方厂区后由乙方负责。

4.2 在危险废物转移出甲方厂区后转移至乙方厂区之前，若发生意外或者事故，由过错方承担责任。

五、危险废物运输

5.1 危险废物的运输费用由甲方支付。

5.2 危险废物运输由 甲 负责，卸车由乙方负责。

六、违约责任

6.1 合同双方中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停止违约行为，并承担违约责任。若造成经济损失，受损方有权向违约方索赔。

6.2 甲方未经乙方书面同意，将本协议约定的废物交由第三方进行处理，甲方按实际交第三方处理量的处置费承担违约金。

6.3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处置费，逾期支付处置费的，每逾期一日，甲方向乙方支付应付款 3‰违约金，直至支付完毕之日，并承担实现债权所支出的诉讼费、差旅费、律师费、公告费、评估费、拍卖费等费用。

6.4 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付款的，乙方有权拒绝继续处置甲方危险废物，直至甲方按约定履行义务为止，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七、合同的变更、解除或终止

7.1 因国家法律、法规或政策的变化，导致对危险废物的处置要求发生变化时，

双方应根据新的要求对合同进行变更、解除或终止。

7.2 合同一方当事人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义务，另一方当事人可以变更或解除合同。

7.3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合同一方当事人可以变更、解除或终止合同:

(1)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3) 甲方或乙方因合并、分立、解散、破产等致使合同不能履行;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7.4 甲、乙双方按照本合同第七条第三款第二、三、四项之规定主张解除合同的，应当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对方。

八、保密条款

在合同协商和履行期间，双方对所获得的对方任何资料、信息数据等文件均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在协商、合同期内或合同履行完毕以后以任何方式泄露或用于与本合同无关的其他事项。

九、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双方未达成一致，可诉至法院。

十、其他条款

10.1 本合同一式 4 份，甲方 2 份，乙方 2 份。

10.2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10.3 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4 未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书面同意，对此合同条款的任何更改均属无效。

10.5 本合同的修订、补充须经双方协商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除非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否则对本合同的任何改动、修订、增加或删减均属无效。

10.6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如果补充协议内容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十一、合同概述：

11.1 甲方委托乙方将其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集中无害化处置，使之达到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和技术要求。

11.2 乙方具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河南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号：豫环许可危废字 117 号，有效期至 2024 年 8 月 19 日），同意为甲方提供该危险废物的转移、处置服务。

11.3 危险废物的种类、名称、组成、形态、数量及包装方式等具体内容详见下表：

序号	废物代码	废物名称	形态	包装要求	数量（吨）
1	HW34	废酸	液态	桶装	20
2	HW35	废碱	液态	桶装	20

十二、合同期限

2.1 本合同有效期自 2022 年 6 月 27 日至 2023 年 6 月 26 日止。

2.2 本合同期满后，经甲、乙双方协商，可以续签、变更或重新签订。

十三、附件目录

附件一:《危险废物处置服务费用协议》

甲方：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联系电话：

2022 年 6 月 27 日

乙方：南阳市油田振兴特种油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联系电话：

2022 年 6 月 27 日

附件一：　　危险废物处置服务费用协议

本协议由以下双方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订立：

（甲方）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与（乙方）南阳市油田振兴特种油品有限公司经过协商，就《危险废物处置服务合同书》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签订《危险废物处置服务费用协议》如下：

一、具体名称、代码及单位明细详见下表：

序号	危废代码	危废物名称	形态	预处置量（吨/年）	处置价格（元/吨）
1	HW34	废矿物油泥	液态	20	1200
2	HW35	废酸、废碱	液态	20	1200

甲方根据生产需要确定具体运输时间，运输结束，甲方收到乙方出具的有效票据后，10 个工作日内付清乙方所有费用。乙方账户如下：

单位名称：南阳市油田振兴特种油品有限公司

税　　号：91411300553175871Q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油田支行

账　　号：1714028509045001893

二、本协议与合同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本协议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盖章) 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南阳市油田振兴特种油品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张英明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李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2022 年 6 月 27 日　　2022 年 6 月 2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789155 64XW

营业执照

（副 本） 1-6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河南中环信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　　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　张允飞

经营范围　收集、储存、处置危险废物原料（限分支机构经营）；环保技术开发；环保设备研发与销售；环保技术咨询；工程项目管理服务；环保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此复印件仅限 处置备案 使用
有效期 天，再次复印无效
年 月 日

注册资本　柒仟柒佰陆拾万伍仟肆佰圆整

成立日期　2006年05月19日

营业期限　2006年05月19日至2056年05月18日

住　　所　郑州市新郑郭店镇轻工路北侧、合欢路东侧

登记机关　郑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 01 月 19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河南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副　本) 豫环 许可危废字 71 号

企业名称：河南中环信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地址：新郑市郭店镇轻工路北合欢路东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10100789155 64XW

法定代表人姓名：张允飞

法定代表人住所：新郑市郭店镇天辰路9号

经营场所负责人：张允飞

经营场所地址：新郑市郭店镇轻工路北合欢路东

危险废物类别：详见下页

危险废物代码：详见下页

经营范围：详见下页

经营规模：详见下页

经营方式：综合经营

初次申领时间：二〇一四年七月十二日

有效期限：二〇二一 年 一 月二十七 日至 二〇二四 年 七 月 十五 日

发证机关：河南省生态环境厅（盖章）

二〇二一 年 一 月十七 日

此复印件仅限 处置备案 使用
有效期 天，再次复印无效
年 月 日

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制

该企业经营具体危险废物类别为：

HW02、HW03、HW04、HW06、HW07、HW08、HW09、HW11、HW12、HW13、HW16、HW17、HW18、HW19、HW20、HW21、HW22、HW23、HW24、HW25、HW26、HW27、HW28、HW30、HW31、HW32、HW33、HW34、HW35、HW36、HW37、HW38、HW39、HW40、HW45、HW46、HW47、HW49、HW50

该企业经营具体危险废物代码为：

HW02、HW03、HW04、HW06、HW07、HW08、HW09、HW11、HW12、HW13、HW16、HW17、HW18、HW19、HW20、HW21、HW22、HW23、HW24、HW25、HW26、HW27、HW28、HW30、HW31、HW32、HW33、HW34、HW35、HW36、HW37、HW38、HW39、HW40、HW45、HW46、HW47、HW49、HW50 全类别

321-002-48、321-031-48

该企业经营范围为：

综合处置危险废物

该企业经营规模为：

91700 吨/年

此复印件仅限 生产备案 使用
有效期_____天，再次复印无效
___年___月___日

中环信 CEP | 中信产业基金 CITICPE 旗下控股环保企业

合同编号：

河南省危险废物处置服务

合

同

书

甲方：　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处置单位）

乙方：　河南中环信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处置接收单位）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河南省危险废物处置服务合同书

甲方： 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 河南中环信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总则》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规章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公平的基础上，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就甲方在生产、生活和其他活动中产生的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集中无害化处置等相关事宜达成以下合同条款，以供信守。

第一条、合同概述

1、甲方委托乙方将其产生的（包括其合法管理及代履行的）危险废物进行集中无害化处置，使之达到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之要求。

2、危险废物的种类、名称、组成、形态、数量及包装方式等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危险废物处置价格确认单。

第二条：危废的计重及联单管理

1、危险废物的计重应按下列方式___B___进行：

A、甲方自行提供地磅免费称重或自费委托第三方进行称重；

B、乙方自行提供地磅免费称重；

C、若废物（液）不宜采用地磅称重，则按照_____/_____（如未填写选择此种方式请打“/”）方式计重。

2、危险废物的联单按如下方式进行管理：

2.1、合同各方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危险废物名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办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2.2、按照各地有关环保部门规定，如需以物联网形式办理电子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的，合同各方应积极配合办理电子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第三条、合同价款

1、结算依据：根据危险废物过磅质重后数量单据或《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等数量确认凭证以及附件一《危险废物处置价格确认单》的约定予以结算；过磅质重后数量单据与《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上标注数量不一致的，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为准。

2、如双方办理的系危险废物转移电子联单的，有关环保部门“固体废物信息化管理系统”（或省环保厅指定的危险废物相应电子系统）直接下载的电子联单即可作为双方结算的依据。

3、支付时间：详见附件一《危险废物处置价格确认单》。

第四条、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负责办理甲方所在地环保部门《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等废物转移相关手续，和跨省转移手续等相关事宜（若需要）。

2、甲方相关负责人员应将本单位的危险废物按照国家有关技术规范的规定进行分类、收集、包装，并安全存放在甲方建设的符合国家技术规范要求的危险废物暂存库内，在此期间发生的安全环保事故，由甲方承担责任。

3、甲方负责提供符合国家有关技术规范的包装物和容器，并对危险废物进行妥善包装或盛装，作出危险物标志和标签，并将有关危险废物的性质、防范措施书面告知乙方；若由于甲方包装或盛装不善造成的危险废物泄露、扩散、腐蚀、污染等环保和安全事故，甲方应承担相应责任；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连同包装物交由乙方处置，不得自行处理或者交由第三方进行处理。

4、危险废物包装应符合但不限于GB18597《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2463-2009《危险货物运输包装通用技术条件》、HJ 2025-2012 《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上述标准如有更新 ，则以最新标准为准。

5、甲方安排相关负责人员主要负责危险废物的交接工作，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执行；甲方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危险废物不出现下列异常情况：

（1）危险废物品种未列入本合同；

（2）标识不规范或者错误、包装破损或者密封不严、污泥含水率>85%（或游离水滴出）；

（3）两类及以上危险废物混合包装；

（4）其他违反国家危险废物包装、运输标准及通用技术条件的异常情况。

6、甲方负责提供危险废物名称、危险成分、特性、应急防护措施、产废工艺及产废节点说明等资料（盖甲方产废单位公章），见附件。甲方应保证其实际交付的危险废物的种类、组成、形态等事项与本合同或变更、补充约定的事项一致，若因甲方未如实告知，导致乙方在运输和处置过程中引起损失和事故的，甲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7、甲方应积极配合危险废物的运输、处置等工作，并安排相关人员负责收运、装车；甲方处置运输时应提前五个工作日通知乙方，并确定运输计划具体的时间。

8、合同期内，为最大限度避免因产废环节及危险成分不明确带来的收运及处置风险，甲方有义务配合乙方对其危废产生环节进行调研考察。

9、甲方或运输人员进入乙方厂区范围内，应当遵守乙方厂区的相关管理规定。

10、甲方在危险废物包装转运过程中禁止夹带合同未约定的危险废物（危险品）。

（1）如乙方在收运处置过程中发现甲方夹带乙方资质以外的危险品，乙方有权报备相关部门后直接将其返运至甲方；产生的运费、工时费由甲方承担。

（2）如乙方在收运处置过程中发现甲方夹带乙方资质范围以内的危险废物，乙方有权暂停处置，由甲方立即补充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乙方按照同类别处置单价向甲方收取危险废物处置费；否则乙方有权将其夹带品返运至甲方，所产生的费用及责任均由甲方承担。

第五条、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负责办理乙方所在地环保部门《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及危险废物处理的相关手续。

2、乙方需向甲方提供有效的、与甲方废物相关的废物处置资质证明，乙方确保具备合规的废物储存及处置设施。

3、乙方确保在接收甲方废物后不产生对环境的二次污染，危废处置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要求。

4、乙方在处置甲方废物时，需接受环保主管部门的监督和指导，并接受甲方的监督。

5、乙方在与甲方进行危险废物交接过程中，应对甲方的危险废物进行初验，对于包装或盛装不完善有可能导致安全、环保事故发生的，有权要求甲方予以重新包装、处理；对于甲方重新包装、处理，仍达不到危险废物包装标准的，乙方有权拒绝接收或采取相应的措施以避免损失的发生，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6、乙方或运输人员进入甲方厂区范围内，应当遵守甲方厂区的相关管理规定，保证运输车辆整洁进入厂区，并且根据双方商定的运输时间、线路和运量清运甲方储存的危险废物，并采取相应的安全防范措施，确保运输安全。

7、危险废物运输过程中，非乙方原因发生安全或环保事故，乙方不承担责任。

8、乙方对甲方交付的危险废物的种类、组成等内容有权进行检验，必要时，可以委托具有危险废物鉴定资质的机构进行鉴定。

9、乙方有权不定期向甲方提出对账要求，甲方应配合乙方对账人员核对账目，核对无误后，经由甲方指定的财务负责人签字并加盖甲方财务专用章（或公章）予以确认。

第六条、危险废物运输

1、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负责代办运输。

2、危险废物的运输费用双方按照《危险废物处置价格确认单》约定进行结算。

3、危险废物运输之前，发生安全环保事故责任由甲方承担；危险废物在运输途中发生安全环保事故，责任由运输方承担；危险废物转运至乙方厂区之后发生安全环保事故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违约责任

1、甲方未经乙方书面同意，将本协议约定的废物交由第三方进行处理，甲方按实际交第三方处理量的处置费承担违约金。

2、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逾期支付价款的，每逾期一日，则应向乙方支付未付价款3‰的违约金，直至支付完毕之日，并承担实现债权所支出的诉讼费、差旅费、律师费、公告费、评估费、拍卖费等费用。

3、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处理危险废物或者未按约定付款的，乙方有权拒绝继续处置甲方危险废物，直至甲方按约定履行责任为止，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第八条：地址及送达

1、本合同所载甲方注册地址和/或住址（或/和危险废物起运地址）及联系电话均系甲方已经确认的联系地址及联系方式。乙方和/或人民法院等司法部门寄送的函件、发票、律师函、传票等文件均按照该地址进行寄送，甲方拒收、迟收、无人签收、无有效地址、被退回等均视为有效送达，甲方应对此承担法律责任。

2、本合同所载乙方注册地址和/或住址及联系电话均系乙方已经确认的联系地址及联系方式，甲方和/或人民法院等司法部门寄送的函件、律师函、传票等法律文件均按照该地址进行寄送，乙方拒收、迟收、无人签收、无有效地址、被退回等均视为有效送达，乙方应对此承担法律责任。

3、合同各方任何一方具体信息（包含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变更的，应在变更前7日内书面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的以原信息继续有效。

第九条、合同的变更、解除或终止

1、因国家法律、法规或政策的变化，导致对危险废物的处置要求发生变化时，双方应根据新的要求对合同进行变更、解除或终止。

2、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合同一方当事人可以变更、解除或终止合同：

（1）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2）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3）甲方或乙方因合并、分立、解散、破产等致使合同不能履行；

（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 甲、乙双方按照本条第二款第（2）（3）（4）项之规定主张解除合同的，应当提前30日书面通知对方。

第十条、保密条款

1、在合同协商和履行期间，双方对所获得的对方任何资料、信息数据等文件均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在协商、合同期内或合同履行完毕以后以任何方式泄

本页以下无正文，系本合同之签署页。

甲方：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处置单位）

注册地址（住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代理人：

传　　真：

电　　话：

电子邮箱：

税　　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乙方：河南中环信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处置接收单位）

注册地址（住址）：郑州市新郑郭店镇轻工路北侧、合欢路东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789155 64XW

委托代理人：

传　　真：

电　　话：

电子邮箱：

税　　号：91410100789155 64XW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郑州陇海路支行

收款账号：411061700018010041102

露或用于与本合同无关的其他任何事项。

2、该合同及附件属双方商业机密，仅限于内部存档或向政府部门备案，禁止向第三方提供，如甲方未经乙方允许向第三方提供或协助第三方恶意伪造合同或合同附件；应向乙方承担10万元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双方未达成一致，由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二条、其他条款

1、本合同一式两份，甲方一份，乙方一份。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3、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的修订、补充须经双方协商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对本合同口头约定或录音等非正式形式的任何改动、修订、增加或删减均属无效。

5、本合同未尽事宜，可以由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如果补充协议内容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第十三条、合同期限：

1、本合同有效期自2022年 6月24日至2024年12月 31日 止；

2、本合同期限届满后，经甲、乙双方协商，可以续签、变更或重新签订合同。

第十四条、附件目录

附件：危险废物处置价格确认单

中环信
CEP

危险废物处置价格确认单

根据贵厂提供的工业废物(液)种类，经综合考虑处理工艺技术成本，现本公司报价如下：

产企业名称		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起运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工业路87号					
甲方联系人		刘亚丽		联系方式		13723013734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类别	预计数量(T)	单价	预计费用（元）	包装方式	备注
1	医药废物	HW02	30			袋装	
2	废药物、 药品	HW03	2			袋装	
3	农药废物	HW04	20			袋装	
4	木材防腐剂废物	HW05	20			桶装	
5	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	HW06	200			桶装	
6	热处理含氰废物	HW07	100			桶装	
7	多氯（溴）联苯类废物	HW10	1000			桶装	
8	有机树脂类废物	HW13	3000			袋装	
9	新化学物质废物	HW14	20			袋装	
10	感光材料废物	HW16	500	1200		袋装	
11	表面处理废物	HW17	5000			袋装	
12	焚烧处置残渣	HW18	5000			袋装	
13	含铬废物	HW21	2000			袋装	
14	含锌废物	HW23	2000			袋装	
15	含汞废物	HW29	2000			袋装	
16	含铅废物	HW31	500			袋装	
17	无机氟化物废物	HW32	2000			袋装	
18	石棉废物	HW36	2000			袋装	
19	废催化剂	HW50	5000			桶装	

运输方式	汽运	客服人员	

备注

1、付款方式:银行转账。本合同有效期内,每次拉运完毕后,甲方应根据实际拉运数量及本合同单价按次进行结算,乙方当次拉运完毕后,甲方应在7个工作日内将本次处置费用汇入乙方指定账户。

乙方应在每次危险废物拉运完毕且接到甲方通知后1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开具发票。

2、危险废物的装车由甲方负责,卸车由乙方负责。

3、上述报价不包含运输费。

4、本合同有效期自 2022年 06 月 24 日至 2024 年12月 31 日止;

5、本报价单内容与主合同不一致的,以本报价单为准。

6、此报价单为甲乙双方签署的《废物处理处置及工业服务合同》(合同号:/)的结算依据。

7、补充条款:无。

甲方盖章:南阳迅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河南中环信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